

股票代號：8050

The logo for iBASE, featuring a red dot above the lowercase 'i' and the word 'BASE' in blue uppercase letters.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TECHNOLOGY INC.

一〇六年度
年 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〇七年四月三十日

查詢本年報網址—證交所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mops.tse.com.tw/>

本公司網址 <https://www.ibase.com.tw/tc/List/IR/>

一、發言人及代理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吳玉成

職稱：總經理

電話：(02)2655-7588

電子郵件信箱：jameswu@ibase.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友南

職稱：副執行長

電話：(02)2655-7588

電子郵件信箱：ynchen@ibase.com.tw

二、總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115)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3-1號11樓

電話：(02)2655-7588

三重廠地址：(241)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129號6樓

電話：(02)2995-2088

新莊廠地址：(242)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83巷17號

電話：(02)7729-278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建國北路一段96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www.tssco.com.tw>

電話：(02)2504-8125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陳致源、楊清鎮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2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54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ibase.com.tw>

目 錄	
頁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5
貳、公司簡介.....	8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	11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4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45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5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	45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45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關係人資料.....	48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8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4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或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6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72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79
四、環保支出資訊.....	79
五、勞資關係.....	79
六、重要契約.....	80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8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	8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9
二、財務績效.....	90
三、現金流量分析.....	9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情形. . .	91

六、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91
七、其他重要事項.....	92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7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 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7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大家好：

一、106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成果

本公司合併報表 106 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4,462,666 仟元，與 105 年度比較衰退 7.55%，稅後純益為新台幣\$376,797 仟元，與 105 年度比較衰退 42.95%，每股純益新台幣\$2.56 元。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 106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 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4,462,666	4,827,085	(364,419)	(7.55%)
營業成本	3,121,852	3,103,438	18,414	0.59%
營業毛利	1,340,814	1,723,647	(382,833)	(22.21%)
營業費用	905,641	931,537	(25,896)	(2.78%)
營業利益	435,173	792,110	(356,937)	(45.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06	3,802	(96)	(2.52%)
稅前利益	438,879	795,912	(357,033)	(44.86%)
稅後純益	376,797	660,475	(283,678)	(42.95%)

2. 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3,016,454	3,762,413	(745,959)	(19.83%)
營業成本	2,271,279	2,554,593	(283,314)	(11.09%)
已(未)實現利益	4,791	(4,785)	9,576	200.13%
營業毛利	749,966	1,203,035	(453,069)	(37.66%)
營業費用	483,628	541,691	(58,063)	(10.72%)
營業利益	266,338	661,344	(395,006)	(59.7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2	47,099	23,403	49.69%
稅前利益	336,840	708,443	(371,603)	(52.45%)
稅後純益	304,853	598,502	(293,649)	(49.06%)

獲利能力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資產報酬率(%)	7.72%	16.04%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42%	21.74%
估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21.57%
	稅前利益	27.28%
純益率(%)	10.11%	15.91%
每股純益(元)	2.56	5.12

(四)

研究發展狀況

在產品研發方面，除了工業級電腦板卡產品外，積極開發出許多各種不同應用的系統產品及平台(Platform)，產品線包括嵌入式系統、工業級電腦主機板、數位電子看板、網路應用、工業級觸控電腦、智能交通方案、醫療用電腦、EthCAT控制器等，自有產品、ODM/OEM 專案並重。

預估未來的系統產品占公司之營收貢獻度將逐年成長。(最近三年投入之研發費用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6 年度	105 年度	104 年度
研發費用	202,319	224,252	224,004
營業收入淨額	3,016,454	3,762,413	3,345,035
研發費用佔營收淨額比例(%)	6.71%	5.97%	6.70%

二、107 年度營業計劃概要

(一)經營方針

為提昇公司競爭力及確保業績成長，本公司擬訂之經營方針如下：

1. 新的大型專案及大客戶開發應更積極，增加勝率。
2. 加強美國、大陸、日本市場開發。
3. 組織調整---適才適所，人盡其才。
4. 競爭力提升
 - 4.1. 發掘潛在客戶，主動出擊。
 - 4.2. 建立更好的客戶關係。
 - 4.3. 研發設計能力---快速/穩定。
 - 4.4. 獨特性/市場接受度高的產品。
 - 4.5. 製造能力---品質、效率。
 - 4.6. 服務---快速、彈性。
 - 4.7. 成本。
 - 4.8. 市場知名度。
 - 4.9. 軟/硬體技術整合。

(二)產銷政策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工業電腦板卡產品及工業電腦系統產品，期能在網通、自動化、醫療、電子看板、車用電腦等領域上的運用能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的解決方案，主力產品如下：

1. 嵌入式電腦 (Embedded Computing)

板卡設計(Board Design)、系統設計(System Design)、軟體設計(Software Design)、垂直整合應用(Vertical Application)。

- 1.1. 嵌入式系統(Embedded Systems)：應用於工業 4.0(IIOT Industry 4.0 Solution)包含通信端(Communication Level: Data Extraction Conversion, Field Protocols Connection)及自動設備端(Automation Equipment Level: Robotic-Arm Control, Factory Automation, Machine Automation)。

Advanced Gateway DIN-Rail Fanless System, Compact Expandable Fanless System, Automatic Control Systems, High Performance Fanless System, Mini-ITX System, SBC Fanless System.

1.2. 工業級電腦主機板(Industrial Motherboards)：

CPU modules(QSeven, ETX, COM Express, SMARC, Carrier board), Disk-Size SBCs(3.5" Disk-Size SBCs), Motherboards(ATX Motherboards, Micro ATX Motherboards, Mini-ITX Motherboards), CPU Cards(Full-size CPU Cards, Backplanes).

2. 數位電子看板(Digital Signage Players)：應用於公共場所看板(Public Venues), 廣告(Advertisement), 教育(Education), 零售環境(Retail Environment), 內部溝通(Internal Communication)。

- Entry-Level Signage Players, Mid-Range Signage Players, Extreme Performance Signage Players, Outdoor/In-Vehicle Signage Players, Open Pluggable Specification(OPS) Signage Players, All-in-One Bar-Type Panel PC.
3. 網路應用(Network Appliance)：應用網路安全於(Network Security), 網路通訊中心(Web Communication Center), 遠端存取伺服器(Remote Access Server), 網路多媒體(web multimedia), 網際電視(IP TV) …。
2U/1U Rackmount Network Appliances, Expansion Module Cards, Desktop Network Appliances, Networking Motherboards.
 4. 工業級觸控電腦(Industrial Panel PC)
Vertical Applications Panel PC, Stainless steel Panel PC, All-in-one Panel PC with Riser Card Expansion, Compact Panel PC, Heavy-Duty Industrial Panel PC, ARM-Based Panel PC, ARM-Based HMI.
 5. 智能交通方案(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olution)
Railway System, In-Vehicle System, All-in-one Bar-Type Panel PC, Transportation Panel PC.
 6. ODM 客製產品

三、未來展望

- . 積極開發各種不同應用的系統產品客戶，深入應用市場。
- . 擴大研發業務，整合軟體、硬體及系統機構設計能力，提供客戶完整的解決方案，提升產品附加價值。
- . 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 . 建構上、下游策略聯盟，建立高穩定度的供應鏈、技術合作的對象及客戶群，創造業績成長。
- . 提升設計品質、製造品質與服務品質，滿足客戶需求。
- . 積極探討如何透過網路行銷及增加曝光率。
- . 積極尋找熟悉垂直應用市場的行銷與產品企劃人才。
- . 妥善整合運用集團投資的公司和策略聯盟公司，發揮最大綜效。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受到匯率的問題、零組件漲價等因素影響，及更多公司投入工業電腦(IPC)產業，公司面臨更多的挑戰與競爭，經營環境更加艱辛。106 年度營收、獲利皆無法達到設定的目標，未來唯有規劃符合市場趨勢及具競爭力產品，提升研發設計技術能力，透過軟硬體整合創造更高的附加價值，積極開發新客戶，並深耕垂直應用市場，不斷擴大營業規模和獲利。

公司會隨著政府法令變動及政策資訊，適時調整。故整體而言，本公司受國內政策及法令影響輕微。

最後，感謝各位股東蒞臨指教，並期望各位繼續給予本公司最大的支持與鼓勵。

敬祝全體股東

身體健康, 順心如意!

董事長：林秋旭



總經理：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八十九年二月十五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1 號 11 樓

電話：(02)2655-7588

工廠地址：新北市三重區興德路 129 號 6 樓

電話：(02)2995-2088

工廠地址：新北市新莊區化成路 83 巷 17 號

電話：(02)7729-27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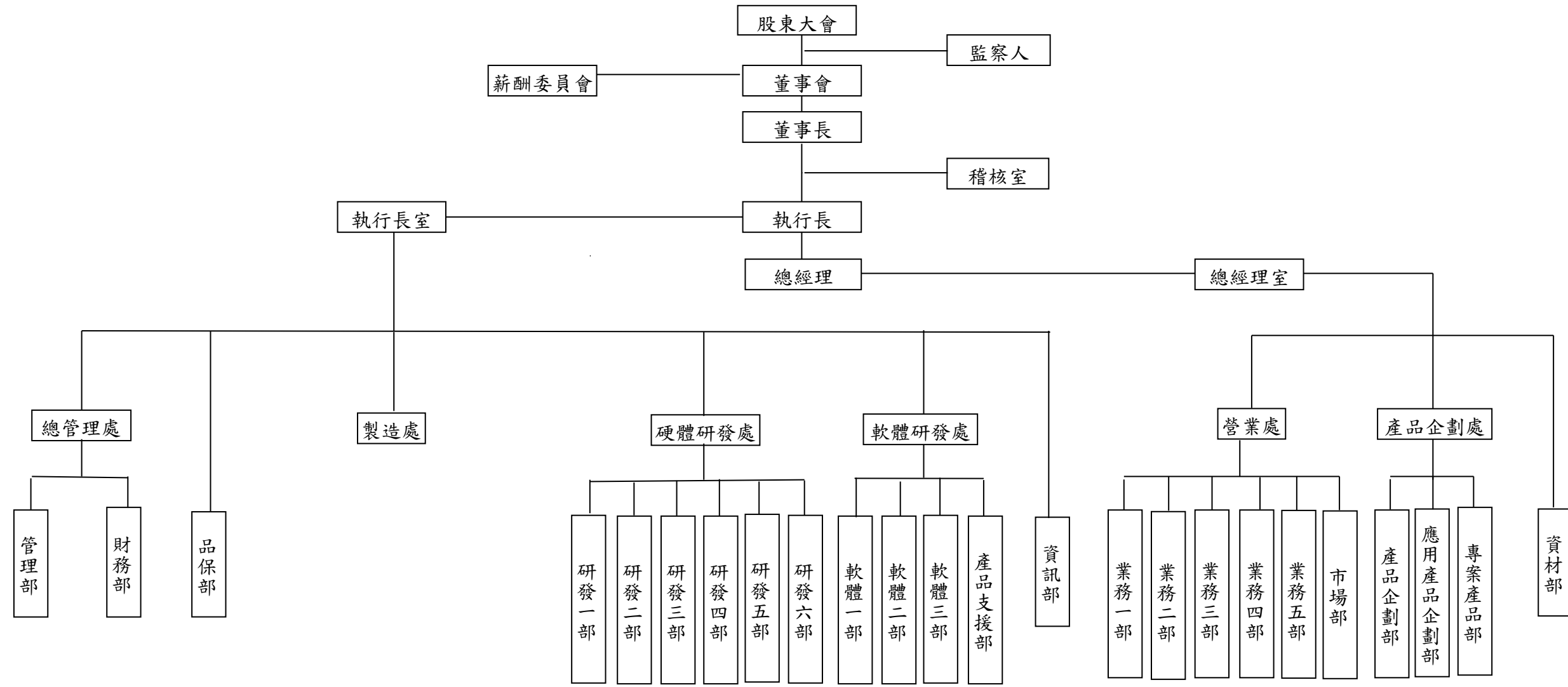
(三)、公司沿革：

年 月	重要紀事
89.02	• 公司正式成立，資本額新台幣 7,800,000 元正。
89.05	• 公司組織正式確立並進行運作。
89.07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30,800,000 元。 • 開發出全世界第一片雙螢幕嵌入式控制卡。
89.08	• ERP 系統正式導入作業流程。
89.09	• 開發出全世界第一片支援 Intel 815E 多功能 CPU Card。
89.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33,000,000 元。
89.11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74,000,000 元。
89.12	• 領先業界推出支援 Transmeta crusoe Low power CPU 之 Embedded Little Board。
90.05	• 領先業界推出內建三個網路接口的 Transmeta CPU 單板電腦主機板(SBC)。 • 領先台灣業界推出使用 Intel 815E 晶片組的 ETX CPU Module 可將客戶訂製設計時間從四個月縮短到四週。
90.09	• 領先業界推出高階 P4 PICMG 產品，並獲得 Euro Trade 電腦雜誌的“Best Industrial PC Design”獎。
90.12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00,000,000 元。 • 通過 ISO9001:2000 品質認證。
91.04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67,000,000 元。
91.05	• 公開發行及申報上櫃輔導計劃。 • 首推支援 INTEL 845G chipset p4 工業用電腦主機板。
91.10	• 領先業界開發出全球第一片使用 Transmeta crusoe CPU 之 PC104+產品，也是目前 PC104+產品中速度最快的產品。 • 領先業界開發出支援威盛 EDEN CPU 的 ET863(ETX CPU MODULE)，並於 91/12 榮獲第三屆國家企業金獎最佳產品類。
91.12	• 領先業界開發出支援 INTEL 伺服器等級的 XEON CPU 之 PICMG CPU 卡，支援 64 位元千兆網卡，將工業電腦產品帶入更高速的領域。 • 領先業界開發出支援 INTEL 伺服器等級的 XEON CPU 使用 Free BSD 作業系統之 NAS(Network Attached Storage)系統產品。 • 領先業界開發出使用 INTEL 815E 晶片組，支援 INTEL PIII Mobile ULV(超低功耗)CPU 之 ETX CPU Module。
92.01	• 正式核准上興櫃。 • 開發使用 LINUX 作業系統的 DVR(Digital Video Recorder)系統監控產品。 • 領先業界使用 ETX CPU Module 開發出 3U Compact PCI 內建 Giga LAN 及

	SCSI 是現行 3U Compact PCI 功能最強大之產品。
92.03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領先業界開發出支援 Transmeta crusoe Low power CPU，應用於網路安全的防火牆/虛擬私有網路 (Firewall/VPN) 系統產品。 • 領先業界開發出支援 INTEL XEON CPU 及四個 64 位元千兆網卡，應用於高階防火牆系統。
92.04	• 榮獲第三屆中華民國年度卓越成就金炬獎。
92.06	• 領先業界推出支援 INTEL P4 FSB 800MHZ CPU 的 PICMG 產品。
92.07	• 公司搬遷至南港軟體工業園區現址。
92.08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OTC 董事會通過上櫃申請案。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98,000,000 元。 • 領先業界推出支援 INTEL P4 FSB 800MHZ CPU、ECC Function 之工業用電腦主機板。
92.09	• 證期會核准上櫃申請案。
92.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掛牌上櫃。 • 榮獲第二屆國家新創事業獎公開賽優選獎。
92.12	• 推出 16 channel 實時高階 DVR 系統產品。
93.06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000 元。
93.09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260,000,000 元。
93.12	• 轉投資於中國上海設立大陸地區行銷據點。
94.01	• 轉投資於美國設立美洲地區行銷據點。
94.03	• 設立具有無鉛製程之三重廠。
94.07	• 轉投資於英國設立歐洲地區行銷據點。
94.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390,332,550 元。
94.10	• 投資於廣昌科技。
95.11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466,974,150 元。
96.03	• 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終止上櫃。
96.08	• 現金增資 239,200,000 元，每股 104 元。
96.09	• 轉投資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550,363,200 元。
96.11	• 發行員工認股權證 3,500,000 股。
96.12	• 轉投資於新加坡設立新加坡地區行銷據點。
97.11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615,745,520 元。
98.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646,376,140 元。
99.02	• 發行國內第二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30,000,000 元。
99.04	• 現金增資 192,400,000 元，每股 48.1 元。
99.11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701,196,980 元。
100.02	• 庫藏股減資到新台幣 682,486,980 元。
100.03	• 庫藏股減資到新台幣 677,946,980 元。
100.09	• 庫藏股減資到新台幣 675,306,980 元。
100.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696,236,680 元。
100.11	• 設立新莊廠。
100.12	• 投資設立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03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715,403,210 元。
101.06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716,679,250 元。

101.09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719,116,210 元。
101.09	• 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200,000,000 元。
101.10	• 現金增資 88,000,000 元，每股 32 元。
101.12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842,845,040 元。
102.03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845,367,220 元。
102.06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846,850,890 元。
102.09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849,390,880 元。
102.09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891,222,110 元。
102.12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911,367,360 元。
103.03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947,508,750 元。
103.06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952,163,240 元。
103.09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999,164,710 元。
103.09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999,720,170 元。
104.01	• 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150,000,000 元。
104.03	• 現金增資 83,500,000 元，每股 38.88 元。
104.03	• 轉投資於中國深圳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104.03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085,429,850 元。
104.09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138,488,400 元。
105.06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138,584,310 元。
105.07	• 轉投資於 IBASE Italy SRL。
105.09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140,445,000 元。
105.10	• 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182,340,440 元。
105.11	• 投資於 IBASE JAPAN。
106.01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202,126,730 元。
106.04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203,809,150 元。
106.07	• 庫藏股減資到新台幣 1,193,386,410 元。
106.09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及資本額增資到新台幣 1,238,435,170 元。
106.10	• 庫藏股減資到新台幣 1,234,405,170 元。
107.01	• 可轉債轉換成普通股股本到新台幣 1,234,655,930 元。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公司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別	業 務 職 掌
執行長室	• 專責集團中長期之營運策略規劃與推行，並遂行執行長營運之企圖及意志。
稽核室	• 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之推行及執行稽核工作。
總經理室	• 公司之經營發展、決策、管理事項及營運目標之訂定。 • 公司專案規劃、推行。
資訊部	• 負責公司資訊作業規劃、推動，及電腦軟、硬體、網路等之管理與維護。
總管理處	• 除負責廣積之財會及行政管理外，廣積集團各公司這些業務亦須督導、協助。
資材部	• 供應商管理、外包廠商管理、產銷協調、採購、物控、生產管制等相關作業。
品保部	• 規劃及執行產品品質管制及儀校管理作業。 • 處理客訴相關事宜。 • 製程改善及生產技術提升。
製造處	• 產品之製造、組測、包裝作業。 • DOA、RMA、不良品維修作業。 • 原物料、半成品、成品之倉管作業及內外銷出貨相關作業。
營業處	• 數位電子看板 [Digital Signage]、收銀機[POS]、互動式資訊站[Kiosk]、醫療器材[Medical]、車用電腦[Infotainment]、自動化系統[Automation]、網路應用系統[Networking]、Industrial Panel PC 以及低功耗 Arm 產品等應用領域之產品的行銷、訂單管理、出貨報關、帳款催收及客戶滿意度調查、客訴處理。
硬體研發處	• 產品之研發(含線路設計、機構設計、系統設計、設計驗證)。
軟體研發處	• 產品相關之軟體、韌體研發。 • 產品相容性及可靠度驗證。 • 行銷售後服務之支援(FAE)。
產品企劃處	• 市場資訊蒐集，公司產品線規劃，產品規格訂定、成本估算、價格預估、專案管理、停產(EOL)評估等業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7 年 4 月 10 日

新台幣：仟元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兼執行長	中華民國	林秋旭	男	106.06.27	3	91.11.15	1,120,127	0.93	1,213,015 (註1)	0.98	517,625	0.42	0	0	高雄工專電機科 邁肯(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本公司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沈耀昌	男	106.06.27	3	91.11.15	0	0	0	0	0	0	0	0	致理商業專科國貿科 銘東(股)公司財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椿寶投資(股)公司	-	106.06.27	3	106.06.27	300,000	0.25	2,429,595	1.97	0	0	0	0	無	無	無	無	無
董事(註2)	中華民國	許吳椿	男	-	-	-	-	-	378,254	0.31	4,615	0	0	0	美國舊金山州立大學 碩士 Technoland 董事長兼執行長	-	-	-	-
董事兼副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友南	男	106.06.27	3	92.06.18	732,000	0.61	810,027 (註1)	0.66	189,546	0.15	0	0	四海工專電子科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本公司副執行長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丁丙	男	106.06.27	3	103.06.23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電機電波組 博士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電子 工程系教授及台北 科技大學電子工程系 教授	無	無	無	無
董事兼副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世雄	男	106.06.27	2	91.11.15	791,577	0.66	871,885 (註1)	0.71	603,230 (註1)	0.49	0	0	台北工專電子科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 專案經理	本公司副執行長	監察人	賴雪風	配偶
董事兼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玉成	男	106.06.27	2	102.07.03	625,696	0.52	699,653	0.57	0	0	0	0	淡江大學企研所 得保科技(有)公司協理 及瑞傳科技(股)公司資深 經理	本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董妹瑩	女	106.06.27	3	94.5.10	0	0	0	0	0	0	0	0	銘傳商專會計科正風 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簽 證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賴雪風	女	106.06.27	3	91.11.15	580,985	0.48	603,230	0.60	871,885 (註1)	0.71	0	0	稻江商職 大葉高島屋收銀課組 長	無	董事兼副 執行長	陳世雄	配偶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燦榮	男	106.06.27	3	91.11.15	607,684	0.50	630,951	0.51	0	0	0	0	美國柏克萊大學碩士 邁肯(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註：1. 不包含保留運用權之信託股數。董事長林秋旭信託 1,200,000 股，董事陳友南信託 1,300,000 股，董事陳世雄信託 1,000,000

註：2. 董事許吳椿於 106.6.27 解任。

2.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1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持股比例
椿寶投資(股)公司	林麗萍	45.81%
	許吳椿	45.81%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3. 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

107 年 4 月 10 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 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 2)	持股比例
椿寶投資(股)公司	林麗萍	45.81%
	許吳椿	45.81%

註 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 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姓名 (註 1)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會 計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領 有證書之專 門職業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須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林秋旭	-	-	V	-	-	-	V	V	V	V	V	V	
沈耀昌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椿寶投資 (股)公司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許吳椿 (註 3)	-	-	V	-	-	-	-	-	-	-	-	-	-	0
陳友南	-	-	V	-	-	V	V	V	V	V	V	V	V	0
林丁丙	V	-	-	V	V	V	V	V	V	V	V	V	V	0
陳世雄	-	-	V	-	-	-	V	V	V	V	V	V	V	0
吳玉成	-	-	V	-	-	-	V	V	V	V	V	V	V	0
董妹瑩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賴雪鳳	-	-	V	V	V	-	V	V	V	V	V	V	V	0
陳燦榮	-	-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 1：欄位多寡視實際數調整。

註 2：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

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 3：董事許吳椿於 106.6.27 解任。

(二) 總經理、執行副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執行長	中華民國	林秋旭	男	91.11.15	1,213,015 (註1)	0.98	517,625	0.42	-	-	高雄工專電機科 邁肯(股)公司資深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友南	男	92.11.15	810,027 (註1)	0.66	189,546	0.15	-	-	四海工專電子科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執行長	中華民國	陳世雄	男	91.11.15	871,885 (註1)	0.71	603,230	0.49	-	-	台北工專電子科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玉成	男	102.07.03	699,653	0.57	0	0	-	-	淡江大學企研所 得保科技(有)公司協理及瑞傳科技(股)公司資深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陳章泰	男	102.10.01	4,065	0.00	323	0	-	-	國立台北商專技術學院電子計算機系 凌華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營業處處長	中華民國	張文耀	男	105.05.03	190,407	0.15	0	0	-	-	黎明工專電機科 新眾電腦 業務專員	無	無	無	無
業務三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國緯	男	106.08.21	32,880	0.03	0	0	-	-	台灣大學造船所 安勤科技(股)公司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市場部協理	中華民國	蔡友福	男	106.05.23	22,000	0.03	0	0	-	-	Mapua I.T.(菲)管理及工業工程系 邁肯(股)公司技術編輯	無	無	無	無
產品企劃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毛繼朝	男	101.02.03	29,431	0.02	0	0	-	-	台北工專電機科 飛捷科技(股)公司業務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硬體研發處資深總監	中華民國	童惠國	男	102.01.18	197,443	0.16	0	0	-	-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技術系 寶華科技(股)公司研發部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研發四部協理	中華民國	王永寬	男	101.02.03	211,035	0.17	29,541	0.02	-	-	文化大學資訊系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軟體研發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家富	男	101.02.03	53,880	0.04	62,773	0.05	-	-	逢甲大學電機系 邁肯(股)公司研發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資材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嚴忠廉	男	100.02.22	528,642	0.44	0	0	-	-	淡水工商專校工業管理科 邁肯(股)公司生管部專員	無	無	無	無
製造處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張寶霏	男	100.03.31	89,000	0.07	0	0	-	-	開平高工電子科 邁肯(股)公司生產部經理	無	無	無	無
品保部資深經理	中華民國	何秉昌	男	104.01.07	0	0	0	0	-	-	台北科技大學製造科技所 奇鎰科技(股)公司資深技術經理	無	無	無	無
總管理處協理	中華民國	林明男	男	89.10.11	34,049	0.03	129	0	-	-	淡水工商專校財稅科 南僑化工財會處副課長及華侖(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無	無	無	無
稽核室協理	中華民國	潘煙全	男	105.06.29	82,487	0.07	0	0	-	-	逢甲大學自動控制系 邁肯(股)公司管理處課長、高林(股)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無	無	無	無
資訊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林興	男	105.10.03	126,205	0.10	0	0	-	-	友元光碟(股)公司總經理室高專 文化大學資訊科學系 和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MIS 課長	無	無	無	無

105年4月26日

註1：不包含保留運用權之信託股數。董事長兼執行長林秋旭信託1,200,000股，董事兼副執行長陳友南信託1,300,000股，董事兼副執行長陳世雄信託500,000股。

(三) 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 11)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 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註11)		有無領取來 自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事 業酬金(註 12)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薪資、獎金及特支 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G)(註6)				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 股數(H)(註7)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 司	合併 報 表 內 所 有 公 司 (註 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註13)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 司(註8)		本公司	合併報 表內所 有公司 (註8)			
董事	林秋旭	0	0	0	0	2,660	3,260	357	427	0.9897	0.9785	27,682	27,682	432	432	4,695	0	4,695	0	0	0	11.52	9.6860	無
董事	陳友南																							
董事	椿寶投資(股) 公司																							
董事	陳世雄 (註14)																							
董事	吳玉成 (註14)																							
董事	沈耀昌																							
董事	林丁丙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10)	本公司(註9)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10)
低於2,000,000元	林秋旭, 陳友南, 陳世雄, 吳玉成, 許吳椿, 沈耀昌, 林丁丙	林秋旭, 陳友南, 陳世雄, 吳玉成, 沈耀昌, 林丁丙 椿寶投資(股)公司	沈耀昌, 林丁丙, 椿寶投資(股)公 司	沈耀昌, 林丁丙, 椿寶投資(股)公 司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林秋旭, 陳友南, 陳世雄, 吳玉成	林秋旭, 陳友南, 陳世雄, 吳玉成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下表(3-1)或(3-2)。
-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董事酬勞金額。
-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6：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員工紅利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金額，並另應填列表一之三。
- 註 7：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表外，尚應填列表十五。
- 註 8：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9：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0：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 註 11：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2：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及 J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3：106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0 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432 仟元。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盈餘分配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 (註4)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註10)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賴雪鳳	1,140	1,140	0	0	0	0	54	54	0.39	0.32	無
監察人	陳燦榮											
監察人	董姝瑩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註6)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 2,000,000 元	賴雪鳳,陳燦榮,董姝瑩	
2,0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3	3

註 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 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7：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註 9：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註 10：101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0 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324 仟元。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3)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股數千股，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C) (註3)		盈餘分配之員工紅利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9)		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數額(註5)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10)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註11)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11)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註6)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股票紅利金額					
執行長	林秋旭	18,644	18,644	432	432	9,038	9,038	4,695	0	4,695	0	10.76	8.70	0	0	無
副執行長	陳友南															
副執行長	陳世雄															
總經理	吳玉成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7)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註8)E
低於2,000,000元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林秋旭,陳友南,陳世雄,吳玉成	林秋旭,陳友南,陳世雄,吳玉成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100,000,000元以上		
總計	4	4

酬金級距表

-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
-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議案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 註 5：係指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得認購股數（不包括已執行部分），除填列本表外，尚應填列附表十五。
- 註 6：應揭露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 註 7：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8：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 註 9：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
- 註 10：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或「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
- b. 若填列「有」者，得自願性填列所領取酬金金額，並應依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擔任身分別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所有轉投資事業」
- c. 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員工紅利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註 11：106 年度實際給付退職退休金金額 0 元；屬退職退休金費用化之提列或提撥數 432 仟元。
-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2 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股數千股，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職稱 (註1)	姓名 (註2)	股票紅利金額 (註3)	現金紅利金額 (註3)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 理 人	執行長	林秋旭	0	9,389	9,389	3.08
	副執行長	陳友南				
	副執行長	陳世雄				
	總經理	吳玉成				
	副總經理	陳章泰				
	特別助理	林泰生				
	營業處處長	張文耀				
	業務三部協理	張國緯				
	市場部協理	蔡友福				
	硬體研發處協理	童惠國				
	研發四部協理	王永寬				
	軟體研發處副總經理	李家富				
	稽核室協理	潘火因全				
	產品企劃處副總經理	毛繼朝				
	總管理處協理	林明男				
製造處副總經理	張寶霖					
資訊部協理	陳林興					

*係填列最近年度盈餘分配股東會前經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經理人之員工紅利金額(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配發比例計算今年擬議配發數。其股票紅利金額上市上櫃公司應以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公平價值(係指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計算之；若非上市上櫃公司則以盈餘所屬年度會計期間結束日之淨值計算之。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3：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紅利(含股票紅利及現金紅利)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4). 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例之分析

項目/名稱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11.52	9.69	7.45	8.45
監察人	0.39	0.32	0.25	0.2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10.76	8.70	6.91	6.91

2.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 (1) 盈餘分配之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至 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 (2) 董事長、董事及監察人酬金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六條之規定辦理，本公司全體董事及監察人之報酬由股東會議定之，不論營業盈虧得依同業通常水準支給之。
- (3) 執行長、副執行長、總經理酬金方面，係依本公司章程第十七條之規定辦理並按本公司之薪資架構為底薪、職務加給，其薪資依其學歷、經歷、績效工作年資之差異，介於 15 萬~25 萬間，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員工分紅、員工認股等。
- (4) 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皆除依本公司章程、對公司貢獻程度及其承擔未來風險程度之關聯性，參考同業水準等要素訂定之，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呈正相關，並依據法令規定於年報中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3. 董事、監察人(含獨立董事、具獨立職能監察人)之訓練情形

(1) 推行董事、監察人之進修措施

本公司為提升董事、監察人之專業知能與培養決斷能力，俾能有效落實公司治理制度，除積極推動獨立董事制度，亦參酌「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之規定，建立董事、監察人進修學習之機制與管道，並主動定期與不定期依各董事、監察人之專業背景，衡酌公司之經營主軸與主要業務發展方向，並考量在各董事、監察人專業領域以外之範圍，蒐集經主管機關認可機構舉辦相關涵蓋公司治理主題之財務、業務、商務、法務、會計等課程資訊，以適當安排各成員之進修時段及進修內容，並及時取得各董事、監察人之進修證明，將其進修情形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告。

(2) 106 年度董事及監察人之進修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沈耀昌	106.06.22	證基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106.11.16	證基會	企業財務危機預警與類型分析	3
獨立董事	林丁丙	106.02.09	證基會	從兆豐金控裁罰案談洗錢與法令遵循	3
		106.08.22	證基會	洗錢防制新法對企業影響之探討	3
監察人	董姝瑩	106.02.16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最新修訂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釋例範本」整體架構解析	3
		106.08.08	證基會	董監如何審查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	3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A)，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林秋旭	12	0	100	連任
董事	陳友南	11	0	92	連任
董事	椿寶投資(股)公司	2	0	25	106.06.27 新任
董事	陳世雄	12	0	100	連任
董事	吳玉成	11	0	92	連任
董事	許吳椿	0	0	0	106.06.27 解任
獨立董事	沈耀昌	11	0	92	連任
獨立董事	林丁丙	9	0	75	連任
監察人	賴雪凰	0	0	0	連任
監察人	陳燦榮	0	0	0	連任
監察人	董妹瑩	11	0	92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1. 落實董事會開會於七日前通知。
 2. 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若董事會有重大決議案(如盈餘分配案、召開股東會等案)，則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之。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本公司未設立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12 次 (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 (註)	備註
監察人	賴雪鳳	0	0	
監察人	陳燦榮	0	0	
監察人	董姝瑩	11	92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 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本公司監察人可透過董事會、稽核報告或隨時調閱本公司財業務情況等相關資料了解公司執行情形。若監察人認為有必要時，得與員工、股東直接對談。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本公司內部稽核均定期提供稽核報告予監察人，並透過董事會報告了解內部稽核作業。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調閱本公司財務與業務資料之執行情形。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間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公司對待股東及對股東權利的尊重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精神一致。公司皆依據相關法規揭露公司重大訊息、定期揭露財務資訊；董事會亦遵照股東賦與之責任，引導公司經營策略、監督經營階層之管理。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本公司董事會已通過董事及經理人「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關係人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尚在評估中。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交易之管理辦法」及「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並修正「董事選舉辦法」以更加符合公司治理之要求。	
<p>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p> <p>(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p> <p>(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人制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連絡電話做為處理股東建議、疑義及糾紛事項之管道，以確保股東權益。</p> <p>(二) 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並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p> <p>(三) 本公司訂有「關係人交易之管理辦法」及「對子公司監督與管理辦法」規範與關係企業之交易，應能有效達到風險控管。</p> <p>(四)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p>(三) 尚無重大差異。</p> <p>(四) 尚無重大差異。</p>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p> <p>✓</p>		<p>(一) 本公司已依據公司章程設置七席董事(包含獨立董事二到三席)，董事組成具多元化及並定期進行進修相關課程。</p> <p>(二) 本公司業已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監察人制度，未來將視實際運作情形及法令規範設置其他功</p>	<p>(一) 尚無重大差異。</p> <p>(二) 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	(三) 依據內控查核作業項目，會對董事會、監察人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運作情形進行評估；但本公司董事會截至目前尚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程序，且未對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進行相關績效評估，但未來將視情況進行相關評鑑。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 本公司一年一次自行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07.03.19董事會審議並通過。經本公司評估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陳致源會計師及楊清鎮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註3)，足以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聲明函(註4)。	(四) 尚無重大差異。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財務部負責定期安排董事、監察人與會計師等外部專家溝通諮詢等事宜，並依法有關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事宜。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未來將視需要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留言區，並由專人負責回應相關問題。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已委任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宜。	尚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		(一) 本公司依據法令將相關財務業務及重大訊息資訊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公司網站設立公司治理專區揭露相關訊息。 https://www.ibase.com.tw/tc/List/IR/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		(二)本公司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工作，且業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確保可能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決策之資訊，及時允當揭露。	(二)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1. 員工權益與僱員關懷：本公司除依法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籌劃、提撥、保管、動用及相關法令所規範之相關事宜外，並定期舉辦勞資會議，作為勞方與公司間溝通的橋樑。透過員工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讓員工能在工作崗位上貢獻一己之力。 另每二年提供乙次員工免費健康檢查協助員工留意及改善身體健康。 2. 投資者關係：為維護股東權益，使投資大眾便於瞭解公司之經營狀況，本公司架設『投資人專區』於本公司網站，可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外，提供投資人另一選擇。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以雙贏的原則與供應商建立長期緊密關係，期能互信互利共同追求永續成長。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除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外，亦有本公司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及本公司利害關係人之相關問題及建議事項等，若涉及法律問題，則本公司將聘請律師進行處理，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	
	✓		5.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提供董事需注意之相關法規資訊及相關單位舉辦之專業知識進修課程資訊，並已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參考範例」之規定進修。	
	✓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依法訂定各項規章，進行風險評估，並落實內部稽核作業。	
	✓		7.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與客戶維持良好及穩定之合作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		8.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每年均有購買相關董監事人員責任保險，並定期提報董事會報告。	
九、公司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若有，請敘明其董事會意見、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註2)	✓		公司治理自行評估報告，自評結果尚屬良好，並無違反公司治理之缺失情事。	尚無重大差異。

註1：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註2：所稱公司治理自評報告，係指依據公司治理自評項目，由公司自行評估並說明，各自評項目中目前公司運作及執行情形之報告。

註3：106 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本公司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陳致源會計師、楊清鎮會計師辦理106年度財務報表查核簽證作業，經本公司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陳、楊兩位簽證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應屬適任，提報107年3月19日董事會會議同意備查。

本公司董事會於每年3月份召開之董事會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委任會計師獨立性評估表詳附件。

影響獨立性之情況

1. 截至最近一次簽證作業，未有七年未更換之情事。
2. 與委託人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3. 避免與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4. 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實、公正及獨立性。
5. 執業前二年內服務機構之財務報表，不得查核簽證。
6. 會計師名義不得為他人使用。
7. 未握有本公司及關係企業之股份。
8. 未與本公司及關係企業有金錢借貸之情事。
9. 未與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10. 未兼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11. 未涉及本公司或關係企業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12. 未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13. 與本公司管理階層人員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14. 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參酌會計師法第47條及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制定之評估項目評估本公司委任之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

勤業眾信陳致源會計師及楊清鎮會計師未有違反上述會計師獨立性之情事發生。

註4：會計師事務所出具聲明函

106.12.11 勤審 10612800 號

受文者：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明：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會計師 楊 清 鎮



(四) 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職責主要為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由本公司二位獨立董事及一位外部專業人士組成。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 家數	備註 (註3)
		商務、法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需相 關料系之 公私立大 專院校講 師以上	法官、檢 察官、律 師、會計 師或其他 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 及合格領 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 技術人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 業務所 需之工 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沈耀昌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獨立董事	林丁丙	V		V	V	V	V	V	V	V	V	V	V	0
其他	洪明昌			V	V	V	V	V	V	V	V	V	V	0

註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6條第5項之規定。

(2) 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5 人。

二、本屆委員任期：106 年 7 月 5 日至 109 年 6 月 27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5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沈耀昌	5	0	5	
委員	洪明昌	5	0	5	
委員	林丁丙	5	0	5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五)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一、落實公司治理</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p> <p>(二)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p> <p>(三)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尚未制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p> <p>(二) 尚未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辦理。</p> <p>(三)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但本公司各部門負責同仁各司其職，於日常營運活動中注意企業社會責任之履行。</p>	<p>(一) 惟如有法令或實際必要之考量時，則依「上市上櫃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及相關法令辦理之。</p> <p>(二) 將視實際需要辦理教育訓練。</p> <p>(三) 本公司尚未訂定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亦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四) 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四)本公司訂有「績效考核及獎懲評估作業」、「員工晉升調任辦法」、「員工考核辦法」、「晉升及調遷作業」及「員工獎懲辦法」等人事管理規則。合理定有關薪資報酬政策及明確有效之獎懲制度。	(四)未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視實際需要研議辦理。
<p>二、發展永續環境</p> <p>(一)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		<p>(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南港軟體園區二期管理委員會所宣導垃圾分類與減量相關規範。及工廠亦諄行環保署公告之資源回收分類與減量相關規範。 2. 採用符合歐盟環保指令之低耗能、綠能之辦公用品及器材。 3. 公司所採購的原物料及零組件均依歐盟相關環保指令規範，要求供應商須提供檢測報告與自我宣告書，以確保對環境衝擊降至最低。 4. 品保部門負責檢測所有公司的進料與出貨是否符合歐盟環保指令的相關規範，以確保產品對環境管理的符合性。 5. 研發部門已針對歐盟環保指令中的 ErP 指令開始進行先期的人員訓練，隨時關注 ErP 指令的最新趨勢，以循序漸進的方式來達成低能耗的設計目標。 6. 工廠有關變頻氣冷式空調系統主機節能工事， 	(一)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二)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並將空調主機產生之熱能回收再利用到高溫系統燒機室使用，減少 8 支電熱管的能資源，以達節能減碳效果，更為環境政策，履行環境保護責任，另外增加包裝材料減量回收再利用。 (二)本公司經由ISO14001 建制，確保環境管理制度著落實，堅守隊社會的承諾—「永續發展」。	(二)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三) 1. 本公司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宣導員工隨手關燈及空調之習慣，鼓勵回收紙張再利用，並配合資源回收政策予以分類，將可再利用之物品紙張回收再運用。 2. 辦公室內全面禁煙，吸煙者需至戶外指定場所，以符合法規。	(三)尚無重大差異。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一)遵守相關勞動法規，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人事管理辦法，以保障員工之權益。 本公司聘僱勞工之基本工資、工時、休假、退休金給付、勞健保給付、職業災害補償等均符合勞動基準法相關規定。	(一)尚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二)本公司設有員工申訴專線，提供員工在合	(二)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法權益受到侵害時之溝通管道，並由管理部統籌處理。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三)公司提供安全舒適之辦公環境並定期舉辦員工健康檢查、安全衛生之宣導。定期安排工作環境檢測，確保安全、衛生無慮。定期辦理安全衛生相關講座及實施消防演練，讓員工具備應有的應變知識。	(四)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四)依法召開勞資會議及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透過定期召開部門會議等方式，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以促進勞資和諧及營造互利雙贏的遠景。	(五)尚無重大差異
(六) 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五)本公司訂有「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並依年度教育訓練計劃展開各種研習、訓練，以提昇員工專業技能與知識，確保員工職能發展。	(六)尚無重大差異。
			(六)本公司訂有「客訴抱怨處理程序」，與客戶間保持良好之溝通管道，並對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客訴抱怨處理程序，並於公司網站提供技術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七)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支援的窗口。 https://www.ibase.com.tw/tc/Supports/Overview/	(七)尚無重大差異。
(八)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八)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評估皆依據本公司「供應商管理程序」規定辦理。	(八)尚無重大差異。
(九)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九)與供應商之契約並無特別訂到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惟本公司對往來之供應商會依據本公司「供應商管理程序」規定定期重新評估，若有發現供應商有上述之情形，本公司則將不再選擇不注重企業社會責任的供應商。	(九)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本公司目前並未於公司網站或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本公司未來將適時評估於公司網站，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有「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故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一) 環保工作：本公司為了善盡保護地球環境的社會責任，製程中皆未使用有污染環境的物質，報廢的物品也都委請資源回收公司處理，並未對環境造成影響，並採用ISO 14001。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註2)	
<p>(二) 社會公益：本公司每年中秋節購置喜憨兒手工餅干贈送員工及廠商，來幫助弱勢團體。另外八仙粉塵氣爆捐款幫助年輕學子渡過難關。</p> <p>(三) 社會服務：本公司配合政府機關宣導「菸害防治法」呼籲全體員工重視身體健康。</p> <p>(四) 人權：本公司非常注重人權，不論其種族、性別、年齡皆享有同等工作權。</p> <p>(五) 員工健康關懷：為照顧員工身心健康，本公司安排為員工實施健康檢查，讓員工瞭解自身健康狀況，進而愛護與強化自己的身體健康。</p> <p>(六) 善用作廢文件空白面回收再使用。</p> <p>(七) 設置資源回收桶進行資源分類，力行資源回收。</p> <p>(八) 進行溫調控制，有效利用能源，以達節能減碳的目標。</p>				
<p>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公司目前尚無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故不適用。</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		<p>(一)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等內控辦法並於公司網站揭露 https://www.ibase.com.tw/tc/List/IR/，稽核定期查核辦法制度之遵循的情況，責成查核結果，提報董事會以確保落實。</p>	(一)尚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		<p>(二)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明確規範不得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或作出違反誠信、不法等行為，確保申訴管道暢通，管理部亦不定期向內部全體員工宣導誠信行為之重要性，當遇員工有發生不誠信行為時，會視發生情節及影響的重大性，予以告誡或</p>	(二)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		<p>依據「員工獎懲辦法」懲戒及執行相關教育訓練課程。</p> <p>(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提供為公司經營重要事務人員的行為規範，並透過內部稽核單位的查核機制防範不誠信行為之營業活動，以預防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情事發生。</p>	(三)尚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評估往來交易對象，對客戶有信用調查、對供應商有評鑑，以避免不誠信的商業活動，並循序漸進推動於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本公司目前並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係由稽核人員於日常稽核中執行，若有發現異常事項，則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中訂有董事利益迴避制度，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至有損</p>	<p>(一)尚無重大差異。</p> <p>(二)尚無重大差異。視實際需要評估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p> <p>(三)尚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及公司利益之虞時，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本公司已建有內部控制制度，並落實執行，且由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情形，並作成稽核報告提報董事會；另本公司為確保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持續有效，每年進行檢視及修訂作業，以建立良好公司治理與風險管控機制，作為評估整體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及出具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之依據。	(四) 尚無重大差異。
(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 本公司目前尚無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教育訓練。	(五) 本公司未來將適時評估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 本公司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員工考核辦法」及「員工獎懲辦法」等人事管理規則，並由管理部受理員工申訴專線，以嚴謹的舉報機制讓員工可於安全保密情況下傳達訊息。	(一) 尚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同上述說明。	(二) 尚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同上述說明。	(三)尚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已將「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置於公司官網。 https://www.ibase.com.tw/tc/List/IR/	尚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清楚規範公司人員應遵守之事項，另檢舉與懲處亦已明定於各相關辦法中，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一) 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中明訂，本公司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貪污治罪條例」、「政府採購法」、「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上市上櫃相關規章或其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以作為落實誠信經營之基本前提。				
(二) 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暨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中明訂，董事、經理人及相關受僱人不得洩露所知悉之內部重大資訊予他人，不得向知悉本公司內部重大資訊之人探詢或蒐集與個人職務不相關之公司未公開內部重大資訊，對於非因執行業務得知本公司未公開之內部重大資訊亦不得向其他人洩露。				
(三)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中明訂，董事對於會議事項，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者，應於當次董事會說明其利害關係之重要內容，如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時，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四) 本公司定期召開經營會議，定期執行會計制度稽核查核等作業並向董事人員提報，針對需加強內容修訂公司內控文件並提報董事會決議，能有效達落實誠信經營制度。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無。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7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6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3. 控制作業，4. 資訊與溝通，及5. 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6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7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六人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秋旭



簽章

總經理：吳玉成



簽章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之檢討：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股東會重要決議	執行情形
106/6/27	<p>106年股東常會重要決議事項 報告事項</p> <p>(一)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p> <p>(二)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p> <p>(三)一〇五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書。</p> <p>(四)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p> <p>(五)本公司買回股份執行情形。</p> <p>承認事項</p> <p>(一)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二)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p> <p>討論及選舉事項</p> <p>(一)一〇五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p> <p>(二)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p> <p>(三)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p> <p>(四)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五)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 董事當選名單：林秋旭、陳友南、陳世雄、吳玉成、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當選名單：沈耀昌、林丁丙 監察人當選名單：陳燦榮、董妹瑩、賴雪凰</p> <p>(六)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p>	<p>依決議情形辦理</p> <p>依決議情形辦理</p> <p>配息基準日：106年8月8日</p> <p>現金股利發放日：106年8月22日 (每壹股配發現金 2.01551238 元)</p> <p>配股基準日：106年9月4日</p> <p>股票發行新股日：106年10月3日 (每仟股配發 38.288603 股。)</p> <p>配權基準日：106年9月4日</p> <p>股票發行新股日：106年10月3日 (每仟股配發38.288603股。)</p> <p>配息基準日：106年8月8日</p> <p>現金股利發放日：106年8月22日</p> <p>每壹股資本公積發放2.01551238元</p> <p>依決議情形辦理</p> <p>依決議情形辦理</p> <p>於106年7月13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p> <p>依決議情形辦理</p>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時間	重要決議	決議結果	執行情形
106/03/14	<p>1. 一〇五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p> <p>2. 有關一〇五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通過案。</p> <p>3. 一〇五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p> <p>4.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p> <p>5. 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p> <p>6. 改選董事及監察人案。</p> <p>7. 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之限制案。</p> <p>8.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p> <p>9. 召集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p>	<p>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p>	<p>依決議情形 執行辦理</p>

106/04/24	1. 擬買回本公司普通股。 2. 擬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發布之「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之規定出具董事會聲明書。 3. 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庫藏股轉讓員工辦法。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5/03	1. 一〇五年度盈餘分派案。 2. 一〇五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3.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案。 4.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5. 修訂「申請暫停及恢復交易作業程序」案。 召集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6/20	1.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2. 更換本公司一〇六年股東常會開會地點案。 3.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6/27	1. 選任董事長案。 2. 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提名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7/05	1. 擬訂定本公司一〇六年現金股利配息基準日及相關作業事項。 2. 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北南港分行申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8/01	1. 擬訂定增資發行新股基準日。 2. 本公司105年度員工酬勞分配案。 3.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8/25	1. 擬處分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09/07	1. 審議本公司庫藏股轉讓員工認股案。 2.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案。 3. 處分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11/06	1. 變更會計師。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6/12/18	1.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2. 107年內控內部稽核計劃案。 3. 董監經理人薪酬案。 4. 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5. 本公司106年經理人之中秋節獎金分配案。 6. 本公司擬向華南銀行北南港分行申貸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107/03/19	1.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 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3.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案。 4. 一〇六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 變更簽證會計師案。 6.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7. 訂定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增資基準日案。 8. 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案。 9. 召集本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案。	經主席徵詢出席董事，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依決議情形執行辦理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包括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及內部稽核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1. 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請勾選符合之級距或填入金額)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楊清鎮	106/01/01-106/12/31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其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240	240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2,300		2,300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2.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致源 / 楊清鎮	2,300	0	0	0	240	2,540	106/1/1-106/12/31	年報、盈餘及可轉債送件送件 180

3.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

4.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上：無。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會計師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資訊：無

七、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1.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6 年度		當年度截止至 04 月 1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林秋旭	92,888	0	0	0
董事	許吳椿 (已解職)	0	1,400,000	不適用	不適用
董事	陳友南	78,027	0	0	0
董事	陳世雄	80,308	0	0	0
董事	吳玉成	73,957	0	0	0
董事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129,595	0	0	0
董事代表人	許吳椿	(1,136,052)	(1,400,000)	0	0
監察人	賴雪鳳	22,245	0	0	0
監察人	陳燦榮	23,267	0	0	0
監察人	董妹瑩	0	0	0	0
執行長	林秋旭	92,888	0	0	0
副執行長	陳友南	78,027	0	0	0
副執行長	陳世雄	80,308	0	0	0
總經理	吳玉成	73,957	0	0	0
副總經理	陳章泰	(1,445)	0	(9,000)	0
副總經理	林泰生	30,435	0	0	0
副總經理	張寶霏	8,894	0	0	0
副總經理	李家富	30,880	0	0	0
副總經理	毛繼朝	5,973	0	0	0
副總經理	童惠國	35,365	0	0	0
協理	張寶霏 (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王永寬	(19,103)	0	0	0
協理	李家富 (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毛繼朝 (已解職)	(13,00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童惠國 (已解職)	0	0	不適用	不適用
協理	林明男	(23,852)	0	(1,000)	0
協理	張文耀	4,727	0	0	0
協理	潘 全	24,308	0	0	0
協理	陳林興	25,842	0	0	0
協理	蔡友福	22,000	0	0	0
協理	張國緯	22,919	0	(1,000)	0
獨立董事	沈耀昌	0	0	0	0
獨立董事	林丁丙	0	0	0	0
財務部主管	林明男	(23,852)	0	(1,000)	0
會計部主管	林明男	(23,852)	0	(1,000)	0

註 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註 2：包含轉保留運用權之信託股數。董事長兼執行長林秋旭信託 1,200,000 股，董事兼副執行長陳友南信託 1,300,000 股，陳世雄副執行長信託 1,000,000 股。

註 3：原董事許吳椿於 106 年 6 月 27 日解任，另擔任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2. 股權移轉

單位：股

姓名	股權移轉原因	交易日期	交易相對人	交易相對人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	股數	交易價格
許吳椿		1060706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椿寶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2,000,000	60.6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受讓)	1060706	許吳椿	椿寶投資(股)公司董事代表人	2,000,000	60.6

3. 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間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之關係資料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或姓名)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	4,005,717	3.24%	0	0.00%	0	0.00%	無	無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9,595	1.97%	0	0.00%	0	0.00%	無	無	
陳楊美琳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300,000	1.05%	0	0.00%	0	0.00%	無	無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299,345	1.05%	0	0.00%	0	0.00%	無	無	
林秋旭	1,213,015	0.98%	517,625	0.42%	0	0.00%	林瑞琴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信託	
林瑞琴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200,000	0.97%	0	0.00%	0	0.00%	林秋旭	信託	
賴雪鳳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0.81%	0	0.00%	0	0.00%	陳世雄	信託	
陳世雄	871,885	0.71%	603,230	0.49%	0	0.00%	賴雪鳳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信託	
花旗託管 D F 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29,206	0.67%	0	0.00%	0	0.00%	無	無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P D R (R) 指數股份基金所屬 S P D R 標準普爾新興	823,222	0.67%	0	0.00%	0	0.00%	無	無	

註 1：股東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

註 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合計數。

註 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揭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無。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單位：仟股/仟元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 註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千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 金以 外之 財產 抵充 股款 者	其他
89.02	10	3,120	7,800	780	7,800	設立股本	無	註1
89.09	10	3,120	31,200	3,080	30,800	現金增資	無	註2
89.10	10	3,300	33,000	3,300	33,000	現金增資	無	註3
89.12	22	7,400	74,000	7,400	74,000	現金增資	無	註4
91.01	15	17,800	178,000	10,000	1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5
91.04	10	17,800	178,000	14,200	142,000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40,0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00	無	註6
91.04	13	17,800	178,000	16,700	167,000	現金增資	無	註6
92.09	10	25,800	258,000	19,800	198,000	盈餘及公積轉增資 25,050 員工紅利轉增資 5,950	無	註7
93.09	10	44,600	446,000	26,000	260,000	盈餘轉增資 49,500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500	無	註8
93.10	10	44,600	446,000	26,652	266,520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9
94.01	10	44,600	446,000	26,831	268,308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0
94.04	10	44,600	446,000	28,424	284,240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1
94.07	10	44,600	446,000	29,020	290,204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2
94.10	10	44,600	446,000	39,033	390,333	盈餘轉增資 80,492 員工紅利轉增資 14,460 可轉債轉普通股 5,177	無	註13
95.01	10	44,600	446,000	39,228	392,282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4
95.04	10	44,600	446,000	39,519	395,195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5
95.10	10	86,800	868,000	46,697	466,974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59,279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500	無	註16
96.01	10	86,800	868,000	46,730	467,299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7
96.03	10	86,800	868,000	46,820	468,208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18
96.08	104	86,800	868,000	49,121	491,208	現金增資	無	註19
96.10	10	86,800	868,000	55,036	550,363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635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00	無	註20
97.11	10	86,800	868,000	61,574	615,745	盈餘轉增資 52,582 員工紅利轉增資 12,800	無	註21
98.10	10	86,800	868,000	64,638	646,375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28,589 員工紅利轉增資 2,041	無	註22

99.02	48.10	126,800	1,268,000	68,638	686,376	現金增資	無	註23
99.03	10	126,800	1,268,000	68,675	686,748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24
99.11	10	126,800	1,268,000	70,120	701,196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13,114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34	無	註25
100.02	10	126,800	1,268,000	68,249	682,486	庫藏股註銷股本	無	註26
100.03	10	126,800	1,268,000	67,795	677,946	庫藏股註銷股本	無	註27
100.09	10	126,800	1,268,000	67,531	675,306	庫藏股註銷股本	無	註28
100.10	10	126,800	1,268,000	69,624	696,237	盈餘轉增資 19,539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91	無	註29
101.05	10	126,800	1,268,000	71,540	715,403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0
101.06	10	126,800	1,268,000	71,679	716,679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1
101.10	32	126,800	1,268,000	80,468	804,679	現金增資	無	註32
101.12	10	126,800	1,268,000	84,285	842,845	可轉債轉普通股 2,436,960 盈餘轉增資 34,062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1,666 仟元	無	註33
102.03	10	126,800	1,268,000	84,537	845,367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4
102.09	10	126,800	1,268,000	88,868	888,682	可轉債轉普通股 1,483,670 盈餘轉增資 40,067 員工紅利轉增資 1,764	無	註35
102.12	10	126,800	1,268,000	89,122	891,222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6
103.03	10	126,800	1,268,000	94,751	947,509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7
103.09	10	126,800	1,268,000	99,916	999,165	可轉債轉普通股 4,654 盈餘轉增資 46,043 仟元 員工紅利轉增資 958 仟元	無	註38
103.11	10	126,800	1,268,000	99,972	999,720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39
104.04	10	126,800	1,268,000	100,193	1,001,930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40
104.04	38.88	126,800	1,268,000	108,543	1,085,430	現金增資	無	註40
104.09	10	126,800	1,268,000	113,849	1,138,488	盈餘轉增資 51,704 員工紅利轉增資 1,356	無	註41
105.06	10	126,800	1,268,000	113,858	1,138,584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42
105.09	10	126,800	1,268,000	118,234	1,182,340	盈餘轉增資 40,403 員工酬勞轉增資 1,493 可轉債轉普通股 1,861	無	註43
106.01	10	126,800	1,268,000	120,213	1,202,127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44
106.04	10	126,800	1,268,000	120,381	1,203,809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45
106.07	10	126,800	1,268,000	119,339	1,193,386	可轉債轉普通股 1,577 庫藏股註銷股本 12,000	無	註46
106.09	10	126,800	1,268,000	123,844	1,23,844	盈餘轉增資 43,159 員工酬勞轉增資 1,406 可轉債轉普通股 484	無	註47
106.10	NTD10	126,800	1,268,000	123,441	1,234,405	庫藏股註銷股本	無	註48

106.12	NTD10	126,800	1,268,000	123,466	1,234,656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49
107.03	NTD10	126,800	1,268,000	123,473	1,234,726	可轉債轉普通股	無	註50

- 註1：北市商建二字第 89260943 號
註2：北市商建二字第 89330099 號
註3：北市商建二字第 89343432 號
註4：北市商建二字第 89355253 號
註5：經授商字第 09101015560 號
註6：經授商字第 09101156650 號
註7：府建商字第 09219056200 號
註8：府建商字第 09320434300 號
註9：府建商字第 09321088200 號
註10：府建商字第 09400307810 號
註11：府建商字第 09407914910 號
註12：府建商字第 09411551200 號
註13：府建商字第 09423814200 號
註14：府建商字第 09571845400 號
註15：府建商字第 09575582400 號
註16：府建商字第 09584555100 號
註17：府建商字第 09680390400 號
註18：府建商字第 09683519700 號
註19：經授商字第 09689564300 號
註20：經授商字第 09601268020 號
註21：經授商字第 09701288960 號
註22：經授商字第 09801224420 號
註23：經授商字第 09901073390 號
註24：經授商字第 09901099180 號
註25：經授商字第 09901221370 號
註26：經授商字第 10001023120 號
註27：經授商字第 10001044360 號
註28：經授商字第 10001215970 號
註29：經授商字第 10001238390 號
註30：經授商字第 10101081040 號
註31：經授商字第 10101177810 號
註32：經授商字第 10101220500 號
註33：經授商字第 10102546100 號
註34：經授商字第 10201099300 號
註35：經授商字第 10201202180 號
註36：經授商字第 10201267280 號
註37：經授商字第 10301136240 號
註38：經授商字第 10301201690 號
註39：經授商字第 10301244360 號
註40：經授商字第 10401061520 號
註41：經授商字第 10401204700 號
註42：經授商字第 10501128920 號
註43：經授商字第 10501227740 號
註44：經授商字第 10501302210 號
註45：經授商字第 10601045720 號
註46：經授商字第 10601096890 號
註47：經授商字第 10601131350 號
註48：經授商字第 10601143600 號
註49：經授商字第 10701000500 號
註50：經授商字第 10701037180 號

(二) 股份種類

107年4月10日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23,513 仟股	3,287 仟股	126,800 仟股	包含公司買回庫藏股 5,184 仟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

(三) 股東結構

107年4月10日

數量\股東結構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數	0	12	52	28,781	52	28,897
持有股數	0	4,656,199	9,294,138	99,670,002	9,863,991	123,484,330
持股比例	0.00%	3.77%	7.53%	80.71%	7.99%	100.00%

(四) 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7年4月10日

持股等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14,817	1,403,968	1.14%
1,000 ~ 5,000	10,008	20,849,258	16.88%
5,001 ~ 10,000	2,020	13,804,635	11.18%
10,001 ~ 15,000	804	9,441,462	7.65%
15,001 ~ 20,000	342	5,880,419	4.76%
20,001 ~ 30,000	351	8,439,785	6.83%
30,001 ~ 40,000	179	6,059,048	4.91%
40,001 ~ 50,000	83	3,689,917	2.99%
50,001 ~ 100,000	184	12,306,907	9.97%
100,001 ~ 200,000	68	9,717,314	7.87%
200,001 ~ 400,000	19	5,110,833	4.14%
400,001 ~ 600,000	5	2,412,838	1.95%
600,001 ~ 800,000	5	3,401,934	2.75%
800,001 ~ 1,000,000	5	4,334,340	3.51%
1,000,001 以上	7	16,631,672	13.47%
合計	28,897	123,484,330	100.00%

2、特別股

本公司截至 107/4/10 並無發行特別股。

(五)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

數額及比例：

主要股東名稱\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t i c h t i n g 存託 A P G 新興市場股票共同基金	4,005,717	3.24
椿寶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29,595	1.97
陳楊美琳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300,000	1.05
花旗託管 D F A 新興市場核心證券投資專戶	1,299,345	1.05
林秋旭	1,213,015	0.98
林瑞琴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200,000	0.97
賴雪凰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1,000,000	0.81
陳世雄	871,885	0.71
花旗託管 D F A 子基金新興市場小額基金	829,206	0.67
德商德意志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 S P D R (R) 指數股份基金所屬 S P D R 標準普爾新興	823,222	0.67

(六)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年		105 年	106 年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 8〕		
項 目						
每股 市價 (註 1)	最 高	75.50	65.70	50.30		
	最 低	46.05	49.10	45.55		
	平 均	61.52	57.27	47.68		
每股 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31.33	27.20	27.39		
	分 配 後	29.37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 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21,294	120,636	118,299	
	每 股 盈 餘 (註 3)	調整前	5.31	2.56	0.31	
		調整後	5.12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每股 股利	現金股利		2.5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無 償 配 股	盈餘配股(元)	0.0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資本公積配股	0.00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	
投資 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5)		11.58	22.37	38.45	
		本利比(註6)		24.61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4.06	尚未分配	尚未分配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七)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本公司現行章程有關股利政策規定如下：

- a. 本公司於完納一切稅捐後，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金，再依法提列或回轉特別盈餘公積後，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一至十五為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後，其餘額連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發放比例為百分之二十到百分之百，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股東股利之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 b. 本公司係處於穩定成長階段，為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股東股利之發放，以現金股利為優先，亦得以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惟現金股利之分派比例為百分之五到百分之百。
- c. 本公司業於107年3月19日董事會中擬定一〇六年度盈餘分派之股東股利(現金股利)擬配發295,750,825元，每股配發股東股利2.5元。本案將俟107年06月08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依相關規定辦理。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情形：

擬自一〇六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295,750,825元，依本公司107年3月19日止流通在外股數計118,300,330股(包含公司債轉換成普通股但尚未完成變更登記共18,737股)為計算基礎，股東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2.5元。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不足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號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本案俟股東常會通過後，董事會另訂定配息基準日辦理發放現金股利。嗣後如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或轉讓予員工、公司債轉換普通股及其他原因，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股東配息率因此發生變動時，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3. 預期股利政策有重大變動之說明：無此情形。

(八)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一〇七年股東會無擬議配發股票股利，且本公司依規定不需公開一〇六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九)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 a.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至15%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盈餘，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 b. 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為到職滿三個月經正式任用之本公司員工、未滿三個月表現傑出經董事長同意之員工，授權董事長按員工職等、服務年資、績效表現及對公司之特殊貢獻等標準訂定之，為落實本公司治理精神，針對協理級主管以上之認股狀況應提報董事會核備之。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 a.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規定，本公司依一〇六年度獲利狀況(即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應提撥1%至1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3%為董監酬勞。

b.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c. 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列實際分派年度費用調整數。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a.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業經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擬提列當年度獲利之 9% 計新台幣 33,690,000 元為員工酬勞及提列當年度獲利之 1.02% 計新台幣 3,800,000 元為董監酬勞。

(2) 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期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1) 本公司 105 年度分派員工酬勞新台幣 70,440,000 元、董監酬勞新台幣 3,800,000 元，除上述董監酬勞發放現金外，本次員工酬勞發放現金新台幣 61,640,005 元，其餘新台幣 8,799,995 元以股票發放，其發行股數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分派發放員工酬勞之決議日前一 106 年 3 月 13 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每股 62.6 元計算發行，計發行新股 140,575 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本公司 105 年度以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

單位：仟元

	股東會及董事會決議及實際配發數
(1)配發情形	
員工股票股利	
A.股數	141 仟股
B.金額	1,406
C.占當年底流通在外股數之比例	1.12%
董事、監察人酬勞	3,800
(2)每股盈餘相關資訊(單位：新台幣元)	5.12

(3) 上述金額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差異。

(十)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107 年 4 月 30 日

買 回 期 次	第 18 次 (期)	第 19 次 (期)	第 20 次 (期)	第 21 次 (期)
買 回 目 的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轉讓予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4.07.23-104.09.22	104.09.07-104.11.06	106.04.25-106.06.24	107.04.23-107.04.22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50-80	45-75	50-70	63-70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2,000 仟股	普通股 1,184 仟股	截至刊印止(107.04.30)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107,950,220	99,874,219	69,336,827	1.已買回普通股 438 仟股 2.已買回股份金額 20,010,443 元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0 股	0 股	0 股	3.已辦理已辦理銷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2,000 仟股	2,000 仟股	1,184 仟股	4.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 5,622 仟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1.62%	3.23%	4.20%	5.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4.55%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4年2月13日
面 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行及交易地點(註3)		國內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 額		新台幣貳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利率0%
期 限		年期5年 到期日:109年2月13日
保 證 機 構		無
受 託 人		華南商業銀行(股)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台新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東峰、張敬人會計師
償 還 方 法		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25,300,000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後附之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 制 條 款(註4)		詳後附之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無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	無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	詳後附之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本以本公司目前已發行且流通在外之股數123,484,330股加計可轉換股數計算。本公司本次計畫中若全數發行之轉換公司債對原股東股權之可能最大稀釋效果為0.48%。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註1：公司債辦理情形含辦理中之公募及私募公司債。辦理中之公募公司債係指已經本會生效（核准）者；辦理中之私募公司債係指已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者。

註2：欄位多寡視實際辦理次數調整。

註3：屬海外公司債者填列。

註4：如限制發放現金股利、對外投資或要求維持一定資產比例等。

註5：屬私募者，應以顯著方式標示。

註6：屬轉換公司債、交換公司債、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或附認股權公司債，應依性質按表列格式再揭露轉換公司債資料、交換公司債資料、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及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

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項	年 度	105/9/3-106/4/29	106/1/1-106/8/7	106/8/8-106/9/3	106/9/4-107/4/10
轉債〔 換市註 公價2 司〕	最 高	158	136.5	126.05	128
	最 低	121.65	116.3	118	110
	平 均	136.47	128.4	123.4	121.32
轉 換 價 格		47.55	44.32	42.69	42.69
發行（辦理）日期及 發行時轉換價格		104.02.13 59.29	104.02.13 59.29	104.02.13 59.29	104.02.13 59.29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價格反稀釋	價格反稀釋	價格反稀釋	價格反稀釋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及執行情形：一〇三年度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暨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項 目	計 畫	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04 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4 年第一季	474,648	474,000
合 計			474,648	474,00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一、債券名稱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以下簡稱本轉換公司債）。

二、發行日期

民國 104 年 02 月 13 日(以下簡稱「發行日」)。

三、發行總額及每張面額

發行總額為新台幣壹億伍仟萬元整，每張面額新台幣壹拾萬元整，共計壹仟伍佰張，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四、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五年，自民國 104 年 02 月 13 日開始發行，至民國 109 年 02 月 13 日到期(以下簡稱「到期日」)。

五、票面利率

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六、還本方式及日期

除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人」)依本辦法第十條轉換條款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本公司提前贖回者，或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債權人要求本公司提前收回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按債券面額以現金一次還本。

七、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八、轉換標的

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以發行新股之方式履行轉換義務，換發之新股以帳簿劃撥交付，不印製實體方式為之。

九、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03 月 14 日)起至到期日(民國 109 年 02 月 13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期間外，得隨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五條之規定辦理。

十、請求轉換程序

債權人於請求轉換時，得依下列二方式行使之：

(一)債權人至原交易券商填具「轉換公司債帳簿劃撥轉換／贖回／賣回申請書」(註明轉換)，由交易券商向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提出申請，集保公司於接受申請後送交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轉換之效力，且不得申請撤銷，並於送達後五個營業日內完成轉換手續，直接將股票撥入原債權人之集保帳戶。

(二)華僑及外國人申請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時，一律統由集保公司採取帳簿劃撥方式辦理配發

十一、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與重設

(一)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之訂定，以民國 104 年 02 月 05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以基準日(不含)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數平均數擇一為基準價格，乘以轉換溢價率 105%~120%為計算依據(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基準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經採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轉換價格於決定後實際發行日前，如遇有除權或除息者，應依本條第(二)款之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依上述方式，以民國 104 年 02 月 05 日為轉換價格訂定基準日，轉換溢價率訂為 110%，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 59.29 元。

(二)轉換價格之調整

- 1.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除本公司所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換發普通股股份或因員工紅利發行新股者外，遇有本公司已發行或私募之普通股股份增加(包含但不限於以募集發行或私募方式辦理現金增資、盈餘轉增資、資本公積轉增資、公司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股票分割及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等)，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本轉換公司債之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向下調整，向上則不予調整)，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新股發行除權基準日(註 1)調整之，但有實際繳款作業者於股款繳足日調整之。如於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之除權基準日後變更新股發行價格，則依更新後之新股發行價格重新按下列公式調整，如經設算調整後之轉換價格低於原除權基準日前已公告調整之轉換價格，則函請中華民國財團法人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檯買賣中心)重新公告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每股繳款金額(註3)} \times \text{新股發行或私募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2)} + \frac{\text{每股時價(註4)}}{\text{已發行股數} + \text{新股發行股數或私募股數}}}$$

註 1：如為股票分割則為分割基準日；如係採詢價圈購辦理之現金增資或現金增資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因無除權基準日，則於股款繳足日調整；如為合併或受讓他公司股份則於合併或受讓基準日調整；如係採私募方式辦理之現金增資，則於私募交付日調整。

註 2：已發行股數係指普通股已發行股份總數(包括募集發行與私募股份)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註 3：每股繳款額如係屬無償配股或股票分割，則其繳款額為零。若係屬合併增資發行新股者，則其每股繳款額為合併基準日前依消滅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如係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則每股繳款額為受讓之他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之每股淨值乘以換股比例。

註 4：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除權基準日、訂價基準日、股票分割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 2.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時，應按所占每股時價之比率於除息基準日調降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本公司並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調降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規定不適用於除息基準日(不含)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其調整公式如下：

$$\text{調降後轉換價格} = \text{調降前轉換價格} \times (1 - \text{發放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註5)之比率})$$

註 5：每股時價之訂定，應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除息公告日之前一、三、五個營

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

3.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遇有本公司以低於每股時價(註 6)之轉換或認購價格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向下調整，向上則不調整。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前述有價證券或認購權發行之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轉換或認購價格} \times \text{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或認股權之股數}}{\text{已發行股數(註 7) + 每股時價(註 6)} \times \text{已發行股數 + 新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其可轉換或認購之股數}}$$

註 6：每股時價為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之訂價基準日或私募有價證券交付日之前一、三、五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之簡單算術平均數為準。如訂價基準日前遇有除權或除息者，其經採樣用以計算轉換價格之收盤價，應先設算為除權或除息後價格。

註 7：本公司再發行(或私募)具有普通股轉換權或認股權之各種有價證券如係以庫藏股支應，則調整公式中之已發行股數應減除新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可轉換或認股之股數。

4.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本公司非因庫藏股註銷之減資致普通股股份減少時，本公司應依下列公式調整轉換價格(計算至新台幣分為止，以下四捨五入)，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於減資基準日調整之。

$$\text{調整後轉換價格} = \text{調整前轉換價格} \times \frac{\text{減資前已發行普通股股數}}{\text{減資後已發行普通股股數}}$$

註 8：已發行普通股股數應包括募集發行及私募之股數，並減除本公司買回惟尚未註銷或轉讓之庫藏股股數。

(三)轉換價格之重設

轉換價格除依前述反稀釋條款調整外，另分別以民國 104 年至民國 109 年之無償配股基準日或配息基準日(以日期較晚者為主，但若當年度未辦理無償配股或配息時，則以 8 月 31 日，如遇假日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為基準日，按本條第一項轉換價格之訂定方式及發行時轉換溢價率，重新訂定轉換價格(若高於當年度重新訂定前之轉換價格則不予調整)，惟調整後轉換價格不得低於發行時轉換價格之 80%(可因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而調整)，且於發行後六個月內不得為之。同時本公司應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重新訂定後之轉換價格。本項轉換價格重新訂定之規定，不適用於基準日前已提出請求轉換者。

十二、本轉換公司債之上櫃與終止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之前向櫃檯買賣中心申請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至全數轉換為普通股股份或全數由本公司買回或償還時終止上櫃。

十三、轉換後新股之上櫃

本轉換公司債經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轉換後之普通股自交付日起於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由本公司洽櫃檯買賣中心同意後公告之。

十四、股本變更登記作業

本公司應於每季結束後十五日內，將前一季因本轉換公司債行使轉換所交付之股票數額公告，每季並應向公司登記之主管機關申請資本額變更登記至少一次。

十五、換股時不足壹股股份金額之處理

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成本公司普通股時，若有不足壹股之股份金額，本公司以現金償付(計算至新台幣元為止，角以下四捨五入)。

十六、轉換年度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之歸屬

(一)現金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向櫃檯買賣中心洽辦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之申請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現金股息除息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現金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現金股利。

(二)股票股利

- 1.債權人於當年度一月一日起至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不含)以前請求轉換者，轉換而得之普通股得參與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
- 2.當年度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含)起至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含)止停止本轉換公司債轉換。
- 3.債權人於當年度無償配股除權基準日翌日起至當年度十二月三十一日(含)請求轉換者，應放棄當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前一年度股票股利，而參與次年度股東會決議發放之當年度股票股利。

十七、轉換後之權利義務

債券持有人於請求轉換生效後所取得普通股股票之權利義務，與本公司原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十八、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一)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03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01 月 05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在櫃檯買賣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起滿一個月之翌日(民國 104 年 03 月 14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 109 年 01 月 05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並於債券

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
(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
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
之本轉換公司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十九、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

本公司應以本債券發行滿二年之日(民國 106 年 02 月 13 日)及三年之日(民國 107 年 02 月 13 日)為債券持有人賣回本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三十日(民國 106 年 01 月 15 日及民國 107 年 01 月 15 日)，以掛號寄發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投資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並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公告後三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以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滿二年為債券面額之 102.01% (賣回年收益率为 1.00%)，滿三年為債券面額之 103.03% (賣回年收益率为 1.00%)。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

二十、所有本公司收回(包括本公司由市場買回)或償還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權併同消滅，或已轉換之本轉換公司債將被註銷，不再發行。

二十一、本轉換公司債及所換發之普通股均為記名式，其過戶、異動登記、設質、遺失等均依「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之規定，另稅負事宜依當時稅法之規定辦理。

二十二、本轉換公司債由華南商業銀行信託部為債券持有人之受託人，以代表債券持有人之利益行使查核及監督本公司履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事項之權責。凡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不論係於發行時認購或中途買受，對於本公司與受託人之間所定受託契約規定、受託人之權利義務及本發行及轉換辦法，均予同意並授與受託人有關受託事項之全權代理，此項授權並不得中途撤銷，至於受託契約內容，債券持有人得在營業時間內隨時至本公司或受託人營業處所查詢。

二十三、本轉換公司債由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還本付息及轉換事宜。

二十四、本轉換公司債之發行依證券交易法第八條規定不印製實體債券。

二十五、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如有未盡事宜之處，悉依相關法令辦理之。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1. 業務範圍

(1) 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 自動控制設備工程業。
- B. 電腦設備安裝業。
- C. 電子材料零售業。
- D. 資訊軟體批發業。
- E. 資訊軟體零售業。
- F. 資料處理服務業。
- G.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H.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I. 資料儲存及處理設備製造業。
- J. 國際貿易業。

(2) 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別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合併金額	%	合併金額	%
高階系統產品		3,319,310	68.76	3,142,074	70.41
單板電腦主機板		640,283	13.26	674,496	15.11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		139,107	2.88	95,960	2.15
其他		728,385	15.10	550,136	12.33
合計		4,827,085	100.00	4,462,666	100.00

(3) 公司目前之產品及服務項目

- A. 單板電腦主機板(SBC)
- B.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Embedded Board)
- C. 高密度插拔式電腦主機板(Compact PCI)
- D. 插槽式電腦主機板(CPU Card)
- E. 被動式無源背板(Backplane)
- F. 電腦主機板(Industrial Motherboard)
- G. 介面卡(Interface Card)
- H. 防火牆及虛擬私有網路(Firewall/VPN)
- I. 工業電腦準系統(INDUSTRIAL PC)
- J. 開發車用電腦產品
- K. 開發遊戲、娛樂電腦產品
- L. 開發媒體廣告應用產品。
- M. 工業級平板電腦(Panel PC)
- N. RISC 電腦主機板 (RISC board)
- O. 軌道用電腦產品
- P. 醫療用電腦產品

(4) 計劃開發之新產品

- A. 持續開發低消耗功率、高整合度、高信賴性、嵌入式產品。

- B. 持續開發支援 Core CPU 之一系列不同規格及 form factor 之產品。
- C. 開發 Compact PCI (CPCI) 產品。
- D. 持續開發防火牆及虛擬私有網路((Firewall/VPN)系統產品。
- F. 開發支援 INTEL 新一代低功耗、高效能 Atom CPU 的工業級嵌入式產品。
- G. 持續開發工業電腦準系統(INDUSTRIAL PC)產品。
- H. 開發車用電腦產品。
- I. 開發遊戲、娛樂電腦產品。
- J. 開發媒體廣告應用產品。
- K. 持續開發新一代低功耗、高效能 RISC CPU 的工業級平板電腦。
- L. 針對醫療與高度信賴軌道用控制器運用開發更多 COMe 及 Qseven 之 CPU 模組。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我國資訊工業整體產業架構完整，技術人才充沛，並具大規模量產能力及量產管理經驗，已成為全球最重要的資訊產品製造中心。若與世界主要資訊硬體產業生產國比較，我國多年來即為全球第三大生產國，僅次於美、日兩國。目前我國資訊硬體廠商正朝向製造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並以提升設計能力及加強研發核心技術為發展重心，未來我國資訊硬體產業之國際地位將愈形穩固。

隨著 3C[Computer(電腦)、Communication(通訊)、Consumer(消費電子)]的發展，在工業電腦之技術不斷提升及運用面迅速擴展之下，其應用領域由原先的工業自動化，擴及至辦公室自動化，更邁入家庭自動化的時代。人類生活當中的每一部份幾乎均有工業電腦運用的影子，例如：銀行 ATM 系統、通訊產品、視訊產品、智慧型大樓之自動化監控、自動販賣機、醫療保健設備、網路設備及電腦電信整合領域(Computer Telephone Integration, CTI)，CTI 普遍運用在無人電話中心、語音查詢系統、醫院語音掛號系統等；嵌入式電腦強調能適應於各種工作環境，嵌入更多不同應用產品，一般可應用於人機介面(Human Machine Interface)、可程式邏輯控制器(PLC)、血液分析儀(Blood Analyzer)、軍事情報系統(Information System)、全球衛星定位系統(GPS)等；液晶電腦產品主要是將主機、液晶螢幕、鍵盤功能結合成一片式的電腦，以適應各種空間之需求，由於其不佔空間的特性，在特殊場合上使用已然成為趨勢，包括工業用途的人機介面、到商業用途的公共資訊導引系統、售票系統、網路電話、多媒體展示系統、銀行無人櫃檯等等，都是工業電腦之應用領域。在原應用市場仍在，而新應用領域不斷擴充之下，產品種類趨於多樣化，整體市場規模將持續擴大。

工業電腦的市況，持續穩定成長，使得國內工業電腦廠商商機持續擴增。彈性與快速的反應能力、上中下游完整的產業聚落、遍佈全球的海外生產基地、擁有與國際大廠的長期策略夥伴關係等我國資訊產業之種種優勢，預期未來數年我國工業電腦產業仍可維持一定之成長比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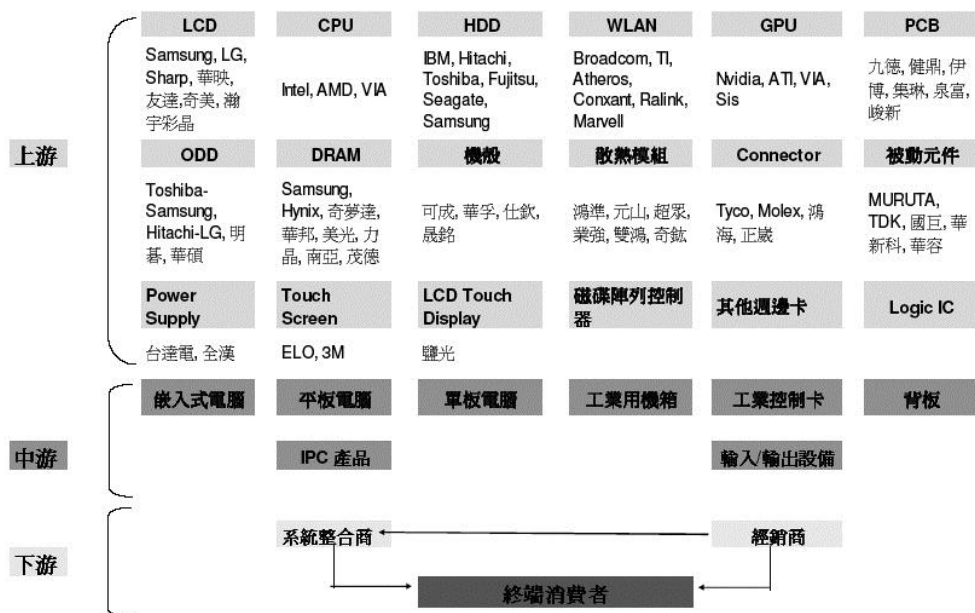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整體而言，工業電腦需要 5~7 年的產品生命週期，任何晶片、連接器、記憶卡、處理器等，都需要長期的供應與備料，而市場需求受全球經濟景氣循環影響所及，當景氣逐步復甦時，廠商投資擴廠帶動自動化設備需求增加。整體而言，工業電腦市場需求受全球經濟景氣循環影響所及，當景氣逐步復甦時，廠商投資擴廠帶動自動化設備需求增加，對工業電腦的需求便隨之成長；而當經濟景氣下滑時，由於工業電腦產品應用皆具備以自動化降低營運成本的功效，因此，工業電腦的需求仍顯

平穩。

長期以來，台灣資訊硬體產業系已建立起快速彈性的反應能力、上中下游完整的產業聚落(詳下圖)、遍佈全球的海外生產基地、以及與國際大廠的長期策略夥伴關係，使得台灣工業電腦產業在國際市場中極具競爭優勢。

工業電腦產業上下游供應鏈



資料來源：元大證券研究報告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工業電腦發展趨勢將會逐漸脫離通用型平台，由單一專業領域發展將會朝向單一專注領域發展，大致可以劃分為五類，第一為零售服務、娛樂、金融等服務業領域等。第二為醫療領域，第三為影像監控領域，第四則為網路通訊應用，第五大類則為工業自動化及環境控制領域等。

此外，工業電腦相較於個人電腦而言(詳下表)，由於必須在各種惡劣的環境下運作，包括防震、防水、寬溫、防電磁干擾，因此技術層次較高，雖然在硬體上不一定需要追求最高階的規格，但必須達到高度的產品穩定性，而且產品生命週期也較長。同時，由於功能必須隨著客戶的需求量身定作，是典型少量多樣化的產業，客製化和特殊性也帶來較高的毛利，全球工業電腦廠商的平均毛利率，都可高達三到四成的水準。

工業電腦與消費性電腦之差異

差異處	工業電腦	消費性電腦
市場規模	客製化產品為主，產量與市場規模較小	標準化產品為主，產量與市場規模較大
產品應用領域	一般都應用在非商用及特殊領域	一般都應用在於家庭與辦公室
使用目的	依不同的使用目的與環境而有不同的需求(應用導向)	較固定使用的較安定的環境
使用環境	在惡劣的工作環境(時間長、氣候惡劣、室外、防震、防水、高低溫溫差大)	安定的工作環境(工作時間短、室內、常溫)
交貨模式	少量多樣	多量小樣
價格敏感度	低	高
產品生命週期	長(3~5年)	較短(約2~3季)
客製化	高	低(標準化)
耐用性需求	高	低
採購決策	品質、穩定性、耐用性、使用彈性	性能/價格比
服務品質要求	高	標準產品的售後服務
客戶忠誠度	高	低

資料來源：元大證券研究報告

(4) 競爭情形

一般來說，工業電腦進入障礙偏高，大廠不願生產未達規模經濟的產品，而小廠則因資金不足無法輕易進入。目前本公司產品主要競爭對手在國內為研華、威達電、艾訊、瑞傳及新漢等；國外為Kontron、JumpTec(現已和Kontron合併)等。

本公司在成立之初，在產品策略即鎖定本公司擁有最強核心競爭力的工業電腦板卡產品，且以設計難度較高的中高階及功率、高整合度的利基產品為主，並充分發揮研發優勢領先競爭對手推出具創新及領導性的新產品，配合嚴格的品質控制及服務，已塑造出在工業電腦板卡的專業領導地位，因此除標準產品已獲得全球許多國際知名大廠的認證採用，越來越多的知名大廠也以 ODM(委託設計製造)的合作方式來配合。更加深彼此長期的合作，也因為有此國際知名大廠的合作關係，促使本公司之技術及品質管控能力亦進一步提升，且知名度亦日亦提高，因此已奠定本公司在工業電腦板卡產品的高度競爭力。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 技術層次

本公司擁有堅強的研發團隊，相關研發人員在工業電腦領域大都有 10 年以上經驗，擁有紮實的工業電腦主機板、週邊介面卡等設計技術，尤其對於技術層次較高的中高階及低功耗高整合度的產品，更是領先同業。

• 研究發展概況

A. 研發低功耗功率、高整合度、高信賴性、嵌入式產品

此產品非常適合於嵌入或控制、監控系統、醫療儀器、便攜式產品等需要高穩定度、長壽命、小尺寸、高密度、及惡劣環境下的應用。

B. 研發工業電腦相關介面卡

本公司擅長於常用的週邊產品設計，包括 LAN、SCSI、VGA、Audio、PCMCIA，1394、Digital I/O 等線路設計。

C. 開發支援 PCIe 及 10/40 Giga bit LAN 的高階產品。

D. 持續開發支援 Intel Core series CPU 之一系列不同規格及 Form Factor 之產品。

E. 開發各式工業控制用 Fanless 系統產品。

F. 開發 COMPACT PCI 產品

此產品因具有熱插拔、結構設計防震、易於維護等功能，故非常適合於通訊、

工業、軍事等用途市場。

G. 開發防火牆及虛擬私有網路(Firewall/VPN)系統

隨著網際網路的快速成長及公司電腦化的普及，對於網路資訊安全需求就更為殷切，而 Firewall/VPN 即屬於網路安全及資訊管理的系統產品，因其市場成長快速，本公司已著手開發此深具潛力的系統產品。

H. 開發工業電腦準系統(Industrial PC)產品

開發應用於通訊、工業、軍事等用途或博奕機、遊戲機等應用之系統產品。

I. 開發車用電腦產品。

J. 開發高穩定度、防震，具備娛樂、多媒體功能的車用電腦產品。

K. 開發軌道用 panel PC 與控制電腦產品：開發符合 EN 50155 系列之軌道用 panel PC 與相關之電腦產品。

L. 開發符合醫療安規(EN 60601-1 / IEC 60601-1 / UL 60601-1) 之專用 Panel PC，用在醫療專用領域。

(2) 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A. 學歷分佈

107 年 04 月 30 日

學歷	人數	百分比(%)
博士	0	0
碩士	19	17.12
大學(專)	88	79.28
高中(職)	4	3.60
合計	111	100.00

B. 主要研發人員學經歷

職稱	姓名	主要學經歷
副執行長	陳友南	四海工專，邁肯研發部經理。
副執行長	陳世雄	台北工專，邁肯研發部專案經理。
總監	童惠國	國立臺灣工業技術學院電子工程技術系，寶華科技(股)公司研發部副總經理
協理	王永寬	文化大學，邁肯研發部專案經理。
協理	李家富	逢甲大學，邁肯研發部副理。

(3) 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A. 最近二年度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註) 項目	105 年	106 年	截至 107.03.31 止
研發費用	224,252	202,319	55,129

註：本公司成立於 89 年 2 月，於當年度即設立開發部門投入相關產品之開發工作。

B. 最近二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項目
105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最新一代 Intel 6 代 Core I 之 4K 輸出數位電子看板。 2. 開發 Intel 7 代 Core I 之工業用 3,5" 主機板。用於泛用途之工業控制使用。 3. 開發 Intel 最新 Atom (Apollo-Lake)等級之 3,5" 與 Mini-ITX 主機板。用於入門之工業控制用途。 4. 開發 AMD Embedded R-series SoC (Merlin Falcon)之通用型 4K 輸出數位電子看板。 5. 配合新 SGeT 規範重新設計新版本(V2.0)之 SMART™ 主機板與載板。 6. 開發車用專屬電源控制模組。 7. 開發第六代 Intel Core I 為核心之新一代運輸用控制板與專屬軌道用及車用系統！ 8. 開發第六代 Intel Core I 之機架型雲端網通控制器。 開發第六代 Intel Core I 符合 EN 60601-1 醫療等級之多功能用途 Panel PC。
106 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 Intel 7 代 Core I 之工業用 3,5" 主機板。用於泛用途之工業控制使用。 2. 開發 Intel 最新 Atom (Apollo-Lake)等級之 3,5" 與 Mini-ITX 主機板。用於入門之工業控制用途。 3. 依據 i.MX6 的產品特性導入 2.5" 與 3.5" 新一代主機板與小型 panel PC 與 IoT 工業用控制板。 4. 開發寬電壓輸入(43.2~152VDC)需求之鐵道用電源控制模組。 5. 開發第六代 Intel Core I 為核心之新一代運輸用控制板與專屬軌道用及車用系統！ 6. 更新現有第六代 Intel Core I 之產品支援到第七代之 Core I 產品。 7. 開發最新 Intel Denverton 網路專屬 CPU 之機架型雲端網通控制器。 8. 開發最新 Intel Purely 高階雙運算 CPU 之高階 2U 機架雲端網路伺服器。 9. 開發軌道專用 EN50155 之高階 Panel PC。 10. 開發 Digital Signage 與 EN50155 軌道專用之 bar-type (28" /32")panel PC。 11. 開發支援 HDMI 2.0 三輸出之性價比數位影像輸出器。 12. 開發 Intel 第七代工業用高階可擴充控制機。 13. 開發 Intel 第七代高階無風扇 IoT 控制機並符合 EtherCAT 之相容應用需求。 開發 Intel 10/25 GbE 高速專用網路傳輸卡。
106 至 107 年刊印日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開發 Intel 8 代 Core I 之工業用 ATX/Mini-ITX 主機板。用於泛用途之工業控制使用。 2. 開發 Intel 最新 Atom (Apollo-Lake)等級之 COMe & Qseven CPU 模組。用於醫療產品以及 SIL 應用之控制器。 3. 配合新 SGeT 規範重新設計新版本(V2.0)之 SMART™ 主機板與載板。 4. 依據 i.MX8 的產品特性導入 2.5" 與 3.5" 新一代主機板。 5. 開發全防水(IP65)之軌道用控制系統。 6. 開發第 APL-I 為核心之新一代專屬軌道用及車用系統！ 7. 開發軌道專用 EN50155 之高階 Panel PC。 8. 開發 Digital Signage 與 EN50155 軌道專用之 bar-type (28" /32")panel PC。 9. 開發支援 HDMI 2.0 四輸出之性價比數位影像輸出器。 10. 開發 AMD 最新 V1000 (Zen-code based)之 Mini-ITX 工業用控制板！ 11. 開發 AMD 最新 E3000 (SnowyOwl)之網通產品。 12. 基於 SnowyOwl 產品開發 COMe type 7 之 CPU 控制模組！ 開發 AMD 最新 Ryzen II 之數位影響輸出氣。

註：本公司自 89 年 2 月成立。

4.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A. 行銷策略

- a. 積極運用研發優勢，開拓與知名廠商合作之 OEM/ODM 案商機，奠定客製化專業研發形象。
- b. 擴大工業電腦單板及其介面卡的產品線及精推具市場潛力、高附加價值之工業電腦系統產品，以多樣化的產品線符合不同產業客戶需求。
- c. 強化產品應用服務(FAE)、快速維修(RMA)之能力，提供貼心的產品售後服務。
- d. 積極參與全球各個具潛力國家的工業電腦展，以提高知名度及開發新客戶。
- e. 建立潛在客戶資料庫，透過 Internet 積極發表新產品及相關技術資訊。
- f. 加強上、下游產業資訊之蒐集，迅速回饋市場需求，創造利基產品。
- g. 歐美、大陸地區設立行銷據點，加強通路佈建，提供客戶及時服務，迅速掌握商機，加速業績成長。

B. 研究開發

- a. 積極引進、培育優秀的研發人才，組成堅實的研發團隊，保持技術優勢，快速推出利基產品。
- b. 積極運用現有公司之研發優勢，確實掌握 CPU、晶片組及市場變化之趨勢，領先市場推出具競爭力的新產品。
- c. 工業電腦單板產品持續開發支援 P4 CPU 系列產品、Compact PCI 系列產品及低功率、小尺寸、高整合度嵌入式產品。
- d. 工業電腦系統產品以開發 DVR、Firewall/VPN、Industrial PC 系列產品為重心。

C. 經營管理

- a. 強化產品規劃能力，充份掌握市場脈動及產品趨勢。
- b. 研發著重於創新、速度、技術完美結合，以創造具有市場性，前瞻性及未來性之新產品。
- c. 落實『全方位的品質系統』，持續提昇產品品質，加強客戶服務。
- d. 設立自有工廠，以期在交期、品質、成本更具競爭力，以強化 ODM/OEM 接单能力。
- e. 引進專業人才，整合內部資源，積極推展系統產品之銷售，以提昇系統產品銷售比例。
- f. 發揮資訊管理系統的效能，提昇公司營運績效、競爭優勢。

(2) 長期計劃

A. 行銷策略

- a. 與關鍵元件供應廠商及優良外包廠商建立長期合作夥伴關係，進而創造雙贏策略。
- b. 與知名客戶形成策略聯盟，以專業技術支援合作產品，共創榮景。
- c. 深耕大中華圈及亞洲市場，並同步擴展歐、美區域之市場。
- d. 隨著系統整合能力的增加，原先以銷售工業電腦單板產品為主軸，將逐漸變為工業電腦單板產品與系統產品並重的策略。
- e. 規劃、評估設立海外據點，以利於深耕當地市場。

B. 研究開發

- a. 積極培育系統整合、應用之研發人才，奠定工業電腦系統產品線擴展之基礎。

- b. 與產業關鍵技術廠商策略聯盟，以進行技術合作，增進研發實力。
- c. 塑造具市場導向、快速反應之研發團隊。
- C. 經營管理
 - a. 建構上、下游策略聯盟，建立高穩定度的供應鏈、技術合作的對象及客戶群，以有利於業績成長。
 - b. 製造具有高度耐用性、品質穩定佳的產品，並擁有少量多樣、迅速反應的製程能力。
 - c. 整合管理資訊系統，提供有效管理資訊，使得高階管理階層在最短時間內做正確決策。
 - d. 塑造團隊、創新、效率、服務、分享、和樂的企業文化，向台灣工業電腦板卡市場第三大邁進。
 - e. 推動 CRM(客戶關係管理)專案，有效掌握客戶需求，提昇客戶滿意度，建立長期緊密的夥伴關係，以期創造雙贏的目標。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 市場分析

(1) 主要商品之合併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地區		105 年		106 年	
		合併銷售額	比例	合併銷售額	比例
內銷		876,177	18.15	970,786	21.75
外銷	亞洲	671,057	13.90	1,170,183	26.22
	美洲	2,170,623	44.97	628,075	14.07
	歐洲	998,594	20.69	1,641,724	36.79
	其他	110,634	2.29	51,898	1.17
合計		4,827,085	100.00	4,462,666	100.00

(2) 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擁有堅實之研發能力，在新產品開發速度上屢搶得先機，在產品品質上，亦立下口碑，故本公司近來營收均呈現大幅成長，秉持『團隊、創新、效率、服務』之經營理念，將因應市場需求，不斷提出新產品，並開拓新市場，未來成長潛力可期，可預期本公司在工業電腦領域將占有一席之地；占有率勢必持續提昇。

(3)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及成長性

在供給方面，依資策會 MIC ITIS 計劃資料統計顯示，我國在資訊硬體產業產值方面高居世界第三名，僅次於美、日兩國，且多項資訊產品(如監視器、主機板、電源供應器、機殼、掃描器、鍵盤、滑鼠、集線器及數據器等)，在全球的市場佔有率均超過四成以上。因此台灣可謂全球 PC 產業製造資源最豐富的地區，各相關零組件之供應亦最充足與方便，故而以 PC-based 為標準架構所發展工業電腦產業，亦可充份利用台灣於 PC 製造產業之優勢，以因應與面對該產業未來之競爭趨勢，而在此有利之大環境下，台灣工業電腦產業發展極具潛力。根據市調機構 ETP(Electronics Trend Publications)估計，2006 年至 2011 年全球 IPC 產業產值的年複合成長率約為 6.4%。

未來工業電腦產業持續成長的動力來自於工業電腦應用方面的持續擴大、景氣佳時全球資本支出增加、景氣低迷時企業為減少人力相對增加之自動化系統等。由於工業電腦廠商製造客製化產品，規模小，成長動能並非主要

來自於產業的成長和規模，而是來自於與客戶的關係以及其發展技術應用能力。就產品應用範圍觀之，未來 IPC 較為明顯且有機會快速成長之階段包括醫療、智慧型大樓、車用電子、Self-Service 產品、節能綠能產品等。全球工業電腦需求以歐美地區為主，北美約 60%、歐洲約 25%、亞洲約占 10%。北美市場趨於飽合，而歐洲最大的成長動能來自於東歐等新興國家的需求，亞洲則是最具成長性的地區，由其以中國成長性最具爆發性，但是未來大陸政府十二五計劃將在 2011 年開始啟動，中國未來的經濟可望延續爆發性成長力。

(4) 競爭利基

本公司產品主力為工業電腦單板產品(SBC、Embedded Board、Compact PCI etc.)及其相關介面卡，基於市場需求，亦逐步邁入工業電腦系統產品的領域(Firewall/VPN、DVR etc.)，期能在通訊、網路、工業、軍事等領域上的運用能提供符合客戶需求的解決方案。工業電腦產業特性為產品具有高度耐用性、品質穩定度高、少量多樣化、生命週期較長等，故產品可維持高檔的價格，廠商報酬率較高(平均毛利率三成以上)，客戶忠誠度亦高(產品客製化程度高)。精確掌握 PC-Based 電腦產業發展之趨勢，除發展市場導向的產品外，亦選擇研發技術門檻高、高附加價值之產品，以保持技術優勢，創造利潤，維持長期競爭力，奠立永續經營之磐石。

本公司之競爭利基如下：

A. 堅實的研發團隊，快速反應市場需求的保證。

技術優勢為公司生存、獲利之不二法門，公司成立迄今非常重視研發工作，並投入大量人力及經費，研發人員佔全公司人數約 20.43% 結合創新、速度、技術，創造具市場性、前瞻性、未來性之產品，並協助客戶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本公司研發出一系列低功耗、高整合度的嵌入式產品，及領先業界推出高階的 P4 PICMG 產品，並獲得 Euro Trade 電腦雜誌的“Best In Industrial PC Design”獎。卓越的研發團隊，為快速提供符合市場趨勢新產品的最佳保證。

B. 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在工業電腦相關領域超過 15 年以上經驗，又具備工程背景，對於市場、產品、客戶均相當熟悉，故在產品及市場策略能做快速及正確的決策與發展方向。

C. 產品已獲許多國際知名大廠採用，已塑造出專業卓越工業電腦板卡設計製造形象，由於本公司在成立初期產品策略，以設計難度較高之中高階及低功能、小體積、高整合度的產品為主，往往領先同業推出具市場領導性的產品，因此很快獲得許多國際知名大廠的認同與肯定，近來更接獲許多 ODM/OEM 專案，對公司業績成長及長期競爭力提升有莫大裨益。

D. 員工向心力佳、企圖心強、團隊共識高

公司主要經營團隊在公司成立之初，即有高度共識，認為員工向心力及企圖心是公司成長的主要原動力，因此積極開放員工入股分紅讓員工共享經營成果，以凝聚員工向心力及企圖心，公司成立至今，不僅離職率相當低，且公司一直維持著高度向心力及企圖心，因此每年業績均能有跳躍式成長。

(5)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a. 資訊產業架構完整，體質良好。

資訊工業無論是垂直整合及垂直分工的優勢均已成型，加上國內廠商對關

鍵零組件的開發亦大有進展，這種完整的資訊產業架構及日趨完備之產銷體系足以充份支援工業電腦產業的發展，營造極佳的產業發展環境。

b. 工業電腦應用廣泛，商機無限。

工業電腦運用範圍涵蓋自動化、網路、通訊、軍事、醫療等領域，運用之範圍可謂十分廣泛，勢將帶給業者無限的商業機會。

c. 工業電腦產業特性，造就獲利。

(a) 產品少量多樣，無法採取規模經濟的大量生產方式，故均能維持相當高檔的價格。

(b) 產品品質要求高，廠商報酬率高。工業電腦業者必須針對客戶的特殊需求量身定作，由於產品可能會被應用在相當惡劣的環境如低溫、高溫、震動、潮濕中。因此一般客戶最為重視的要素為一項產品的可靠度以及穩定性，而最後才會考慮到產品的售價。因此工業電腦廠商的平均毛利率皆可享有三成以上的高獲利水準。

(c) 產品生命週期高，客戶忠誠度也高。工業電腦的生命週期一般皆可維持3~5年，相較於個人電腦約6~9個月就會因CPU的世代交替而推陳出新，工業電腦的產品較為穩定，不容易被市場淘汰。由於工業電腦往往依照客戶的需求量身定作，因此一旦客戶沒有太大的問題時，後續合作的機會則會相當高，故該產業客戶之忠誠度相當的高。

d. 優秀的研發團隊，擁有技術優勢。

本公司成立以來即掌握工業電腦發展走向，積極研發工業電腦單板產品線、工業電腦相關介面卡及投入工業電腦系統產品開發，新技術的產品(例：Compact PCI、P4 PICMG等產品)皆能在第一時間研發成功，並迅速推入市場。

e. 堅持產銷高品質的產品

企業生存與發展最重要的基礎在於提供高品質的產品，而工業電腦對品質之要求更嚴苛，故本公司時時以提升產品品質為第一要務，並於90年度通過ISO9001之品質認證，對於產品之推展及贏得客戶信賴皆有助益。

f. 建構管理資訊系統，增進營運績效。

ERP(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依計劃建構完成，公司內部管理朝制度化、電腦化挺進。善用管理資訊系統將提高決策品質，增進營運績效，有利於公司未來之發展。

B.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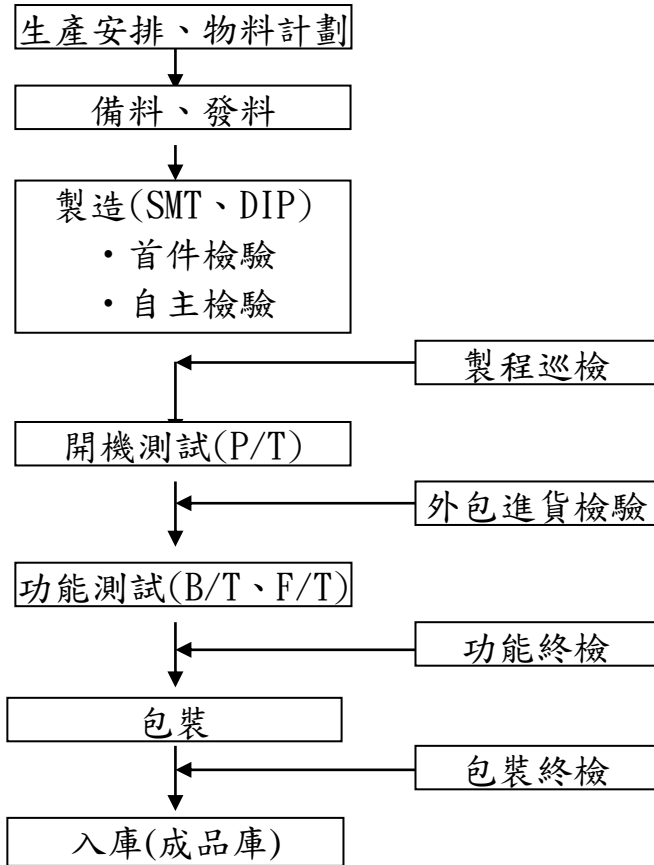
不利因素	因應對策
a. 關鍵零組件掌控不易。	a. 與原供應商保持長期合作，並建立良好關係。 b. 適度分散進貨來源，以降低風險。 c. 從接單情形有效預估供需，掌控庫存。
b. 銷售報價以美金為主，匯率變動存有潛在風險。	a. 業務人員報價應注意匯率走勢。 b. 蒐集匯率變動訊息，隨時注意走勢變化。 c. 善用銀行外匯避險策略諮詢。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重要用途
單板電腦主機板	廣泛應用於自動控制、網路、POS、ATM、KIOSK、監控、便攜式工業電腦等應用。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	強調能適應於各種工作環境，嵌入更多不同應用產品。一般應用於人機介面、可程式邏輯控制器、醫療設備、軍事用途等。
高階系統產品	機架式高階系統對位於提供雲端相關服務，例如網路安全監控、網路磁碟陣列、分散式運算以及防毒防駭等等。也運用在要求高穩定性運算市場之伺服器。 無風扇之高階系統則多在高速生產設備之及時控制以及資料收集之市場。 而高階多輸出(高達 12 輸出)之系統產品則提供客戶戰情室、電視牆以及多混合媒體之顯示以及計算使用。

(2) 主要產品產製過程



3.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

原料名稱	供 應 廠 商
半導體 IC	世平、建智
印刷電路板	伊博、邑昇、長鴻、台盟
記憶體	優力勤、宇瞻

主要供應商在業界具有知名度及良好的評價，且與本公司維持穩定良好之合作關係，原料供應穩定充足

4. 主要合併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第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客戶	1,074,699	22.26	無	A 客戶	429,364	9.62	無	A 客戶	0	0	無
2	B 客戶	711,417	14.74	無	B 客戶	608,352	13.63	無	B 客戶	174,409	19.51	無
3	C 客戶	0	0	無	C 客戶	683,231	15.31	無	C 客戶	67,796	7.58	
	其他	3,040,969	63.00		其他	2,741,719	61.44		其他	651,859	72.91	
	銷貨淨額	4,827,085	100.00		銷貨淨額	4,462,666	100.00		銷貨淨額	894,064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1)A 客戶因 106 年營運據點拓展速度減緩，故使 106 年較 105 年度銷貨淨額比率減少所致；107 年第一季無任何訂單。

(2)C 客戶因 106 年下半年開始出貨所致。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百分之十以上大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5 年				106 年				107 年度截至第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年度第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世平	479,479	15.45	無	世平	475,639	15.24	無	世平	160,101	23.65	無
	其他	2,623,959	84.55	無	其他	2,646,213	84.76	無	其他	516,927	76.35	無
	進貨淨額	3,103,438	100.00		進貨淨額	3,121,852	100.00	100.00	進貨淨額	677,028	100.00	

增減變動原因說明：無重大差異

5.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生產量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05年			106年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單板電腦主機板(SBC)		128,442	107,035	640,283	141,390	117,825	502,981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Embedded Board)		29,549	24,624	139,107	24,424	20,353	68,778
高階系統產品		146,960	122,383	3,380,685	156,811	130,676	1,870,554
其他(註)		127,580	106,317	667,010	83,676	69,730	656,097
合計		432,531	360,359	4,827,085	406,301	338,584	3,098,410

註：其他係包括介面卡(Micro PCI Interface Card)等產品及出售原物料、商品等，其中產量不含原料及商品之進貨數量。

6.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台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單板電腦主機板(SBC)	19,427	116,421	87,608	523,862	25,649	146,703	90,925	527,793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Embedded Board)	4,469	22,248	20,155	116,859	4,404	20,871	15,842	75,089		
高階系統產品	22,213	601,314	100,170	2,717,996	24,319	680,494	79,281	2,461,580		
其他(註)	19,297	133,337	87,020	595,048	307,584	119,776	1,184,242	430,360		
合計	65,406	873,320	294,953	3,953,765	361,956	967,844	1,370,290	3,494,822		

註：其他係包括介面卡(Micro PCI Interface Card)等產品及出售原物料、商品等，其中產量不含原料及商品之進貨數量。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

年 度		105 年	106 年	107/3/31 日止
員 工 人 數	行 政 人 員	42	64	64
	業 務 行 銷 人 員	56	61	62
	技 術 支 援 人 員	378	354	348
	合 計	476	479	474
平 均 年 歲		36.20	39.09	40.22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40	6.7	6.9
率 (%) 學 歷 分 布 比	博 士	0	0	0
	碩 士	7	8	8
	大 專	58	58	58
	高 中	29	28	28
	高 中 以 下	6	6	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從事於工業電腦產品及其介面卡之研發、製造及銷售，並無環境污染之虞。

1. 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不適用。
2. 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
3.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之處理經過：無。
4.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之總額，並揭露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金額：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1. 員工福利措施

- (1) 勞工保險：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辦理勞工保險。
- (2) 全民健保：員工從到職當日起，即辦理全民健康保險。
- (3) 伙食津貼。
- (4) 員工因婚、喪、喜、慶等得依規定申領不定額之禮金或奠儀。
- (5) 其他如逢端午、中秋節贈送員工禮券。
- (6) 尾牙聚餐及摸彩活動。
- (7) 團體保險。
- (8) 國內長途旅遊：二日或三日遊，不定期舉辦。
- (9) 國外旅遊，同仁可自由參加，公司均給予補助。
- (10) 慶生禮品：每月慶賀當月生日員工，特別贈予一份生日禮券，表示祝賀之意。
- (11) 自租停車費津貼。
- (12) 年終獎金及員工分紅入股。

2. 員工進修、訓練：

提昇公司員工職能及提高工作效率、工作品質，進而達到人力資源發展為目的，特訂定教育訓練程序，其內容包含公司員工之教育訓練有關之調查、計劃、實施、

記錄、檢討等活動。公司之教育訓練體系區分為：1. 新員訓練 2. 在職訓練，依課程特性採用內部訓練及外部訓練之方式。每年年底進行教育訓練需求調查、擬定年度教育訓練計劃，依計劃落實教育訓練課程，學員依規定繳交研習心得報告，管理部門登錄員工受訓記錄，定期進行訓練評鑑。

3. 員工退休制度

(1) 勞基法退休制度：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計算。

(2) 勞工退休金條例：每月由公司按個人提繳公司提撥 6% 金額繳至勞保局設立之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 勞資間之協議情形：

本公司係秉持著「勞資一體」之理念，著重合理化、人性化的管理，建立順暢之溝通管道，維持勞資雙方良好關係，共同創造生產力，分享利潤，建立穩定和諧的勞資關係。

5. 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1.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註二)
	102.12.31	103.12.31	104.12.31	105.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1,845,040	2,315,062	2,472,327	3,197,671	2,986,097	3,112,2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15,715	1,075,630	1,096,832	1,090,054	1,069,215	1,073,250
無形資產	8,956	13,356	8,760	20,755	16,192	14,325
其他資產	190,101	268,576	374,348	508,556	631,242	686,029
資產總額	3,059,812	3,672,624	3,952,267	4,817,036	4,702,746	4,885,83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29,965	1,277,802	929,536	1,274,939	1,339,330	1,490,275
分配後	843,788	1,618,542	1,342,071	1,729,247	(註一)	(註一)
非流動負債	155,530	22,452	154,332	11,445	5,007	27,59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785,495	1,300,254	1,083,868	1,286,384	1,344,337	1,517,870
分配後	999,318	1,640,994	1,496,221	1,740,692	(註一)	(註一)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152,628	2,167,470	2,564,574	2,941,819	2,910,891	2,926,683
股本	911,367	1,001,930	1,138,488	1,202,127	1,234,726	1,234,843
資本公積	601,075	580,449	594,490	472,791	229,470	208,39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51,612	866,363	1,242,120	1,662,773	1,682,585	1,780,444
分配後	537,789	525,623	829,585	1,208,465	(註一)	(註一)
其他權益	(3,213)	10,685	2,209	(20,250)	41,272	(19,833)
庫藏股票	(108,213)	(291,957)	(412,733)	(377,304)	(227,162)	(277,162)
非控制權益	121,689	204,900	303,825	588,833	447,518	441,28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274,317	2,372,370	2,868,399	3,530,652	3,358,409	3,367,963
分配後	2,060,494	2,031,630	2,455,864	3,076,344	(註一)	(註一)

註一：因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尚未確定。

註二：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7年3 月31日 財務資料 (註)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2,754,486	3,768,051	4,265,871	4,827,085	4,462,666	894,064
營業毛利	891,206	1,192,596	1,367,061	1,723,647	1,340,814	216,036
營業損益	310,196	432,598	530,067	792,110	435,173	28,23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2,862	48,592	42,027	3,802	3,706	8,265
稅前淨利	323,058	481,190	572,094	795,912	438,879	36,49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57,573	418,829	499,506	660,475	376,797	39,028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57,573	418,829	499,506	660,475	376,797	39,02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799	9,783	(9,336)	(24,162)	58,877	(45,71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76,372	428,612	490,170	636,313	435,674	(6,68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43,773	394,948	480,045	598,502	304,853	36,97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	13,800	23,881	19,461	61,973	71,944	2,056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62,488	404,925	470,686	574,690	364,311	(8,46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13,884	23,687	19,484	61,623	71,363	1,784
每股盈餘	2.68	3.87	4.29	5.12	2.56	0.31

註：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3.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二)					
	102.12.31	103.12.31	104.12.31	105.12.31	106.12.31	
流動資產	1,128,446	1,437,145	1,546,210	1,805,876	1,766,7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06,623	1,057,892	1,069,741	1,053,091	1,038,274	
無形資產	6,834	11,483	8,102	18,751	15,505	
其他資產	602,807	748,785	900,402	1,119,412	1,237,142	
資產總額	2,744,710	3,255,305	3,524,455	3,997,130	4,057,6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437,168	1,072,225	811,356	1,048,719	1,145,531
	分配後	667,385	1,412,965	1,223,891	1,547,332	(註一)
非流動負債	154,914	15,610	148,525	6,592	1,2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592,082	1,087,835	959,881	1,055,311	1,146,761
	分配後	822,299	1,428,575	1,372,416	556,698	(註一)
股本	911,367	1,001,930	1,138,488	1,203,809	1,234,726	
資本公積	601,075	580,449	594,490	472,971	229,47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751,612	866,363	1,242,120	1,662,773	1,682,585
	分配後	475,352	525,623	829,585	1,164,160	(註一)
其他權益	(3,213)	10,685	2,209	(20,250)	41,272	
庫藏股票	(108,213)	(291,957)	(412,733)	(377,304)	(277,162)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152,628	2,167,470	2,564,574	2,941,819	2,910,891
	分配後	1,692,195	1,826,730	2,152,039	2,443,206	(註一)

註一：因股東常會尚未召開，盈餘分配案尚未確定。

註二：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106年
營業收入	1,964,166	2,887,836	3,345,035	3,762,413	3,016,454
營業毛利(淨額)	549,963	805,020	966,397	1,207,820	745,175
營業損益	225,772	386,574	478,355	661,344	266,3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9,161	52,264	61,326	47,099	70,502
稅前淨利	294,933	438,838	539,681	708,443	336,84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243,773	394,948	480,045	598,502	304,853
本期淨利(損)	243,773	394,948	480,045	598,502	304,85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8,715	9,977	(9,359)	(23,812)	59,45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62,488	404,925	470,686	574,690	364,311
本年度淨利	262,488	404,925	470,686	574,690	364,311
每股盈餘	2.68	3.87	4.29	5.12	2.56

註：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5.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 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事務所名稱
102年	李東峰、張敬人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3年	李東峰、張敬人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4年	李東峰、楊清鎮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5年	李東峰、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06年	陳致源、楊清鎮	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4年度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原簽證會計師為李東峰、張敬人兩位會計師，變更為李東峰、楊清鎮兩位會計師。

(2)106年度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原簽證會計師為李東峰、楊清鎮兩位會計師，變更為陳致源、楊清鎮兩位會計師。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 財務分析-合併

年 度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1)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67	35.40	27.42	26.70	28.59	31.0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7.53	220.65	274.245	323.89	314.10	316.0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92.88	181.18	265.97	250.81	222.96	208.84
	速動比率	182.95	113.12	171.49	175.47	140.66	125.67
	利息保障倍數	57.88	137.66	85.78	134.66	62.57	16.8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6.68	8.61	8.45	7.73	6.30	5.70
	平均收現日數	54.67	42.39	43.20	47.21	57.90	64.01
	存貨週轉率(次)	3.09	3.38	3.39	3.47	3.11	2.37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7	7.39	7.79	6.31	5.68	5.66
	平均銷貨日數	119.97	107.96	107.67	105.18	117.25	153.7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90	3.60	3.93	4.41	4.13	3.3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93	1.12	1.12	1.10	0.94	0.75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8.84	12.53	13.25	15.17	8.04	3.42
	權益報酬率(%)	12.10	18.03	19.06	20.64	10.94	4.6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5.45	48.03	43.88	65.80	35.24	11.82
	純益率(%)	9.35	11.12	11.71	13.68	8.44	4.37
	每股盈餘(元)	2.89	4.07	4.45	5.31	2.56	0.3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4.10	16.63	58.73	57.65	6.16	(7.6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8.60	23.18	25.83	34.34	111.78	90.88
	現金再投資比率(%)	6.64	6.16	16.66	19.15	(4.78)	(1.6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1	1.10	1.09	1.07	1.15	1.61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1	1.02	1.09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稅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下降，主要係106年銷貨收入較105年度減少，又106年銷貨成本較105年度增加，致使稅前純益減少所致。
- 2.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故造成現金流量比率下降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採權益法+採成本法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 4.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07年3月31日 (註1)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1.57	33.42	27.23	26.40	28.26	NA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7.38	204.89	252.79	279.35	280.36	NA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58.13	134.03	190.57	172.20	154.23	NA
	速動比率	138.56	71.88	107.30	103.17	81.46	NA
	利息保障倍數	52.79	137.63	84.36	123.63	59.31	NA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49	7.41	7.10	6.62	6.17	NA
	平均收現日數	58.20	49.28	51.40	55.16	59.12	NA
	存貨週轉率(次)	3.01	3.54	3.59	3.80	3.04	NA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45	7.67	7.57	6.04	4.83	NA
	平均銷貨日數	121.34	101.14	101.76	96.05	120.26	NA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6	2.80	3.14	3.55	2.89	NA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2	0.96	0.99	1.00	0.75	NA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08	13.25	14.32	16.04	7.72	NA
	權益報酬率(%)	11.85	18.28	20.29	21.74	10.42	NA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2.36	43.80	41.58	58.85	27.28	NA
	純益率(%)	12.41	13.68	14.35	15.91	10.11	NA
	每股盈餘(元)	2.68	4.07	4.45	5.31	2.56	NA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2.54	23.17	64.98	64.38	10.55	NA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3.78	17.51	17.37	19.38	18.48	NA
	現金再投資比率(%)	7.40	5.89	10.35	20.00	-3.31	NA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0.99	1.10	1.10	1.08	1.18	NA
	財務槓桿度	1.02	1.01	1.01	1.01	1.03	NA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

- 1.利息保障倍數、平均售貨日數、總資產週轉率(%)、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下降，主要係公司106營收大幅減少，致使銷貨成本及稅前淨利較106年大幅減少所致。
- 2.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故造成現金流量比率下降所致。
- 3.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採權益法+採成本法投資金額增加所致。

註1：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註2：上市或股票已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之公司並應將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之當年度財務資料併入分析。

註3：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4：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5：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6：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7：公司股票為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前開有關占實收資本比率計算，則改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比率計算之。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茲准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〇六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造完成。上述財務報表連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請 鑒察。

此致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七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賴雪凰 

監察人：陳燦榮 

監察人：董姝瑩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七 年 三 月 十 九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含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年報 第 98~第 182 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請參閱年報 第 183 頁~第 277 頁。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關係企業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分析

項 目	年 度		差 異	
	一 ○ 六 年 度	一 ○ 五 年 度	金 額	%
流動資產	\$2,986,097	\$3,197,671	\$(211,574)	(6.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非流動	74,557	39,017	35,540	91.0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448	35,497	65,951	185.7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69,215	1,090,054	(20,839)	(1.91)
投資性不動產	0	0	0	0.00
無形資產	16,192	20,755	(4,563)	(21.99)
其他資產	455,237	434,042	21,195	4.88
資產總額	4,707,746	4,817,036	(109,290)	(2.27)
流動負債	1,339,330	1,274,939	64,391	5.05
非流動負債	5,007	11,445	(6,438)	(56.25)
負債總額	1,344,337	1,286,384	57,953	4.51
股 本	1,234,726	1,203,809	30,917	2.57
資本公積	229,470	472,791	(243,321)	(51.46)
保留盈餘	1,682,585	1,662,773	19,812	1.19

說 明：

- 1、以成本衡量之投資增加，主要係 106.12.29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可取公司現金增資，致持股比由 20.02%減少至 18.09%，失去重大影響力，故本公司將可取公司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主要係緯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進行董監事改選，因廣積董事席次未過半，對緯昌公司喪失控制力，至 106 年起未將其編入合併報表，改以權益法衡量之，故致使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 3、資本公積減少，主要係 106 年度以資本公積發放現金及 106 年辦理庫藏股註銷，故致使資本公積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4,462,666	\$4,827,085	(364,419)	(7.55)
營業成本	3,121,852	3,103,438	18,414	0.59
營業毛利	1,340,814	1,723,647	(382,833)	(22.21)
營業費用	905,641	931,537	(25,896)	(2.78)
營業利益	435,173	792,110	(356,937)	(45.0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706	3,802	(96)	(2.52)
稅前淨利	438,879	795,912	(357,033)	(44.86)
所得稅	62,082	135,437	(73,355)	(54.16)
本年度淨利	376,797	660,475	(283,678)	(42.95)
其他綜合損益	58,877	(24,162)	83,039	(343.68)
稅後淨利	435,674	636,313	(200,639)	(31.53)

(一)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營業毛利、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本期淨利、稅後淨利、所得稅減少，主要係106年銷貨收入較105年度減少，又106年銷貨成本較105年度增加，故造成營業毛利且所致。
 2、其他綜合損益減少，主要係本年度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較去年同期增加，主要係廣積公司本期持有投資達運股價上升，故期末認列較多未實現利益。

三、現金流量分析

〔一〕、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年 度		增(減)比例%
	一〇六年度	一〇五年度	
現金流量比率	6.16	57.65	(89.3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7.78	123.58	(4.69)
現金再投資比率	(4.78)	15.33	(131.1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係稅前淨利減少，故造成現金流量比率下降所致。
 2、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係採權益法+採成本法投資金額金額增加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無。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及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與其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策略性轉投資可能產生效益之合理性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劃	未來其他投資計劃
TMC UK	16,349	擴展英國營運據點	營業收入增加	不適用	無
IBASE USA	(22,870)	擴展美國營運據點	毛利率下降	不適用	無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7,587)	擴展中國營運據點	營業收入減少	不適用	無
廣銳科技	78,770	擴展博奕產業	營業收入增加	不適用	無
速博康科技	3,310	跨足資料儲存媒體	處於試產階段	不適用	無
緯昌科技(原廣昌科技)	1,028	跨足車載系統產業	營業收入增加	不適用	無
威視科技	180	跨足門禁系統產業	處於試產階段	不適用	無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356	擴展新加坡營運據點	營業收入減少	不適用	無
IBASE JAPAN	(4,600)	擴展日本營運據點	成立初期，尚未營收挹注	不適用	無
IBASE Italy SRL	82	增加義大利產品銷售據點	加義大利產品銷售據點	不適用	無

六、風險事項應分析評估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下列事項

1. 最近年度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影響

本公司 106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7,788 仟元及 6,444 仟元，主要係因從銀行存款所產生利息收入。而本公司 106 年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長期借款之利息費用金額為 7,128 仟元及 5,955 仟元。惟本公司選擇往來銀行除了以利率為考量外，仍會考量往來配合之默契，以及設有專職負責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 匯率變動影響

因本公司以出口為主，匯率之變動對公司營收獲利有部份影響，台幣貶值提升公司營收獲利；相反的，台幣升值則將侵蝕公司營收獲利。本公司為規避匯率風險，主要以放帳之外幣部位保守操作預售 1 至 3 個月的遠期外匯為主，來規避匯率波動風險。本公司因應匯率變動之措施說明如下：

- 平日密切注意國內外政經情勢之發展，隨時與各金融機構保持聯繫，以便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
- 研判未來匯率之走勢，於適當時機調整美元部位，減少匯兌風險。
- 針對可能產生之匯兌風險，事前以遠期外匯合約規避風險，並選擇信用良好之金融機構進行合約之交易。
- 以穩健之避險方式而非投機之交易行為為因應匯率變動風險之原則。

(3) 通貨膨脹影響：本公司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因通貨膨脹而產生重大影響。

2. 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 A. 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B. 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背書保證及資金貸與之情事。

- 本公司 106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而產生之淨益(損)分別為 1,579 仟元及(4,312)仟元。

3. 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研發計劃	目前進度	須再投入之研發經費	預計完成量產時間	預計研發費用
工業電腦板卡新產品開發	試產中	45,000	107年	105,000
網路附加存取裝置新產品開發	試產中	5,250	107年	12,250
數位影像記錄裝置新產品開發	試產中	5,250	107年	12,250
工業電腦準系統新產品開發	試產中	15,000	107年	35,000
專用衛星導航裝置新產品開發	試產中	4,500	107年	10,500

4.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發生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本公司財務業務造成影響。

5.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發生因科技改變而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發生影響。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對公司產生影響。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6 年度並未發生進行併購而對公司效益產生影響。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12. 訴訟或非訟事件及因應措施：無。

13.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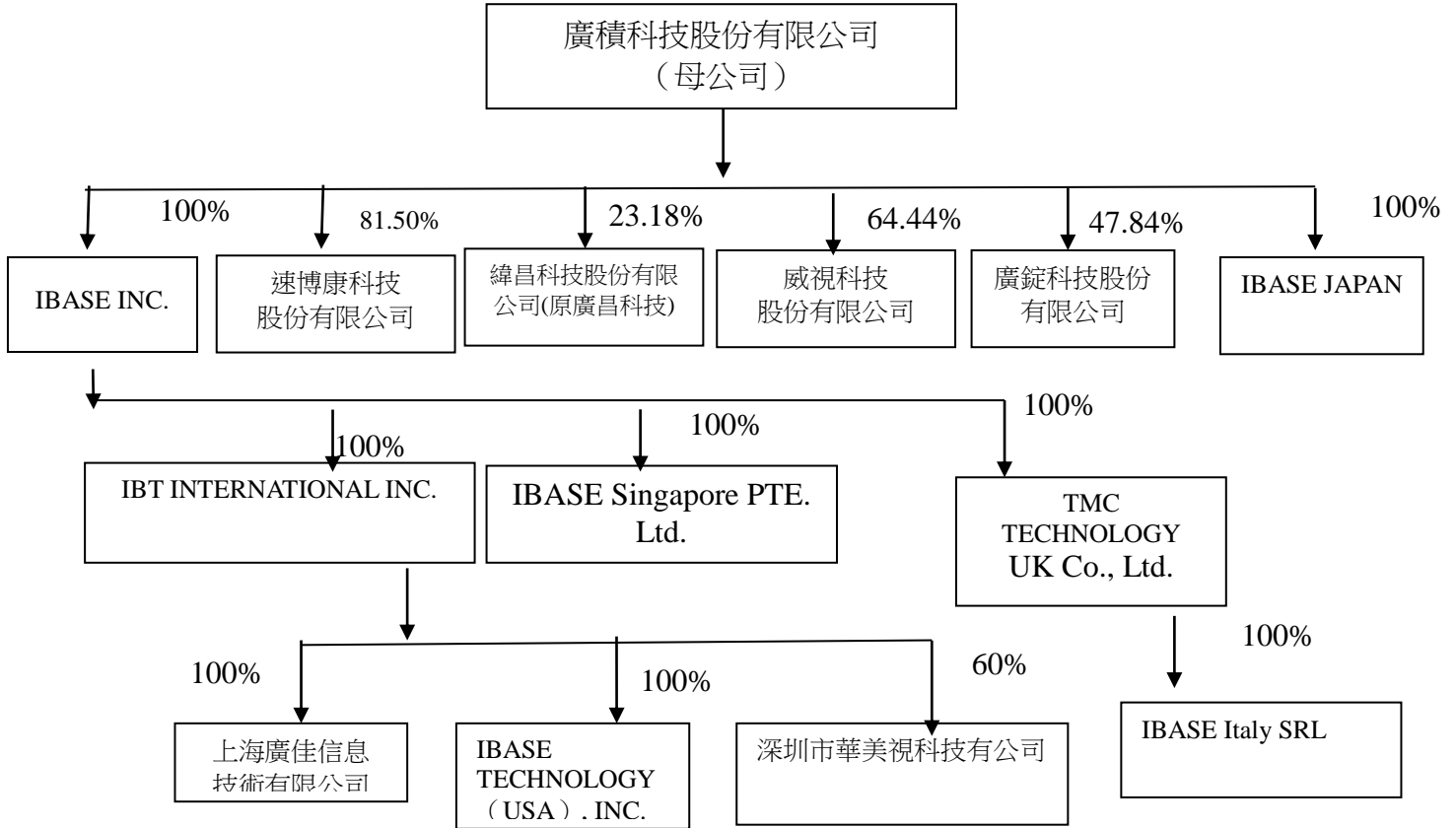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7年03月31日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項目
IBASE INC.	2004.02.23	Sealight Incorporations Limited, Level 2, Lotemau Centre, Vaea Street, Apia, Samoa	美金 12,436,580 元	轉投資
IBT International Inc.	2004.04.02	TrustNet Chambers, P.O.Box1225, Apia, Samoa	美金 8,795,122 元	轉投資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0.08.17	台北市園區街3-1號4樓之3	新台幣 42,675,200 元	遠端監控視訊系統暨DVR相關產品開發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10.07	台北市園區街3-1號17樓	新台幣 388,000,000 元	遠端監控視訊系統暨DVR相關產品開發
TMC TECHNOLOGY UK CO. LIMITED	1992.02.24	Unit N, Gunnels Wood Park, Gunnels Wood Road, Stevenage, Herts SG1 2BH, United Kingdom	英鎊 900,000 元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IBASE TECHNOLOGY(USA), INC.	1986.08.13	1050 Stewart Drive, Sunnyvale, CA 94085	美金 4,800,000 元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2004.10.09	上海市外高橋保稅區泰谷路169號A座1102	美金 1,900,000 元	電腦設計、電腦組裝及國際貿易業務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2.05.01	台北市園區街3-1號4樓之3	新台幣 21,000,000 元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1.1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542號之17二樓	新台幣 290,926,250 元	博奕機銷售。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2003.10.04	10 Ubi Crescent #07-60 Ubi TechPark Lobby D Singapore	新幣 900,000 元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腦週邊產品買賣。
深圳市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2009.02.06	深圳市南山區科苑路6號科技園工業大廈東702	人民幣 3,000,000 元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
IBASE JAPAN	2016.11.07	東京都中央區日本橋室町4段之12 IBASE 室町大樓3樓	日幣 30,000,000 元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IBASE Italy SRY	2016.07.01	Via Sant' Antonio 1/A 28845 Domodossola (VB) Italy	歐元 90,000 元	工業電腦產品售後服務

3.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及本公司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包括：自動控制設備、電腦設備、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之製造與銷售、轉投資、國際貿易等業務。

4.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7年03月31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及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IBASE INC.	董事	廣積科技(股)公司代表人林秋旭	1,243,658	100%
IBT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 董事 董事	IBASE INC. 代表人林秋旭 IBASE INC. 代表人陳友南 IBASE INC. 代表人陳世雄	8,795,122	100%
華美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	鄧國源	人民幣 3,000,000 (註1)	60.00%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林明男 吳玉成 許志堅 陳友南	3,478,020	81.50%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廣昌科技)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沈慶堯 緯創資通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劉展豪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林秋旭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吳玉成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石慶堂 陳世雄	8,994,418	23.18%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	廖良彬 廣積科技(股)公司代表人陳友南 何志平 倪集熙 陳志湧 劉茹芬	13,916,663	47.84%
TMC TECHNOLOGY UK CO. LIMITED	DIRE CTORS	T S Lin C Y Chen	3,200	100%
IBASE TECHNOLOGY(USA), INC.	DIRECTORS	Chiu-Shi Lin 商志宏	480,000	100%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負責人	陳章泰	USD1,900,000 (註1)	100%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張榮州 廖周燦 陳坤鈴 廖堯德	1,353,333	64.44%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DIRECTORS	WU Yu-Cheng TAN HAI GUAN	SGD900,000	100%
IBASE JAPAN	董事 董事	吳玉成 張勝翔	日幣 30,000,000	100%
IBASE Italy SRL	董事	T S LiN	歐元 90,000	100%

註1：為有限公司無股數。

5. 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關係企業代號	企業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8050	廣積科技	1,234,656	4,057,651	1,146,760	2,910,891	3,016,454	266,338	304,853	2.56
80500002	廣積股份有限公司	396,052	299,582	0	299,582	0	0	-25,461	-20.56
80500003	IBT INTERNATIONAL INC.	278,245	117,920	0	117,920	0	0	-42,165	-7.15
80500004	上海上廣升貿易有限公司	56,544	36,219	18,401	17,818	45,367	-8,245	-7,587	0.00
80500005	IBASE TECHNOLOGY(USA), INC.	217,357	107,532	35,950	71,582	195,091	-30,845	-22,870	-47.65
80500006	TMC Technology U. K. Co., Ltd.	83,237	165,675	40,929	124,746	441,124	23,474	16,349	5,109.06
80500008	威視科技(股)公司	21,000	1,427	688	739	3,770	273	280	0.13
80500009	SINGAPORE PTE. Ltd	33,590	44,142	21,663	22,479	96,445	416	356	0.66
80500010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7,564	1,039,331	218,941	820,390	1,409,023	185,967	152,272	5.82
80500011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675	52,324	10,071	42,253	57,862	4,048	3,779	0.85
80500012	深圳市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14,523	3,225	133	3,092	10,671	-5,540	-5,501	0.00
80500013	IBASE Italy SRL	309	4,472	3,969	503	3,998	138	82	8.20
80500014	iBASE 日本有限公司	9,178	6,441	4,857	1,584	9,062	-4,594	-4,600	-7,666.67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06 年度(自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林 秋 旭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3 月 19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本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係依客戶不同的使用目的與環境需求開發及生產產品，其存貨價值易受到客戶需求波動影響，以致發生存貨呆滯及過時之損失，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其判斷之過程及結果與實際金額可能產生差異。因此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查核。與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之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存貨評價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比較表並與總帳調節，並以抽核方式確認淨變現價值是否正確。
3. 確認備抵存貨跌價是否皆依公司政策提列。
4. 驗算其計算之存貨跌價損失是否正確，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金額是否足夠。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提供工業電腦板卡產品及相關應用之系統產品與平台。由於工業電腦係少量且高度客製化之產品，並依客戶不同的使用目的與環境需求開發產品，致營業收入來源較集中於特定客戶，因此著重於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查核。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 106 年度認列之營業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檢視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3. 對應收帳款期末餘額及全年交易金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子公司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暨 IBASE INC. 公司之子公司 TMC U.K. 公司、IBASE Singapore 公司、孫公司 IBASE USA 公司及 IBASE Italy 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以及關聯企業緯昌公司之民國 106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與其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淨益之份額暨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及揭露。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423,031 仟元及 317,864 仟元，分別佔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資產總額之 10.43% 及 7.95%；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 (1,914) 仟元及 (13,560) 仟元，分別佔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之 (0.53%) 及 (2.36%)。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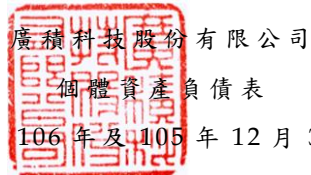
會計師 楊 清 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9 日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141,109	4	\$ 232,606	6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1,579	-	15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328,600	8	226,370	6
1150	應收票據	7,833	-	11,402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	315,659	8	459,411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三一)	124,215	3	168,772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四、五及三一)	4,029	-	7,485	-
130X	存貨淨額 (附註四、五及十一)	820,554	20	676,243	17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三二)	1,000	-	1,000	-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一)	22,153	1	22,58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766,731</u>	<u>44</u>	<u>1,805,891</u>	<u>45</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五、九及十二)	74,557	2	39,01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五、九、十二、二五及二六)	828,266	20	780,925	2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三及三二)	1,008,575	25	975,486	2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四及三二)	29,699	1	77,605	2
1801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15,505	-	18,7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五及二三)	43,119	1	33,909	1
1920	存出保證金 (附註三一)	287,000	7	261,361	7
1930	其他資產	4,200	-	4,2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2,290,921</u>	<u>56</u>	<u>2,191,254</u>	<u>55</u>
1XXX	資產總計	<u>\$ 4,057,652</u>	<u>100</u>	<u>\$ 3,997,14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二)	\$ 500,000	12	\$ 200,000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十八)	196	-	4,496	-
2150	應付票據	3,506	-	2,692	-
2170	應付帳款	412,541	10	471,274	1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11,002	-	40,150	1
2209	其他應付款 (附註四及十九)	124,332	3	154,925	4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三一)	1,427	-	3,60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三)	10,262	-	90,880	2
2311	預收貨款 (附註三一)	20,725	1	19,806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七及十八)	24,411	1	34,14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7,129	1	26,764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145,531</u>	<u>28</u>	<u>1,048,734</u>	<u>26</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五及二三)	260	-	2,537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970	-	3,5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附註三一)	-	-	514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230</u>	<u>-</u>	<u>6,592</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146,761</u>	<u>28</u>	<u>1,055,326</u>	<u>26</u>
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4,656	30	1,202,127	30
3140	預收股本	70	-	1,682	-
3200	資本公積	229,470	6	472,791	12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0,801	10	350,951	9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390	1	13,37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8,394	31	1,298,444	3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682,585</u>	<u>42</u>	<u>1,662,773</u>	<u>42</u>
其他權益項目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46)	(1)	(12,581)	(1)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5,718	2	(7,669)	-
3400	其他權益	41,272	1	(20,250)	(1)
3500	庫藏股票	(277,162)	(7)	(377,304)	(9)
3XXX	權益合計	<u>2,910,891</u>	<u>72</u>	<u>2,941,819</u>	<u>74</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057,652</u>	<u>100</u>	<u>\$ 3,997,14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一）			
4100	\$ 3,002,291	100	\$ 3,745,968	100
4800	14,163	-	16,445	-
4000	3,016,454	100	3,762,413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 二及三一）			
5110	2,271,279	75	2,554,593	68
5900	745,175	25	1,207,820	32
5910	4,791	-	(4,785)	-
5950	749,966	25	1,203,035	32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及三一）			
6100	154,955	5	155,613	4
6200	126,354	4	161,826	4
6300	202,319	7	224,252	6
6000	483,628	16	541,691	14
6900	266,338	9	661,344	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11,356	-	14,475	-
7020	(330)	-	1,485	-
7070	50,953	2	49,070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二 二及三一)	(\$ 7,119)	-	(\$ 5,777)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商品淨益(附 註四及十八)	16,794	-	6,527	-
767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 四、五、八及十二)	(1,152)	-	(18,681)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70,502</u>	<u>2</u>	<u>47,09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336,840	11	708,443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 三)	<u>31,987</u>	<u>1</u>	<u>109,941</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04,853</u>	<u>10</u>	<u>598,502</u>	<u>1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四、 五及二十)	(2,446)	-	(1,6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u>416</u>	<u>-</u>	<u>277</u>	<u>-</u>
8310		(<u>2,030</u>)	<u>-</u>	(<u>1,352</u>)	<u>-</u>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1,865)	-	(26,191)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73,965	2	3,933	-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u>612</u>)	<u>-</u>	(<u>202</u>)	<u>-</u>
8360		<u>61,488</u>	<u>2</u>	(<u>22,460</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u>59,458</u>	<u>2</u>	(<u>23,812</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364,311</u>	<u>12</u>	<u>\$ 574,690</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每股盈餘 (附註二四)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9750	基 本	\$ 2.56		\$ 5.12	
9850	稀 釋	\$ 2.53		\$ 4.93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336,840	\$ 708,44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2,584	44,192
A20200	攤銷費用	10,175	7,568
A20300	呆帳費用	-	10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損（益）	(1,528)	1,000
A20900	財務成本	7,119	5,777
A21200	利息收入	(540)	(507)
A21300	股利收入	(8,997)	(10,6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893	-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淨益之份額	(50,953)	(49,070)
A29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10,707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7)	-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40	20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60,416)	(1,840)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52	18,6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4,892	(318)
A23800	存貨報廢損失	3,856	7,253
A23900	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已） 未實現利益	(4,791)	4,785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損）	18,407	(3,97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5	-
A31130	應收票據	3,569	2,196
A31150	應收帳款	139,981	(151,77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4,258	2,419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456	4,054
A31200	存 貨	(163,059)	(14,89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434	(\$ 7,293)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4,312)	(2,578)
A32130	應付票據	814	(725)
A32150	應付帳款	(58,645)	154,17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29,121)	28,500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1,837)	22,28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175)	3,602
A32210	預收貨款	919	(9,760)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5,156	45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017)	(4,6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0,819	757,5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355)	(3,2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23,676)	(78,10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20,788</u>	<u>676,159</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73,815)	(141,368)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304,814	57,84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63,039)	(115,77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807)	(25,2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3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40,091)	(102,876)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6,929)	(18,217)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	(1,000)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2,340)
B07500	收取之利息	540	507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37,101	24,735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8,997</u>	<u>10,60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0,229)	(321,1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0	(3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514)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27,154)	(136,094)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9,337)	-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50,253	58,37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5500	處分子公司部分價款	\$ 21,850	\$ -
C099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27,154)	(236,0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2,056)	(343,762)
EEEE	現金淨增加(減少)	(91,497)	11,296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32,606</u>	<u>221,310</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141,109</u>	<u>\$ 232,60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2 月 15 日設立，主要業務為自動控制設備、電腦設備、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自 92 年 10 月起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本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本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本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本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本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本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本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本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本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本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

露與本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本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本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本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本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並非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本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本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本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本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 日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	\$ 10,346	\$ 10,34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 動	-	318,254	318,2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71,604	71,6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8,191	48,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328,600	(328,600)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74,557	(74,557)	-
資產影響	<u>\$ 403,157</u>	<u>\$ 45,238</u>	<u>\$ 448,395</u>
保留盈餘	\$ 1,682,585	\$ 60,671	\$ 1,743,256
其他權益	41,272	(15,433)	25,839
權益影響	<u>\$ 1,723,857</u>	<u>\$ 45,238</u>	<u>\$ 1,769,095</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本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本公司適用前述修正，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本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本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該修正釐清，本公司僅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用途改變證據時，始應將不動產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僅因管理階層對不動產使用意圖之改變不能作為用途改變之證據。此外，該修正釐清用途改變之證據不限於 IAS 40 所列之情形。

本公司將依 107 年 1 月 1 日存在之情況，按前述修正將不動產作必要之重分類，此外，本公司將於 107 年額外揭露重分類金額，並將 107 年 1 月 1 日之重分類納入投資性不動產帳面金額之調節。

5.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

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本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IC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本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

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本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本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本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本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本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本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本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本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本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五)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年度損益。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者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本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一)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本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

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十。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三)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四)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本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本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取得子公司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投資子公司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所得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43,119 仟元及 33,909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111,700 仟元及 110,418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二)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本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三)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本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

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本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十。

(四)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五)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本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本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本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14	\$ 389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140,795</u>	<u>232,217</u>
	<u>\$141,109</u>	<u>\$232,60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0.35%	0.001%~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流動</u>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1,579</u>	<u>\$ 1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148	\$ 4,312
非衍生工具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十八）	<u>48</u>	<u>184</u>
	<u>\$ 196</u>	<u>\$ 4,496</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仟元）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07.01.03	~	107.02.27		USD9,700/NTD290,303
<u>105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06.01.10	~	106.03.29		USD9,900/NTD313,981

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基金受益憑證	\$ 5,768	\$ 5,757
國內上市（櫃）股票	313,938	207,621
台灣存託憑證	4,316	5,467
債券投資	<u>4,578</u>	<u>7,525</u>
	<u>\$328,600</u>	<u>\$226,370</u>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8 日購買三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 5 年期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0.75%。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2 日購買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 3 年期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1.02%。

本公司於 105 年 10 月 25 日購買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 3 年期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 0%，有效利率為 0.519%。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股票及神州數碼台灣存託憑證，因投資報酬率不如預期，且公允

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已有客觀減損跡象存在，經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有減損之虞，故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度對前述投資提列減損損失 1,152 仟元及 9,119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5,540	\$ -
恆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600	28,600
台灣脈動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000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17	2,417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74,557</u>	<u>\$ 39,017</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74,557</u>	<u>\$ 39,017</u>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故持股比例由 20.02% 減少至 18.09%，本公司即失去重大影響力，故依公允價值 35,540 仟元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認列處分利益 57 仟元（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數估計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已全數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故其帳面價值為零。

十、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322,695	\$466,447
減：備抵呆帳	(7,036)	(7,036)
應收帳款－淨額	<u>\$315,659</u>	<u>\$459,411</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平均授信期間為 60~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進行個別評估，並將評估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60 天

至 180 天之間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本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本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 至 60 天	\$234,029	\$354,800
61 至 90 天	81,764	56,166
91 至 120 天	1,535	30,040
121 至 150 天	4	17,672
151 至 180 天	268	1,577
超過 181 天	<u>5,095</u>	<u>6,192</u>
合 計	<u>\$322,695</u>	<u>\$466,447</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 別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群 組 評 估 減 損 損 失	合 計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6,845	\$ 83	\$ 6,928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 費用	(<u>1,000</u>)	<u>1,108</u>	<u>108</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845</u>	<u>\$ 1,191</u>	<u>\$ 7,036</u>
106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5,845</u>	<u>\$ 1,191</u>	<u>\$ 7,036</u>
106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5,845</u>	<u>\$ 1,191</u>	<u>\$ 7,036</u>

十一、存貨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 83,587	\$ 78,465
製 成 品	214,266	197,752
在 製 品	130,077	110,751
原 料	<u>392,624</u>	<u>289,275</u>
	<u>\$820,554</u>	<u>\$676,243</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2,271,279 仟元及 2,554,593 仟元。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892 仟元及存貨報廢 3,856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回升利益 318 仟元(主要係出售及報廢提列跌價損失之存貨所致)及存貨報廢損失 7,253 仟元。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726,818	\$745,428
投資關聯企業	<u>101,448</u>	<u>35,497</u>
	<u>\$828,266</u>	<u>\$780,925</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IBASE INC	\$299,523	\$321,099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2,652	293,330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111,296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2,582	13,022
IBASE JAPAN	1,585	6,385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476</u>	<u>296</u>
	<u>\$726,818</u>	<u>\$745,428</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IBASE INC	100.00%	100.00%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二六)	46.66%	54.44%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二五)	-	23.18%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附註二六)	81.50%	62.69%
IBASE JAPAN	100.00%	100.00%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4.44%	64.44%

本公司處分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揭露，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註三四。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於 106 年 3 月 7 日將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故持股比例由 54.44% 減少至 53.72%，並於 106 年 9 月 19 日因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而向本公司（原股東）洽談過額配售 437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53.72% 減少至 51.99%。另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廣錠公司增發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1.99% 減少至 45.79%。又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於公開市場購買廣錠公司流通在外之 252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45.79% 增加至 46.66%。由於廣錠公司係台灣之上櫃公司，其餘 53.34% 之股份由數千位股東持有且該些股東與合併公司非屬關係人，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佈，判斷本公司具主導廣錠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緯昌公司現金增資股款，故持股比例由 47.84% 減少至 23.18%。惟本公司仍佔有緯昌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 105 年度將其列為子公司。惟緯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改選後本公司佔有該公司董事席次未過半數，故自 106 年 1 月 6 日起喪失控制力，非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6 月 23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速博康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62.69% 增加至 81.50%。

106 及 105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廣昌公司）	\$101,448	\$ -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5,497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	-
	<u>\$101,448</u>	<u>\$ 35,497</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廣昌公司)	23.18%	-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0.02%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30.00%	30.00%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於 93 年 10 月 8 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

本公司 105 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其獲利不如預期，預期未來使用價值降低，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使用價值係以本公司估計該公司最終處分投資所取得之價款推算。經評估，本公司於 105 年度對投資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 9,562 仟元。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故持股比例由 20.02% 減少至 18.09%，本公司即失去重大影響力，故依公允價值 35,540 仟元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認列處分利益 57 仟元（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6 年度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暨 105 年度微矽資訊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未經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u>1,254</u>)	(\$ <u>1,738</u>)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64,130	\$ 477,655	\$ 164,317	\$ 10,355	\$ 107,544	\$ 900	\$ 1,224,901
增 添	-	-	2,321	470	17,148	5,316	25,255
處 分	-	-	(84)	-	(390)	-	(474)
建造中之不動產轉入(出)	-	-	-	-	2,040	(2,040)	-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7,761)	(17,757)	-	-	-	-	(25,518)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440	900	-	-	2,34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56,369</u>	<u>\$ 459,898</u>	<u>\$ 167,994</u>	<u>\$ 11,725</u>	<u>\$ 126,342</u>	<u>\$ 4,176</u>	<u>\$ 1,226,504</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56,484	\$ 88,750	\$ 8,039	\$ 58,316	\$ -	\$ 211,589
處 分	-	-	(84)	-	(337)	-	(421)
折舊費用	-	9,426	12,067	905	20,934	-	43,332
移轉至投資性不動產	-	(3,482)	-	-	-	-	(3,482)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62,428</u>	<u>\$ 100,733</u>	<u>\$ 8,944</u>	<u>\$ 78,913</u>	<u>\$ -</u>	<u>\$ 251,018</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456,369</u>	<u>\$ 397,470</u>	<u>\$ 67,261</u>	<u>\$ 2,781</u>	<u>\$ 47,429</u>	<u>\$ 4,176</u>	<u>\$ 975,486</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456,369	\$ 459,898	\$ 167,994	\$ 11,725	\$ 126,342	\$ 4,176	\$ 1,226,504
增 添	-	-	721	1,255	22,451	3,380	27,807
處 分	-	-	(2,772)	(97)	(60)	-	(2,929)
建造中之不動產轉入(出)	-	-	1,000	-	6,556	(7,556)	-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16,173	37,548	-	-	-	-	53,721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72,542</u>	<u>\$ 497,446</u>	<u>\$ 166,943</u>	<u>\$ 12,883</u>	<u>\$ 155,289</u>	<u>\$ -</u>	<u>\$ 1,305,103</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62,428	\$ 100,733	\$ 8,944	\$ 78,913	\$ -	\$ 251,018
處 分	-	-	(2,732)	(97)	(60)	-	(2,889)
折舊費用	-	9,814	11,858	1,097	19,344	-	42,113
投資性不動產轉入	-	6,286	-	-	-	-	6,286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78,528</u>	<u>\$ 109,859</u>	<u>\$ 9,944</u>	<u>\$ 98,197</u>	<u>\$ -</u>	<u>\$ 296,528</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472,542</u>	<u>\$ 418,918</u>	<u>\$ 57,084</u>	<u>\$ 2,939</u>	<u>\$ 57,092</u>	<u>\$ -</u>	<u>\$ 1,008,575</u>

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本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3年
機器設備	5至8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已完工投資 性不動產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3,06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25,51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8,579</u>

(接次頁)

(承前頁)

	<u>已完工投資 性不動產</u>
<u>累計折舊</u>	
105年1月1日餘額	\$ 6,632
折舊費用	860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u>3,482</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0,974</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77,605</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88,579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53,721)</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34,858</u>
<u>累計折舊</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974
折舊費用	471
轉出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6,28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159</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29,699</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3年

106年及105年度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展茂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於各資產負債表日進行評價。該評價係採比較法及折現現金流量法兩者加權平均，其評價之公允價值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 54,473</u>	<u>\$261,415</u>

本公司之所有投資性不動產皆係自有權益。本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投資性不動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二。

十五、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37,809
本年度新增	<u>18,217</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6,026</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29,707)
攤銷費用	(<u>7,56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37,27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8,751</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6,026
本年度新增	<u>6,929</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62,955</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37,275)
攤銷費用	(<u>10,175</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7,450</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5,505</u>

攤銷費用以直線基礎按3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六、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付款	\$ 13,065	\$ 14,968
其他應收款	8,702	6,759
其 他	<u>386</u>	<u>860</u>
	<u>\$ 22,153</u>	<u>\$ 22,587</u>

十七、借 款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500,000</u>	<u>\$200,0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8~1.29956% 及 1.28%。

十八、應付公司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4,411	\$ 34,145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u>24,411</u>)	(<u>34,145</u>)
	<u>\$ -</u>	<u>\$ -</u>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3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5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1.970%，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或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及 3 年之前 30 日，得要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分別為 102.01% 及 103.03% 買回。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59.29 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42.69 元。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有面額 124,2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573 仟股及預收股本 7 仟股。

此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50 仟元）	\$ 146,25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00 仟元）	(<u>7,81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132,663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777 仟元）	138,440
以有效利率 1.970% 計算之利息	6,1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5,128)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預收股本	(<u>115,014</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4,459</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原發行總額	\$150,000	\$150,000
已轉換金額	(124,200)	(113,000)
未攤銷折價	(<u>1,389</u>)	(<u>2,855</u>)
帳面價值	<u>\$ 24,411</u>	<u>\$ 34,145</u>
<u>權益組成要素</u>		
普通股認股權	<u>\$ 1,343</u>	<u>\$ 1,927</u>

十九、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70,084	\$ 69,326
應付員工酬勞	33,690	70,440
應付董監事酬勞	3,800	3,800
其 他	<u>16,758</u>	<u>11,359</u>
	<u>\$124,332</u>	<u>\$154,925</u>

二十、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440	\$ 46,53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470)	(42,9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70</u>	<u>\$ 3,5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負 債
105年1月1日餘額	<u>\$ 44,545</u>	(\$ 38,021)	<u>\$ 6,524</u>
利息費用(收入)	<u>555</u>	(<u>482</u>)	<u>73</u>
認列於損益	<u>555</u>	(<u>482</u>)	<u>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8	198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	390	-	390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1,041</u>	<u>-</u>	<u>1,0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31</u>	<u>198</u>	<u>1,629</u>
雇主提撥	<u>-</u>	(<u>4,685</u>)	(<u>4,685</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46,531</u>	(<u>\$ 42,990</u>)	<u>\$ 3,541</u>
106年1月1日餘額	<u>\$ 46,531</u>	(<u>\$ 42,990</u>)	<u>\$ 3,541</u>
利息費用(收入)	<u>579</u>	(<u>544</u>)	<u>35</u>
認列於損益	<u>579</u>	(<u>544</u>)	<u>35</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6	11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	313	-	31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378	-	1,37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639</u>	<u>-</u>	<u>63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2,330</u>	<u>116</u>	<u>2,446</u>
雇主提撥	<u>-</u>	(<u>5,052</u>)	(<u>5,052</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9,440</u>	(<u>\$ 48,470</u>)	<u>\$ 970</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0.56%	0.7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391</u>)	(\$ <u>1,385</u>)
減少 0.25%	<u>\$ 1,446</u>	<u>\$ 1,44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1,428</u>	<u>\$ 1,428</u>
減少 0.25%	(\$ <u>1,381</u>)	(\$ <u>1,379</u>)
離職率		
離職率之 110%	(\$ <u>41</u>)	(\$ <u>82</u>)
離職率之 90%	<u>\$ 41</u>	<u>\$ 8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u>\$ 1,570</u>	<u>\$ 1,53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1年

二一、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26,800</u>	<u>126,800</u>
額定股本	<u>\$ 1,268,000</u>	<u>\$ 1,26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3,466</u>	<u>120,213</u>
已發行股本	<u>\$ 1,234,656</u>	<u>\$ 1,202,1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963 仟股。

本公司 106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43,159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予以註銷，計 1,2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率為 1%，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6 月 2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予以註銷，計 40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率為 0.33%，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30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40,403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5 年 9 月 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立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之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分配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9,850	\$ 48,00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012	-		
普通股股票股利	43,159	40,403	\$ 0.38	\$ 0.38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7,154	136,094	2.00	1.28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227,154 仟元及 236,038 仟元發放現金。

上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及股票配息比率分別由 2.000 元及 0.380 元調整至 2.016 元及 0.383 元。

上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及股票配息比率分別由 1.280 元及 0.380 元調整至 1.278 元及 0.378 元。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0,485	
現金股利	295,751	\$ 2.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合 計
105年1月1日股數	-	7,535	7,535
本年度增加	-	-	-
本年度減少	-	(835)	(835)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u>	<u>6,700</u>	<u>6,700</u>
106年1月1日股數	-	6,700	6,700
本年度增加	-	1,184	1,184
本年度重分類	1,603	(1,603)	-
本年度減少	(1,603)	(1,097)	(2,700)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u>	<u>5,184</u>	<u>5,184</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二、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 540	\$ 507
股利收入	8,997	10,607
租金收入	<u>1,819</u>	<u>3,361</u>
	<u>\$ 11,356</u>	<u>\$ 14,47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打樣及維修服務費收入	\$ 9,296	\$ 7,989
處分子公司損失	(10,707)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7	-
處分投資淨益	60,416	1,84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損	(40)	(20)
折舊費用－投資性不動產	(471)	(860)
外幣兌換淨損	(58,884)	(7,830)
其 他	<u>3</u>	<u>366</u>
	<u>(\$ 330)</u>	<u>\$ 1,485</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720	\$ 2,531
銀行借款利息	6,370	3,206
其他	29	40
	<u>\$ 7,119</u>	<u>\$ 5,777</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2,113	\$ 43,332
無形資產	10,175	7,568
合計	<u>\$ 52,288</u>	<u>\$ 50,9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752	\$ 25,662
推銷費用	1,375	2,327
管理費用	9,028	9,311
研發費用	5,958	6,032
	<u>\$ 42,113</u>	<u>\$ 43,33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05	\$ 2,028
推銷費用	113	106
管理費用	4,782	3,123
研發費用	3,175	2,311
	<u>\$ 10,175</u>	<u>\$ 7,568</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376,891</u>	<u>\$454,443</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5,473	13,910
確定福利計畫	35	73
	<u>15,508</u>	<u>13,983</u>
其他員工福利	39,262	35,896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431,661</u>	<u>\$504,32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55,850	\$168,781
營業費用	275,811	335,541
	<u>\$431,661</u>	<u>\$504,322</u>

上述折舊費用未包含投資性不動產 106 及 105 年度之折舊費用 471 仟元及 860 仟元(已包含於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78 人及 472 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5%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及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員工酬勞	9.00%	9.00%
董監事酬勞	1.02%	0.48%

金 額

	<u>106 年度</u>				<u>105 年度</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u>現</u>	<u>金</u>	<u>股</u>	<u>票</u>
員工酬勞	\$ 33,690		\$ -		\$ 61,640		\$ 8,800	
董監事酬勞		3,800		-		3,800		-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141 仟股，係按 105 年度決議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62.6 元計算。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3,181	\$ 32,4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72,065)	(40,285)
淨 損 益	(\$ 58,884)	(\$ 7,830)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5,331	\$ 83,4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697	25,4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6,970)	5,115
	43,058	113,98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1,071)	(4,04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987</u>	<u>\$109,94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336,840</u>	<u>\$708,44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57,263	\$120,435
免稅所得	(25,959)	(29,5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933	38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4,697	25,46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404	2,518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已實現	(9,823)	(3,668)
當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10,558)	(10,7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970)	5,11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987</u>	<u>\$109,941</u>

本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7%。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7,609 仟元及 46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0,262</u>	<u>\$ 90,880</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269	\$ 2,532	\$ -	\$ 21,801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65	(853)	416	1,228
未實現銷貨成本	2,223	(767)	-	1,456
未實現銷貨毛利	4,377	(815)	-	3,562
備抵呆帳超限	1,133	327	-	1,460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3,508	5,109	-	8,6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50	196	-	1,746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損失	-	3,236	-	3,236
其 他	184	(171)	-	13
	<u>\$ 33,909</u>	<u>\$ 8,794</u>	<u>\$ 416</u>	<u>\$ 43,11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 2,537	(\$ 2,537)	\$ -	\$ -
其 他	-	260	-	260
	<u>\$ 2,537</u>	<u>(\$ 2,277)</u>	<u>\$ -</u>	<u>\$ 260</u>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9,323	(\$ 54)	\$ -	\$ 19,26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172	(784)	277	1,665
未實現銷貨成本	1,754	469	-	2,223
未實現銷貨毛利	3,563	814	-	4,377
備抵呆帳超限	1,380	(247)	-	1,133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583	2,925	-	3,50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50	-	1,550
其 他	156	28	-	184
	<u>\$ 28,931</u>	<u>\$ 4,701</u>	<u>\$ 277</u>	<u>\$ 33,90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價利益	\$ 1,876	\$ 661	\$ -	\$ 2,537

(四) 未於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1,700</u>	<u>\$110,418</u>

未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

(五) 未使用之投資抵減、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u>增 資 擴 展 案</u>	<u>免 稅 期 間</u>
97 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102.01.01~106.12.31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多重辨識門禁系統之投資計劃，已於 102 年 6 月 28 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 102 年 8 月 1 日核准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 年度以後	<u>\$ -</u> (註)	<u>\$ 1,298,444</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u> (註)	<u>\$ 133,668</u>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u>106年度</u> (註)	<u>105年度</u> 17.53%

註：107 年 2 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 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3 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年度淨利	\$304,853	\$598,5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	<u>518</u>	<u>(63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305,371</u>	<u>\$597,870</u>

股數

單位：仟股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9,233	117,0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分紅	725	1,670
可轉換公司債	<u>678</u>	<u>2,6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0,636</u>	<u>121,29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106年9月4日。因追溯調整，105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u>\$5.31</u>	<u>\$5.12</u>
稀釋每股盈餘	<u>\$5.14</u>	<u>\$4.93</u>

二五、處分投資子公司－喪失控制

緯昌公司（原廣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因改選後本公司占有該公司董事席次未過半數，自即日起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處分緯昌公司之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七。

二六、部分取得或處分投資子公司－不影響控制

- (一) 廣錠公司本年度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並於 106 年 3 月 7 日將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故持股比例由 54.44% 減少至 53.72%。
- (二) 廣錠公司於 106 年 9 月 19 日因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而向本公司（原股東）洽談過額配售 437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53.72% 減少至 51.99%。
- (三)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廣錠公司增發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1.99% 減少至 45.79%。
- (四)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於公開市場購買廣錠公司流通在外之 252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45.79% 增加至 46.66%。
- (五)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27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速博康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62.69% 增加至 81.5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相關說明請參閱本公司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八。

二七、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本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資本公積及預收股本之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10,493 仟元及 104,518 仟元。

二八、營業租賃協議

- (一) 本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 28,705	\$ 21,286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28,530</u>	<u>41,221</u>
	<u>\$ 57,235</u>	<u>\$ 62,507</u>

(二)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係出租本公司所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租賃期間為2年。所有營業租賃合約均包含承租人於行使續租權時，依市場租金行情調整租金之條款。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年內	\$ 1,345	\$ 4,41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129</u>	<u>1,817</u>
	<u>\$ 1,474</u>	<u>\$ 6,236</u>

二九、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十、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4,411	\$ 32,379	\$ -	\$ -	\$ 32,379

105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4,145	\$ 48,470	\$ -	\$ -	\$ 48,47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579	\$ -	\$ 1,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768	\$ -	\$ -	\$ 5,768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313,938	-	-	313,938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4,578	-	-	4,578
台灣存託憑證	4,316	-	-	4,3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	-	74,557	74,557
合計	\$ 328,600	\$ -	\$ 74,557	\$ 403,1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非衍生工具	\$ -	\$ 196	\$ -	\$ 196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5	\$ -	\$ 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5,757	\$ -	\$ -	\$ 5,757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權益投資	207,621	-	-	207,621
國內上市(櫃)有價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7,525	-	-	7,525
台灣存託憑證	5,467	-	-	5,4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資產	-	-	39,017	39,017
合計	\$ 226,370	\$ -	\$ 39,017	\$ 265,387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及非衍生工具	\$ -	\$ 4,496	\$ -	\$ 4,496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 39,017
重 分 類	35,540
年底餘額	<u>\$ 74,557</u>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備 供 出 售 無 公 開 報 價 權 益 工 具 投 資
年初餘額	\$ 31,017
新 增	8,000
年底餘額	<u>\$ 39,017</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於 109 年 2 月 13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報價之 2 年期及 5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註1)	\$ 889,547	\$ 1,147,79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註2)	403,157	265,387
持有供交易	1,579	15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196	4,49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3)	945,384	729,59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不含員工福利）、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本公司財務策略主要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訂定完整之核決權限，以建立權責分明的財務政策及監督執行流程，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理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6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6%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計價。本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三。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資 產</u>		
美 元	\$ 1,579	\$ 15
<u>負 債</u>		
美 元	148	4,312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u>美 元 之 影 響</u>	<u>美 元 之 影 響</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損 益	(\$ 4,460)	(\$ 4,836)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付款項及總額投資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負債	\$524,411	\$234,14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0,793	232,217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408 仟元及 2,322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國內上市櫃股票、公司債券及台灣存託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並未積

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風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3,286 仟元及 2,26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385,433	\$ 56,341	\$ 3,460	\$ -
浮動利率工具	309	584	281,386	-
固定利率工具	239	220,173	488	26,543
	<u>\$ 385,981</u>	<u>\$ 277,098</u>	<u>\$ 285,334</u>	<u>\$ 26,54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457,662	\$ 63,535	\$ 4,278	\$ -
固定利率工具	292	200,281	673	38,964
	<u>\$ 457,954</u>	<u>\$ 263,816</u>	<u>\$ 4,951</u>	<u>\$ 38,96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182	\$ 397	\$ -
一流 出	(82)	(66)	-
	<u>\$ 1,100</u>	<u>\$ 331</u>	<u>\$ -</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	\$ 15	\$ -
一流 出	(2,175)	(2,137)	-
	<u>(\$ 2,175)</u>	<u>(\$ 2,122)</u>	<u>\$ -</u>

(3)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每年 重新檢視）		
一已動用金額	\$ 500,000	\$ 200,000
一未動用金額	<u>500,000</u>	<u>600,000</u>
	<u>\$1,000,000</u>	<u>\$ 800,000</u>

三一、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錠公司）	子公司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速博康公司）	子公司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視公司）	子公司
IBASE ジャパン株式会社（IBASE JAPAN 公司）	子公司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TMC U.K. 公司）	子公司
IBASE Singapore PTE. Ltd.（IBASE Singapore 公司）	子公司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IBASE USA 公司)	子公司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上海廣佳公司)	子公司
深圳市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華美視公司)	子公司
IBASE Italy SRL (IBASE Italy 公司)	子公司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緯昌公司)	關聯企業 (註)

註：緯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後，本公司佔有該公司董監席次未過半數，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力。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仍有重大影響力，故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銷貨收入	子 公 司	\$ 748,545	\$ 848,392
	關 聯 企 業	<u>66,206</u>	<u>-</u>
		<u>\$ 814,751</u>	<u>\$ 848,392</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IBASE USA 公司	\$ -	\$ 2,969
	其 他	<u>1,187</u>	<u>1,287</u>
		<u>\$ 1,187</u>	<u>\$ 4,256</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進 貨	子 公 司	\$ 46,054	\$ 213,681
	關 聯 企 業	<u>70,912</u>	<u>-</u>
		<u>\$ 116,966</u>	<u>\$ 213,681</u>
製造費用	子 公 司	<u>\$ 5,488</u>	<u>\$ 7,949</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營業費用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06年度	105年度
推銷費用	子 公 司	<u>\$ 15,555</u>	<u>\$ 3,381</u>
研發費用	子 公 司	<u>\$ 8,730</u>	<u>\$ 12,305</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五) 營業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子公司		
	速博康公司	\$ 1,133	\$ 101
	其他	<u>171</u>	<u>171</u>
		<u>1,304</u>	<u>272</u>
	關聯企業		
	緯昌公司	<u>515</u>	<u>3,089</u>
		<u>\$ 1,819</u>	<u>\$ 3,361</u>
其他收入	子公司	\$ 2,309	\$ 5,372
	關聯企業	<u>445</u>	<u>-</u>
		<u>\$ 2,754</u>	<u>\$ 5,372</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收取。其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六) 營業外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	<u>\$ 1</u>	<u>\$ -</u>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七)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廣錠公司	\$ 30,982	\$ 43,627
	IBASE USA 公司	22,919	-
	TMC U.K. 公司	17,168	80,278
	IBASE Singapore 公 司	16,193	-
	上海廣佳公司	13,866	-
	其他	<u>6,400</u>	<u>38,326</u>
		<u>107,528</u>	<u>162,231</u>
	關聯企業		
	緯昌公司	<u>16,687</u>	<u>6,541</u>
		<u>\$ 124,215</u>	<u>\$ 168,772</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上海廣佳公司	\$ 3,488	\$ 4,381
	速博康公司	-	2,966
	其他	541	138
		<u>\$ 4,029</u>	<u>\$ 7,48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及105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本公司對非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90天，業已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基金會(93)基秘字第167號函規定，將106年底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之IBASE Singapore公司、上海廣佳公司及IBASE USA公司及105年底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3個月之速博康公司及上海廣佳公司應收帳款分別為3,992仟元及7,228仟元轉列其他應收款—逾期貸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八)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廣錠公司	\$ 9,452	\$ 13,619
	其他	47	733
		<u>9,499</u>	<u>14,352</u>
	關聯企業		
	緯昌公司	1,503	25,798
		<u>\$ 11,002</u>	<u>\$ 40,150</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IBASE Italy 公司	\$ 1,427	\$ 3,602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九) 其他預付費用 (包含於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IBASE JAPAN 公司	<u>\$ 4,040</u>	<u>\$ -</u>

(十) 存出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6,858</u>	<u>\$ 16,718</u>

(十一) 預收貨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子公司	<u>\$ 341</u>	<u>\$ -</u>

(十二) 存入保證金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緯昌公司	<u>\$ -</u>	<u>\$ 514</u>

(十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279	\$ 30,396
退職後福利	590	759
股份基礎給付	<u>1,439</u>	<u>10,587</u>
	<u>\$ 33,308</u>	<u>\$ 41,74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二、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向財政部關務署提供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363,193	\$344,729
建築物－淨額	145,000	121,287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	45,609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 －流動）	<u>1,000</u>	<u>1,000</u>
	<u>\$509,193</u>	<u>\$512,625</u>

三三、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319	29.76	\$ 455,893
		(美元：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金	10,067	29.76	299,523
		(美元：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80	29.76	11,309
		(美元：台幣)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537	32.25	\$ 501,068
		(美元：台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金	9,957	32.25	321,113
		(美元：台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404	32.25	13,029
		(美元：台幣)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6年度		105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元	29.76 (美元：新台幣)	(\$ 58,866)	32.25 (美元：新台幣)	(\$ 7,816)

三四、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附註))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787	\$ 228	\$ 228	-	(註)	\$ -	-	\$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即 1,164,356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即 1,164,356 仟元。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602	3,577	3,577	-	(註)	-	-	-	-	-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48	-	-	-	-	-	-	-	-	-			
		IBASE JAPA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1	-	-	-	-	-	-	-	-	-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0	280	280	-	(註)	-	-	-	-	-			

註：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之其他應收款—逾期貸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年底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普通股股票								
		恆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0,000	\$ 28,600	15.57	\$ 28,600	(註六)
		台灣脈動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8,000	10.00	8,000	(註六)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6,576	2,417	10.11	2,417	(註六)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9,727	35,540	18.09	35,540	(註六)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34	-	4.21	-	(註二)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17,097	178,669	5.06	178,669	(註三)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51,000	135,269	0.53	135,269	(註三)
		台灣存託憑證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4,316	-	4,316	(註三)
		受益憑證							
		元大全球地產建設—不配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115	-	4,115	(註四)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投資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653	-	1,653	(註四)
		債券投資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978	-	1,978	(註五)	
	三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可轉換公司債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2,600	-	2,600	(註五)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受益憑證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20,309	30,008	-	30,008	(註四)
		債券投資							
		花旗集團固定收益金融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4,945	-	14,945	(註五)
	巴西石油公司優先無擔保公司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502 仟美元) 5,893	-	(502 仟美元) 5,893	(註五)	
					(198 仟美元)		(198 仟美元)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經評估投資金額已無法收回淨值為零。

註三：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註五：係按 106 年 12 月底成交價計算。

註六：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一)	關係 (註一)	年		初買		入賣		出		年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
廣銳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 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	-	\$ -	12,570,093	\$ 149,500	10,049,784	\$ 119,546	\$ 119,500	\$ 46	2,520,309	\$ 30,008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 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	—	-	-	6,397,737	70,000	6,397,737	70,031	70,000	31	-	-

註一：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二：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20,457)	(7%)	(註一)	\$ -	—	\$ 30,982	7%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286,289)	(9%)	(註一)	-	—	17,168	4%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Technology USA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118,772)	(4%)	(註一)	-	—	22,919	5%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220,457	23%	(註一)	-	—	(30,982)	(34%)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286,289	80%	(註一)	-	—	(17,168)	(67%)	
IBASE Technology USA Co., Ltd.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進貨	118,772	(78%)	(註一)	-	—	(22,919)	96%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INC.	薩摩亞	轉投資 IBT INTERNATIONAL INC.、TMC Technology UK Co., Ltd.及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 396,052	\$ 380,510	1,243,658	100.00	\$ 299,523	(\$ 25,461)	(\$ 25,453)	(註一及二)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博奕機銷售	148,548	136,125	13,418,663	46.66	382,652	152,272	78,770	(註一)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車載系統相關產品開發及銷售	147,603	147,603	8,994,418	23.18	101,448	1,583	1,028	(註一)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買賣	92,789	64,089	3,478,020	81.50	42,582	3,779	3,310	(註一)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9,333	19,333	1,353,333	64.44	476	280	180	(註一)
	IBASE JAPAN	日本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9,178	9,178	600	100.00	1,585	(4,600)	(4,600)	(註一)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500	1,500	150,000	30.00	-	-	-	(註三)
IBASE INC.	IBT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轉投資上海廣佳公司、IBASE TECHNOLOGY (USA), INC.及深圳華美視公司	278,245	271,800	5,900,000	100.00	117,920	(42,165)	(42,165)	(註一)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英國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83,237	83,237	3,200	100.00	151,038	16,349	16,349	(註一)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腦週邊產品買賣	33,590	33,590	540,000	100.00	30,623	356	356	(註一)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矽谷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217,357	217,357	480,000	100.00	96,837	(22,870)	(22,870)	(註一)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IBASE Italy SRL	義大利	工業電腦產品售後服務	309	309	10,000	100.00	503	82	82	(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差額 8 仟元係未實現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三：因該公司已無繼續營業，故本年度無損益。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電腦設計、電腦組裝及國際貿易業務	\$ 56,544 (1,900 仟美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 IBT INTERNATIONAL INC.再投資大陸	\$ 41,664 (1,400 仟美元)	\$ 14,880 (500 仟美元)	\$ -	\$ 56,544 (1,900 仟美元)	(\$ 7,587)	100%	(\$ 7,587)	\$ 17,818	\$ -	
深圳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4,523 (488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之 IBT INTERNATIONAL INC.再投資大陸	5,803 (195 仟美元)	-	-	5,803 (195 仟美元)	(5,501)	60%	(3,171)	2,202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2,347 (2,095 仟美元)	\$62,347 (2,095 仟美元)	\$2,015,045 (註三)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以 106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三：係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計算，採企業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係依客戶不同的使用目的與環境需求開發及生產產品，其存貨價值易受到客戶需求波動影響，以致發生存貨呆滯及過時之損失，且存貨淨變現價值估計涉及管理階層之判斷，其判斷之過程及結果與實際金額可能產生差異。因此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進行查核。與存貨減損之估計判斷之相關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及十一。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存貨評價相關之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取得存貨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比較表並與總帳調節，並以抽核方式確認淨變現價值是否正確。
3. 確認備抵存貨跌價是否皆依公司政策提列。
4. 驗算其計算之存貨跌價損失是否正確，評估備抵存貨跌價損失帳列金額是否足夠。

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來自於提供工業電腦板卡產品及相關應用之系統產品與平台。由於工業電腦係少量且高度客製化之產品，並依客戶不同的使用目的與環境需求開發產品，致營業收入來源較集中於特定客戶，因此著重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列為關鍵查核事項。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之會計政策與攸關揭露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並測試與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相關主要內部控制之設計及執行有效性。
2. 自 106 年度認列之營業收入中選取樣本，執行細項證實測試，檢視交易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以確認營業收入認列之發生。
3. 對應收帳款期末餘額及全年交易金額寄發函證，並對未能及時收到詢證回函者執行替代程序，包括查核交易憑證及觀察期後收款狀況。

其他事項

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有關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TMC U.K.公司、IBASE Singapore 公司、IBASE USA 公司及 IBASE Italy 公司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合併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合併個體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總額合計分別為新台幣 377,625 仟元及 416,527 仟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8.03%及 8.65%，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合計分別為新台幣 778,247 仟元及 693,329 仟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17.44%及 14.36%。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之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上述被投資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之相關資訊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認列與揭露。民國 106 年度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餘額為新台幣 101,448 仟元，佔合併資產總額之 2.16%，民國 106 年度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對上述未經本會計師查核之被投資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 859 仟元，佔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 0.2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落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

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

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致 源

會計師 楊 清 鎮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6002387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1 9 日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732,100	16	\$	624,318	1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七）		1,579	-		15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及八）		379,446	8		278,262	6
1147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流動（附註四及六）		14,880	-		579,444	12
1150	應收票據		9,225	-		12,353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五、十及三三）		641,220	14		720,590	15
130X	存貨淨額（附註四、五及十一）		1,080,174	23		925,598	1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三四）		83,455	2		1,000	-
1479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十七及二四）		44,018	1		56,106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986,097</u>	<u>64</u>		<u>3,197,686</u>	<u>66</u>
	非流動資產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九及十三）		74,557	2		39,017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五、九及十三）		101,448	2		35,497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四、三三及三四）		1,069,215	23		1,090,054	23
1801	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16,192	-		20,755	-
1805	商譽（附註四、五及十六）		66,157	1		90,624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五及二四）		85,081	2		71,868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06	-		492	-
1920	存出保證金		291,693	6		258,846	5
1995	其他資產（附註十七）		12,200	-		12,21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716,649</u>	<u>36</u>		<u>1,619,365</u>	<u>34</u>
1XXX	資 產 總 計	\$	<u>4,702,746</u>	<u>100</u>	\$	<u>4,817,051</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八及三四）	\$	500,000	11	\$	202,500	4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十九）		555	-		4,496	-
2150	應付票據		20,902	-		24,021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三）		468,835	10		585,818	12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四、二十及三三）		223,590	5		226,092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28,398	1		115,548	2
2311	預收貨款		42,544	1		70,639	2
2321	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附註四及十九）		24,411	-		34,145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0,095	1		11,69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39,330</u>	<u>29</u>		<u>1,274,954</u>	<u>27</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四）		1,044	-		3,078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970	-		3,541	-
2645	存入保證金		2,993	-		4,826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007</u>	<u>-</u>		<u>11,445</u>	<u>-</u>
2XXX	負債總計		<u>1,344,337</u>	<u>29</u>		<u>1,286,399</u>	<u>2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234,656	26		1,202,127	25
3130	預收股本		70	-		1,682	-
3200	資本公積		229,470	5		472,791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10,801	9		350,951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3,390	1		13,378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38,394	26		1,298,444	2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682,585</u>	<u>36</u>		<u>1,662,773</u>	<u>34</u>
	其他權益項目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46)	-	(12,581)	-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65,718	1	(7,669)	-
3400	其他權益		41,272	1	(20,250)	-
3500	庫藏股票	(277,162)	(6)	(377,304)	(8)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u>2,910,891</u>	<u>62</u>		<u>2,941,819</u>	<u>61</u>
36XX	非控制權益		447,518	9		588,833	12
3XXX	權益合計		<u>3,358,409</u>	<u>71</u>		<u>3,530,652</u>	<u>7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	<u>4,702,746</u>	<u>100</u>	\$	<u>4,817,051</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承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及三三）			
4100	\$ 4,444,817	100	\$ 4,804,904	100
4800	<u>17,849</u>	-	<u>22,181</u>	-
4000	4,462,666	100	4,827,085	1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一、二 三及三三）			
5110	<u>3,121,852</u>	<u>70</u>	<u>3,103,438</u>	<u>64</u>
5900	<u>1,340,814</u>	<u>30</u>	<u>1,723,647</u>	<u>36</u>
	營業費用（附註二三）			
6100	413,466	9	368,381	8
6200	228,349	5	266,385	5
6300	<u>263,826</u>	<u>6</u>	<u>296,771</u>	<u>6</u>
6000	<u>905,641</u>	<u>20</u>	<u>931,537</u>	<u>19</u>
6900	<u>435,173</u>	<u>10</u>	<u>792,110</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17,300	-	17,051	-
7020	(11,957)	-	6,598	-
7060	(1,254)	-	(1,738)	-
7050	(7,128)	-	(5,955)	-
7635	16,435	-	6,52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671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八及十三)	(\$ 1,152)	-	(\$ 18,681)	-
7679	其他減損損失(附註四、五及十六)	(8,538)	-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706</u>	-	<u>3,802</u>	-
7900	稅前淨利	438,879	10	795,912	17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五及二四)	<u>62,082</u>	<u>1</u>	<u>135,437</u>	<u>3</u>
8200	本年度淨利	<u>376,797</u>	<u>9</u>	<u>660,475</u>	<u>14</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四、五及二一)	(2,446)	-	(1,629)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16</u>	-	<u>277</u>	-
8310		(<u>2,030</u>)	-	(<u>1,352</u>)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940)	-	(26,372)	(1)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9)	-	-	-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73,016</u>	<u>1</u>	<u>3,562</u>	-
8360		<u>60,907</u>	<u>1</u>	(<u>22,810</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58,877</u>	<u>1</u>	(<u>24,162</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435,674</u>	<u>10</u>	<u>\$ 636,313</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淨利歸屬予						
8610	\$	304,853	7	\$	598,502	13
8620		<u>71,944</u>	<u>1</u>		<u>61,973</u>	<u>1</u>
8600	\$	<u>376,797</u>	<u>8</u>	\$	<u>660,475</u>	<u>14</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予						
8710	\$	364,311	8	\$	574,690	12
8720		<u>71,363</u>	<u>2</u>		<u>61,623</u>	<u>1</u>
8700	\$	<u>435,674</u>	<u>10</u>	\$	<u>636,313</u>	<u>13</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五)						
9750	\$	<u>2.56</u>		\$	<u>5.12</u>	
9850	\$	<u>2.53</u>		\$	<u>4.93</u>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438,879	\$ 795,91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1,985	53,053
A20200	攤銷費用	10,964	8,333
A20300	呆帳費用	1,340	1,643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商品之淨損（益）	(1,169)	1,000
A20900	財務成本	7,128	5,955
A21200	利息收入	(7,788)	(6,444)
A21300	股利收入	(8,997)	(10,60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7,893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 失之份額	1,254	1,738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淨損（益）	40	(99)
A229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10,707	-
A23200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7)	-
A23100	處分投資淨益	(60,552)	(2,079)
A23500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52	18,681
A29900	其他減損損失	8,538	-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505	15,262
A23800	存貨報廢損失	14,367	8,856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益）	18,920	(8,72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淨變動數		
A3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15	-
A31130	應收票據	3,125	1,245
A31150	應收帳款	26,196	(239,137)
A31200	存 貨	(202,480)	(86,746)
A3124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8,139	(21,189)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4,312)	(2,578)
A32130	應付票據	(3,031)	16,980
A32150	應付帳款	(78,685)	220,39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 13,502	\$ 46,857
A32210	預收貨款	(27,760)	23,4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8,591	(2,015)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017)	(4,612)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57,392	835,10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08)	(3,42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6,500)	(96,6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4,484</u>	<u>735,02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200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8,000)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25,315)	(247,75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556,450	161,084
B00600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減少 (增加)	217,164	(370,512)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00)	(7,888)
B02200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之淨現金流出	(49,266)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856)	(44,93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	1,16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51,143)	(114,33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333)	(20,346)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82,455)	(1,00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12	(8,012)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06)	(2,832)
B07500	收取之利息	7,552	6,547
B07600	收取其他股利	<u>8,997</u>	<u>10,60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1,701</u>	<u>(646,222)</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297,500	(36,500)
C01700	長期借款減少	-	(1,000)
C03000	存入保證減少	(1,833)	(1,017)
C04200	支付本公司業主現金股利	(227,154)	(136,094)
C09900	資本公積發放現金	(227,154)	(236,038)
C052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及資本公 積發放現金	(31,963)	(20,701)
C049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69,337)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C05100	員工購買庫藏股	\$ 50,253	\$ 58,370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205,589</u>	<u>247,509</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099</u>)	(<u>125,47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4,304</u>)	(<u>25,96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07,782	(62,62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4,318</u>	<u>686,94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32,100</u>	<u>\$ 624,318</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7 年 3 月 19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林秋旭



經理人：吳玉成



會計主管：林明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2 月 15 日設立，主要業務為自動控制設備、電腦設備、電子材料及資訊軟體之製造與銷售等業務。

本公司之股票自 92 年 10 月起在財團法人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19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IAS 36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僅須於認列或迴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減損損失當期揭露其可回收金額。此外，已認列或迴轉減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可回收金額若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衡量，合併公司將揭露公允價值層級，對屬第 2 或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並將額外揭露衡量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及每一關鍵假設。若以現值法衡量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須增加揭露所採用之折現率。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2.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IFRS 3「企業合併」及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2 之修正改變既得條件及市價條件定義，並增列績效條件及服務條件定義。該修正釐清績效條件所訂之績效目標得按合併公司或同一集團內另一個體之營運（非市價條件）或權益工具之市價（市價條件）設定。該績效目標之設定得與合併公司整體或部分（例如某一部門）績效有關，而達成績效目標之期間則不得長於服務期間。此外，該修正並釐清股價指數目標因同時反映合併公司本身與集團外其他企業之績效，故非屬績效條件。由於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條件屬市價條件、非市價條件或非既得條件將有不同之會計處理，前述修正係影響 106 年以後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IFRS 3 之修正係釐清企業合併之或有對價，無論是否為 IAS 39 或 IFRS 9 之適用範圍，應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於損益。前述修正適用於收購日於 106 年以後之企業合併交易。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13 之修正時，折現之影響不重大之無設定利率短期應收款及應付款將按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IAS 24「關係人揭露」之修正係釐清，為合併公司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之管理個體係屬合併公司之關係人，應揭露管理個體提供主要管理階層服務而致報導個體發生之已支付或應支付金額，惟無須揭露該等薪酬之組成類別。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3.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3、IFRS 13 及 IAS 40「投資性不動產」等若干準則。

IFRS 13 之修正係釐清包含於 IAS 39 或 IFRS 9 適用範圍內並依其規定處理之所有合約，即使該合約不符合 IAS 32「金融工具：表達」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定義，亦可適用以淨額基礎衡量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群組公允價值之例外規定（即「組合例外」）。

IAS 40 之修正係釐清合併公司應同時依 IAS 40 及 IFRS 3 判斷所取得之投資性不動產係屬取得資產或屬企業合併。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4.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企業應採用適當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以反映其消耗該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與無形資產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型態。

IAS 1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修正規定，收入並非衡量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之適當基礎，且該修正並未提供得以收入為基礎提列折舊費用之例外規定。

IAS 38「無形資產」之修正則規定，除下列有限情況外，收入並非衡量無形資產攤銷費用之適當基礎：

- (1) 無形資產係以收入之衡量表示（例如，合約預先設定當收入達特定門檻後無權再使用該無形資產），或
- (2) 能證明收入與無形資產經濟效益之耗用高度相關。

106 年適用前述修正無重大影響。

5.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

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單獨列示。

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 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107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4 之修正「於 IFRS 4『保險合約』下 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1.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及興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選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係累計於其他權益，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3) 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並非收取合約現金流量或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FRS 9 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應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流動	\$ -	\$ 40,354	\$ 40,35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 動	-	339,092	339,09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	71,604	71,6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非 流動	-	48,191	48,1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流動	379,446	(379,446)	-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之金融資產—流 動	\$ -	\$ 14,880	\$ 14,8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流動	74,557	(74,557)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 工具投資—流動	<u>14,880</u>	(<u>14,880</u>)	<u>-</u>
資產影響	<u>\$ 468,883</u>	<u>\$ 45,238</u>	<u>\$ 514,121</u>
保留盈餘	\$ 1,682,585	\$ 60,671	\$ 1,743,256
其他權益	<u>41,272</u>	(<u>15,433</u>)	<u>25,839</u>
權益影響	<u>\$ 1,723,857</u>	<u>\$ 45,238</u>	<u>\$ 1,769,095</u>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適用前述修正，經評估未有重大影響。

3.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

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4. IFRIC 22 「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IAS 21 規定外幣交易之原始認列，應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IFRIC 22 進一步說明若企業於原始認列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前已預付或預收對價，應以原始認列預收付對價之日作為交易日。若企業分次預收付對價，應分別決定每次預收付對價之交易日。

合併公司將自 107 年 1 月 1 日推延適用 IFRIC 22。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4)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 「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註 4：2019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1.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2.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IFRIC 23 釐清當所得稅處理存在不確定性時，合併公司須假設稅務主管機關將可取具所有相關資料進行審查，若判斷其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很有可能被稅務主管機關接受，合併公司對於課稅所得、課稅基礎、未使用課稅損失、未使用課稅抵減及稅率之決定必須與申報所得稅時所採用之所得稅處理一致。若稅務主管機關並非很有可能接受申報之所得稅處理，合併公司須採最可能金額或預期值（應採兩者中較能預測不確定性最終結果之方法）評估。若事實及情況改變，合併公司須重評估其判斷與估計。

合併公司得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追溯適用 IFRIC 23 並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9 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IFRS 9 規定若合約條款允許發行人（即債務人）提前清償債務工具或允許持有人（即債權人）於到期前將債務工具賣回予發行人，且提前還款金額幾乎代表尚未支付之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以及提前終止合約之合理補償，則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該修正進一步說明，前述合理補償可能是由合約任一方支付或收取，意即提出提前還款要求之一方亦可能收取合理補償。

前述修正規定生效時，合併公司應追溯適用，但得選擇將追溯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或在不使用後見之明之前提下重編比較期間資訊。

4.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該修正規定，發生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時，應以發生時用以再衡量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精算假設來決定該年度剩餘期間之當期服務成本及淨利息。此外，該修正釐清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對資產上限相關規定之影響。前述修正將推延適用。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子公司於當年度自收購日起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適當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

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子公司」、附表五及附表六。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年度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合併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非控制權益。

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再衡量合併公司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因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而於收購日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係按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基礎認列。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年度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則為當年度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

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會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予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年度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一)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二)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B. 放款與應收款

放款與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現金及約當現金與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集體超過平均授信期間 60~120 天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應收款拖欠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

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二。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

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四)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於銷售合約下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五) 收入認列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退貨、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銷貨退回係依據以往經驗及其他攸關因素合理估計未來之退貨金額提列。

1. 商品之銷售

銷售商品係於下列條件完全滿足時認列收入：

- (1) 合併公司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予買方；
- (2) 合併公司對於已經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
- (3) 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 (4) 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
- (5) 與交易有關之已發生或將發生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作銷貨處理。

2. 勞務之提供

勞務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予以認列。

依合約提供勞務所產生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

3. 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六)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七)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年度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

(十八)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年度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若當期所得稅或遞延所得稅係自企業合併所產生，其所得稅影響數納入企業合併之會計處理。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視為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年度，則於修正當年度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年度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年度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商譽估計減損

決定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所得稅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未使用課稅損失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帳面金額分別為 85,081 仟元及 71,868 仟元。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217,023 仟元及 294,430 仟元之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

當有客觀證據顯示減損跡象時，合併公司考量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減損損失之金額係以該資產之帳面金額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排除尚未發生之未來信用損失）按該金融資產之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的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四) 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 1 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或委任之估價師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合併公司每季依市場情況更新各項輸入值，以監控公允價值衡量是否適當。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三二。

(五)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六) 投資關聯企業之減損

當有減損跡象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且帳面金額可能無法被回收，合併公司隨即評估該項投資之減損。合併公司管理階層係依據關聯企業之未來現金流量預測，包含關聯企業內部管理階層估計之銷貨成長率及產能利用率等假設，評估減損。合併公司亦考量相關市場及產業概況，以決定其相關假設之合理性。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暨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4,334	\$ 80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477,463	488,257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之內之		
定期存款	<u>250,303</u>	<u>135,261</u>
	<u>\$732,100</u>	<u>\$624,318</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0.35%	0.001%~0.35%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之內之定期		
存款	0.02%~3.75%	1.00%~3.20%

截至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銀行定期存款分別為14,880仟元及579,444仟元，係分類為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利率區間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一流動	1.65%	0.40%~2.9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一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u>\$ 1,579</u>	<u>\$ 15</u>
<u>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一流動</u>		
<u>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u>		
遠期外匯合約	\$ 507	\$ 4,312
非衍生工具		
國內第四次可轉換公司債		
（附註十九）	<u>48</u>	<u>184</u>
	<u>\$ 555</u>	<u>\$ 4,496</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約金額 (仟元)
<u>106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07.01.03	~	107.02.27		USD9,700/NTD290,303
賣出遠期外匯	歐元	兌美元	107.06.13	~	107.07.02		EUR1,000/USD1,197
<u>105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美元	兌新台幣	106.01.10	~	106.03.29		USD9,900/NTD313,981

合併公司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基金受益憑證	\$ 35,776	\$ 35,794
國內上市(櫃)股票	313,938	207,621
台灣存託憑證	4,316	5,467
債券投資	25,416	29,380
	<u>\$379,446</u>	<u>\$278,262</u>

本公司於106年9月8日購買三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5年期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0.75%。

本公司於106年6月22日購買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3年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1.02%。

本公司於105年10月25日購買台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之3年期可轉換公司債，票面利率為0%，有效利率為0.519%。

廣錠公司於104年9月22日購買花旗集團所發行之5年期固定收益金融債券，票面利率為2.5%，有效利率為1.482%。

廣錠公司105年8月8日購買巴西石油(Petrobras Global Finance)公司所發行之10年期優先無擔保公司債券，票面利率為4.375%，有效利率為5.842%。

本公司持有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中國通訊多媒體集團有限公司股票及神州數碼台灣存託憑證，因投資報酬率不如預期，且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成本，已有客觀減損跡象存在，經本公

司管理階層評估有減損之虞，故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度對前述投資提列減損損失 1,152 仟元及 9,119 仟元。

九、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5,540	\$ -
恆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600	28,600
台灣脈動股份有限公司	8,000	8,000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2,417	2,417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u>\$ 74,557</u>	<u>\$ 39,017</u>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	<u>\$ 74,557</u>	<u>\$ 39,017</u>

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29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故持股比例由 20.02% 減少至 18.09%，本公司即失去重大影響力，故依公允價值 35,540 仟元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認列處分利益 57 仟元（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十三。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數估計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投資已全數提列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故其帳面價值為零。

十、應收帳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657,546	\$736,596
減：備抵呆帳	(16,326)	(16,006)
應收帳款－淨額	<u>\$641,220</u>	<u>\$720,590</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平均授信期間為 14~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對於帳齡超過 180 天之應收帳款個別評估之，並將無法回收數認列 100% 備抵呆帳，對於帳齡在 60 天至 180 天之間

之應收帳款，其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有限。

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保障。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0至60天	\$520,950	\$581,610
61至90天	103,540	83,563
91至120天	15,481	33,928
121至150天	2,739	17,890
151至180天	1,167	1,800
超過181天	<u>13,669</u>	<u>17,805</u>
合計	<u>\$657,546</u>	<u>\$736,596</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 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減損損失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9,750	\$ 4,971	\$ 14,721
加：本期提列呆帳費用	1,941	(298)	1,643
外幣換算差額	<u>-</u>	<u>(358)</u>	<u>(358)</u>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1,691</u>	<u>\$ 4,315</u>	<u>\$ 16,006</u>
106年1月1日餘額	\$ 11,691	\$ 4,315	\$ 16,006
加：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333)	1,673	1,340
減：喪失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	(992)	(992)
外幣換算差額	<u>-</u>	<u>(28)</u>	<u>(28)</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1,358</u>	<u>\$ 4,968</u>	<u>\$ 16,326</u>

十一、存貨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商 品	\$ 130,294	\$ 166,073
製 成 品	291,242	240,740
在 製 品	172,782	168,366
原 料	485,856	350,419
	<u>\$ 1,080,174</u>	<u>\$ 925,598</u>

106 及 105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3,121,852 仟元及 3,103,438 仟元。

106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505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14,367 仟元。

105 年度之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5,262 仟元及存貨報廢損失 8,856 仟元。

十二、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IBASE. INC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廣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廣銳公司)	博奕機經銷	46.66%	54.44%	(1)
本公司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緯昌公司)	車載系統相關產品開發及銷售	-	23.18%	(2)
本公司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視公司)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64.44%	64.44%	
本公司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速博康公司)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買賣	81.50%	62.69%	(3)
本公司	IBASE JAPAN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IBASE. INC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T 公司)	投資業務	100.00%	100.00%	
IBASE. INC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TMC U.K.公司)	工業電腦產品經銷與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IBASE. INC	IBASE Singapore PTE. Ltd.(IBASE Singapore 公司)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及電腦周邊產品買賣	100.00%	100.00%	
IBT 公司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IBASE USA 公司)	工業電腦產品經銷與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IBT 公司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上海廣佳公司)	電腦設計、電腦組裝及國際貿易業務	100.00%	100.00%	
IBT 公司	深圳市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深圳華美視公司)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60.00%	60.00%	
TMC U.K.公司	IBASE Italy SRL (IBASE Italy 公司)	工業電腦產品售後服務	100.00%	100.00%	

備註：

- (1)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年度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於 106 年 3 月 7 日將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故持股比例由 54.44% 減少至 53.72%，並於 106 年 9 月 19 日因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而向本公司(原股東)洽談過額配售 437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53.72% 減少至 51.99%。另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廣錠公司增發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1.99% 減少至 45.79%。又本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日於公開市場購買廣錠公司流通在外之 252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45.79% 增加至 46.66%。由於廣錠公司係台灣之上櫃公司，其餘 53.34% 之股份由數千位股東持有且該些股東與合併公司非屬關係人，經考量相對於其他股東所持有表決權之絕對多寡、相對大小及分佈，判斷本公司具主導廣錠公司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 (2)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緯昌公司現金增資股款，故持股比例由 47.84% 減少至 23.18%。惟本公司仍佔有緯昌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 105 年度將其列為子公司。惟緯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改選後本公司佔有該公司董事席次未過半數，故自 106 年 1 月 6 日起喪失控制力，非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 (3) 本公司分別於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6 月 23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速博康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62.69% 增加至 81.50%。

上述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中，其財務報表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資產及營業收入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資產總額	<u>\$ 377,625</u>	<u>\$ 416,527</u>
占合併資產總額百分比	<u>8.03%</u>	<u>8.65%</u>
經其他會計師查核之營業收入淨額	<u>\$ 778,247</u>	<u>\$ 693,329</u>
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百分比	<u>17.44%</u>	<u>14.36%</u>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廣錠公司	台 灣	53.34%	45.56%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廣錠公司	\$ 73,502	\$ 50,889	\$ 437,738	\$ 245,565
其 他	(1,558)	11,084	9,780	343,268
合 計	\$ 71,944	\$ 61,973	\$ 447,518	\$ 588,833

以下重大組成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廣錠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992,743	\$ 761,283
非流動資產	46,588	40,720
流動負債	(216,662)	(261,217)
非流動負債	(2,279)	(1,891)
權 益	\$ 820,390	\$ 538,895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382,652	\$ 293,330
廣錠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437,738	245,565
	\$ 820,390	\$ 538,895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 1,409,023	\$ 1,092,438
本年度淨利	\$ 152,272	\$ 112,463
其他綜合損益	(949)	(371)
綜合損益總額	\$ 151,323	\$ 112,092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8,770	\$ 61,574
廣錠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73,502	50,889
	\$ 152,272	\$ 112,46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78,287	\$ 61,373
廣錠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73,036	50,719
	\$ 151,323	\$ 112,092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34,518	\$ 43,039
投資活動	126,268	(161,353)
籌資活動	<u>128,678</u>	<u>(40,238)</u>
淨現金流入(出)	<u>\$ 289,464</u>	<u>(\$ 158,552)</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及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廣錠公司	<u>\$ 31,963</u>	<u>\$ 20,701</u>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1,448	\$ -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35,497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	-
	<u>\$101,448</u>	<u>\$ 35,497</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3.18%	-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20.02%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30.00%	30.00%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於93年10月8日停止營業，經評估其投資金額無法收回，因此將帳列金額全數沖銷認列損失。

本公司105年度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因其獲利不如預期，預期未來使用價值降低，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使用價值係以本公司估計該公司最終處分投資所取得之價款推算。經評估，本公司於105年度對投資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認列減損損失9,562仟元。

本公司於106年12月29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故持股比例由20.02%減少至18.09%，本公司即失去重

大影響力，故依公允價值 35,540 仟元轉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並認列處分利益 57 仟元（包含於其他利益及損失），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 106 年度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微矽資訊有限公司暨 105 年度微矽資訊有限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依據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未經查核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6年度	105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損	(\$ 1,254)	(\$ 1,738)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生財器具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 不動產	合計
成 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483,365	\$ 521,482	\$ 171,644	\$ 4,087	\$ 24,354	\$ 145,493	\$ 900	\$ 1,351,325
增 添	-	1,357	8,609	2,470	1,445	21,739	9,316	44,936
處 分	-	-	(84)	(2,383)	(289)	(8,643)	-	(11,399)
建造中之不動產轉入(出)	-	-	-	-	-	2,040	(2,040)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045	-	900	-	-	2,945
淨兌換差額	-	(73)	-	(611)	(441)	(643)	-	(1,76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483,365	\$ 522,766	\$ 182,214	\$ 3,563	\$ 25,969	\$ 159,986	\$ 8,176	\$ 1,386,039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	\$ 63,118	\$ 90,035	\$ 2,397	\$ 19,441	\$ 79,502	\$ -	\$ 254,493
處 分	-	-	(84)	(1,430)	(238)	(8,585)	-	(10,337)
折舊費用	-	10,308	14,192	570	1,901	26,082	-	53,053
淨兌換差額	-	(1)	-	(271)	(404)	(548)	-	(1,22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	\$ 73,425	\$ 104,143	\$ 1,266	\$ 20,700	\$ 96,451	\$ -	\$ 295,985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483,365	\$ 449,341	\$ 78,071	\$ 2,297	\$ 5,269	\$ 63,535	\$ 8,176	\$ 1,090,054
成 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483,365	\$ 522,766	\$ 182,214	\$ 3,563	\$ 25,969	\$ 159,986	\$ 8,176	\$ 1,386,039
增 添	-	-	12,072	-	1,326	24,078	3,380	40,856
處 分	-	-	(2,772)	-	(97)	(60)	-	(2,929)
建造中之不動產轉入(出)	-	-	1,000	-	-	6,556	(7,556)	-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	-	(272)	-	(1,661)	(13,929)	(4,000)	(19,862)
淨兌換差額	-	(52)	-	(9)	(739)	(513)	-	(1,313)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83,365	\$ 522,714	\$ 192,242	\$ 3,554	\$ 24,798	\$ 176,118	\$ -	\$ 1,402,791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73,425	\$ 104,143	\$ 1,266	\$ 20,700	\$ 96,451	\$ -	\$ 295,985
處 分	-	-	(2,732)	-	(97)	(60)	-	(2,889)
折舊費用	-	10,410	16,491	527	1,913	22,644	-	51,985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影響數	-	-	(254)	-	(1,272)	(8,914)	-	(10,440)
淨兌換差額	-	(1)	-	(26)	(624)	(414)	-	(1,065)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83,834	\$ 117,648	\$ 1,767	\$ 20,620	\$ 109,707	\$ -	\$ 333,576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483,365	\$ 438,880	\$ 74,594	\$ 1,787	\$ 4,178	\$ 66,411	\$ -	\$ 1,069,215

於 106 及 105 年度由於並無任何減損跡象，故合併公司並未進行減損評估。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3年
機器設備	5至8年
運輸設備	5年
生財器具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五、無形資產

	<u>電 腦 軟 體</u>
<u>成 本</u>	
105年1月1日餘額	\$ 51,832
新 增	20,346
淨兌換差額	(1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72,160</u>
<u>累計攤銷</u>	
105年1月1日餘額	(\$ 43,072)
攤銷費用	(8,333)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51,40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20,755</u>
<u>成 本</u>	
106年1月1日餘額	\$ 72,160
新 增	7,333
處 分	(317)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之影響數	(7,640)
淨兌換差額	(8)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71,528</u>
<u>累計攤銷</u>	
106年1月1日餘額	(\$ 51,405)
處 分	317
攤銷費用	(10,964)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之影響數	<u>6,716</u>
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55,336)</u>
106年12月31日淨額	<u>\$ 16,192</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 3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六、商 譽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102,404	\$103,727
本年度喪失子公司控制力（附註 二七）	(10,298)	-
淨兌換差額	(<u>5,271</u>)	(<u>1,323</u>)
年底餘額	<u>\$ 86,835</u>	<u>\$102,404</u>
<u>累計減損損失</u>		
年初餘額	(\$ 11,780)	(\$ 11,780)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u>8,538</u>)	-
年底餘額	(<u>\$ 20,318</u>)	(<u>\$ 11,780</u>)
年底淨額	<u>\$ 66,517</u>	<u>\$ 90,624</u>

該商譽可回收金額之決定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使用價值係以經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核定未來 5 年財務預算之現金流量估計，並於 106 及 105 年度分別使用年折現率 7.32% 及 8.04% 予以計算。

管理階層認為可回收金額所依據關鍵假設之任何合理可能變動，均不致造成商譽之帳面金額合計超過可回收金額合計。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評估商譽之可回收金額，認列 IBASE USA 公司有關之商譽減損 8,538 仟元。IBASE USA 公司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造成減損之主要原因係 IBASE USA 公司獲利不如預期。

十七、其他資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其他應收款	\$ 15,652	\$ 15,806
預付款	21,976	34,889
其 他	<u>6,390</u>	<u>5,411</u>
	<u>\$ 44,018</u>	<u>\$ 56,106</u>
<u>非 流 動</u>		
高爾夫球證	\$ 12,200	\$ 12,200
其 他	-	<u>12</u>
	<u>\$ 12,200</u>	<u>\$ 12,212</u>

十八、借 款

短期借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500,000</u>	<u>\$202,500</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28~1.29956% 及 1.28%~2.69%。

十九、應付公司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	\$ 24,411	\$ 34,145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u>24,411</u>)	(<u>34,145</u>)
	<u>\$ -</u>	<u>\$ -</u>

本公司於 104 年 2 月 13 日發行國內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 150,000 仟元，每張面額為 100 仟元，票面利率為零，有效利率為 1.970%，發行期間為 5 年，轉換標的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債權人得於公司債到期時請求公司以現金一次還本，或自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2 年及 3 年之前 30 日，得要求依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分別為 102.01% 及 103.03% 買回。自可轉換公司債發行滿 1 個月之翌日起至到期日前 10 日止，除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當時之轉換價格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票以代替現金還本。若符合約定條件，本公司得按約定價格向債權人要求贖回本可轉換公司債，發行轉換價格為每股 59.29 元，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轉換價格調整為 42.69 元。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已有面額 124,200 仟元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 2,573 仟股及預收股本 7 仟股。

此第四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 1.970%。

發行價款（減除交易成本 3,750 仟元）	\$ 146,250
權益組成部分（減除分攤至權益之交易成本 200 仟元）	(<u>7,810</u>)
發行日負債組成部分（包含應付公司債 132,663 仟元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777 仟元）	138,440
以有效利率 1.970% 計算之利息	6,16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利益	(<u>5,128</u>)
應付公司債轉換為普通股及預收股本	(<u>115,014</u>)
106 年 12 月 31 日負債組成部分	<u>\$ 24,459</u>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國內第四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原發行總額	\$150,000	\$150,000
已轉換金額	(124,200)	(113,000)
未攤銷折價	(<u>1,389</u>)	(<u>2,855</u>)
帳面價值	<u>\$ 24,411</u>	<u>\$ 34,145</u>
權益組成要素		
普通股認股權	<u>\$ 1,343</u>	<u>\$ 1,927</u>

二十、其他應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97,734	\$102,043
應付員工酬勞	59,190	97,127
應付佣金	28,663	-
應付董監事酬勞	5,900	5,782
其他	<u>32,103</u>	<u>21,140</u>
	<u>\$223,590</u>	<u>\$226,092</u>

二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威視公司、廣錠公司及速博康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英國、新加坡、美國、義大利、日本及中國之子公司員工，係屬該國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9,440	\$ 46,531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48,470)	(42,990)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970</u>	<u>\$ 3,541</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負 債
105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u>\$ 44,545</u>	<u>(\$ 38,021)</u>	<u>\$ 6,524</u>
利息費用 (收入)	<u>555</u>	<u>(482)</u>	<u>73</u>
認列於損益	<u>555</u>	<u>(482)</u>	<u>7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8	198
精算 (利益) 損失—人口 統計	390	-	390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u>1,041</u>	<u>-</u>	<u>1,041</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431</u>	<u>198</u>	<u>1,629</u>
雇主提撥	<u>-</u>	<u>(4,685)</u>	<u>(4,685)</u>
105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6,531</u>	<u>(\$ 42,990)</u>	<u>\$ 3,541</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06年1月1日餘額	\$ 46,531	(\$ 42,990)	\$ 3,541
利息費用(收入)	579	(544)	35
認列於損益	579	(544)	3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16	116
精算(利益)損失—人口 統計	313	-	313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378	-	1,378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639	-	63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30	116	2,446
雇主提撥	-	(5,052)	(5,05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49,440	(\$ 48,470)	\$ 970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00%	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2.00%	2.00%
離職率	0.56%	0.76%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391</u>)	(\$ <u>1,385</u>)
減少 0.25%	\$ <u>1,446</u>	\$ <u>1,443</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428</u>	\$ <u>1,428</u>
減少 0.25%	(\$ <u>1,381</u>)	(\$ <u>1,379</u>)
離職率		
離職率之 110%	(\$ <u>41</u>)	(\$ <u>82</u>)
離職率之 90%	\$ <u>41</u>	\$ <u>83</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u>1,570</u>	\$ <u>1,532</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年	11年

(三) IBASE INC 及 IBT 公司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

二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126,800</u>	<u>126,800</u>
額定股本	\$ <u>1,268,000</u>	\$ <u>1,268,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3,466</u>	<u>120,213</u>
已發行股本	\$ <u>1,234,656</u>	\$ <u>1,202,1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員工認股權憑證所保留之股本為 2,963 仟股。

本公司 106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43,159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4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予以註銷，計 1,2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率為 1%，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6 月 23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6 年 9 月將買回之庫藏股予以註銷，計 403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減資率為 0.33%，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6 年 9 月 30 日為減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以股票股利 40,403 仟元撥充股本並配發普通股股票，該案業經證期局核准申報生效，並經董事會決議以 105 年 9 月 3 日為增資基準日，並已向經濟部商業司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數產生之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2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並於章程中另外訂立員工酬勞之分派政策。

修正後之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並保留部分盈餘以作企業成長所需資金後，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修正前後章程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三之(六)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分配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0%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5%。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59,850	\$ 48,005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012	-		
普通股股票股利	43,159	40,403	\$ 0.38	\$ 0.38
普通股現金股利	227,154	136,094	2.00	1.28

另本公司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27 日及 105 年 6 月 24 日分別決議以資本公積 227,154 仟元及 236,038 仟元發放現金。

上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庫藏股買回，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及股票配息比率分別由 2.000 元及 0.380 元調整至 2.016 元及 0.383 元。

上述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之每股股利，因本公司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份數量，造成本公司股東現金及股票配息比率分別由 1.280 元及 0.380 元調整至 1.278 元及 0.378 元。

本公司 107 年 3 月 19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0,485	
現金股利	295,751	\$ 2.5

有關 106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7 年 6 月 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非控制權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年初餘額	\$588,833	\$303,8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71,944	61,97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失	(506)	(16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 算之兌換差額	(75)	(181)
取得子公司現金股利	(31,963)	(10,351)
取得子公司資本公積配發 現金	-	(10,350)
未依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發 新股影響數	145,803	236,032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影響數 (附註二六)	569	(226)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 之普通股影響數(附註二六)	5,472	8,280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度	105年度
處分廣錠公司部分權益(附註二八)	\$ 10,038	\$ -
收購廣錠公司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八)	(6,992)	-
喪失子公司控制力所減少之非控制權益(附註二七)	(335,605)	-
年底餘額	<u>\$447,518</u>	<u>\$588,833</u>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買 回 以 註 銷 (仟 股)	轉 讓 股 份 予 員 工 (仟 股)	合 計
105年1月1日股數	-	7,535	7,535
本年度增加	-	-	-
本年度減少	-	(835)	(835)
105年12月31日股數	<u>-</u>	<u>6,700</u>	<u>6,700</u>
106年1月1日股數	-	6,700	6,700
本年度增加	-	1,184	1,184
本年度重分類	1,603	(1,603)	-
本年度減少	(1,603)	(1,097)	(2,700)
106年12月31日股數	<u>-</u>	<u>5,184</u>	<u>5,184</u>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二三、淨 利

(一) 其他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股利收入	\$ 8,997	\$ 10,607
利息收入	7,788	6,444
租金收入	515	-
	<u>\$ 17,300</u>	<u>\$ 17,05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6年度	105年度
打樣及維修服務費收入	\$ 14,921	\$ 7,252
處分子公司損失	(10,707)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57	-
處分投資淨益	60,552	2,07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益 (損)	(40)	99
外幣兌換淨損	(84,198)	(3,253)
其他	7,458	421
	<u>(\$ 11,957)</u>	<u>\$ 6,598</u>

(三) 財務成本

	106年度	105年度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 720	\$ 2,531
銀行借款利息	6,375	3,389
其他	33	35
	<u>\$ 7,128</u>	<u>\$ 5,955</u>

(四) 折舊及攤銷

	106年度	105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1,985	\$ 53,053
無形資產	10,964	8,333
合計	<u>\$ 62,949</u>	<u>\$ 61,386</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576	\$ 27,353
營業費用	22,409	25,700
	<u>\$ 51,985</u>	<u>\$ 53,053</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105	\$ 2,028
營業費用	8,859	6,305
	<u>\$ 10,964</u>	<u>\$ 8,333</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587,041</u>	<u>\$649,567</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3,606	19,852
確定福利計畫	<u>35</u>	<u>73</u>
	<u>23,641</u>	<u>19,925</u>
股份基礎給付	<u>8,960</u>	<u>32,553</u>
其他員工福利	<u>60,416</u>	<u>57,18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680,058</u>	<u>\$759,23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81,751	\$189,850
營業費用	<u>498,307</u>	<u>569,380</u>
	<u>\$680,058</u>	<u>\$759,230</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15%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19 日及 106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6年度	105年度
員工酬勞	9.00%	9.00%
董監事酬勞	1.02%	0.48%

金 額

	106 年度				105 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3,690	\$	-	\$	61,640	\$	8,800
董監事酬勞		3,800		-		3,8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 年度員工酬勞股數為 141 仟股，係按 105 年度決議金額除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的收盤價 62.6 元計算。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5 及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07 及 106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3,738	\$ 37,977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97,936)	(41,230)
淨損益	(<u>\$ 84,198</u>)	(<u>\$ 3,253</u>)

二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0,584	\$114,818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573	27,984
以前年度之調整	(6,935)	5,389
	79,222	148,191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140)	(12,75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2,082</u>	<u>\$135,43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利	<u>\$438,879</u>	<u>\$795,912</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90,256	\$143,41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2,537	528
免稅所得	(25,985)	(29,5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573	27,984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3,271)	(2,070)
以前年度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於本年度已實現	(9,823)	(3,668)
本年度抵用之虧損扣抵	-	(4,124)
本年度抵用之虧損留抵	288	8,309
本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10,558)	(10,75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6,935)	5,38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62,082</u>	<u>\$135,437</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106 年 12 月 31 日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計因稅率變動而於 107 年分別調整增加 9,152 仟元及 183 仟元。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帳列預付款 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 <u>200</u>	\$ <u>142</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28,398</u>	\$ <u>115,54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喪失子公 司控制力 影響數	年底餘額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5,885	\$ 2,754	\$ -	(\$ 57)	(\$ 462)	\$ 28,120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1,665	(853)	416	-	-	1,228
未實現銷貨成本	2,223	(767)	-	-	-	1,456
未實現銷貨毛利	4,377	(815)	-	-	-	3,562
備抵呆帳超限	1,955	248	-	(2)	(87)	2,11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3,508	5,109	-	-	-	8,61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550	196	-	-	-	1,746
虧損扣抵	30,438	6,334	-	(1,909)	-	34,863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 價損失	-	3,236	-	-	-	3,236
其 他	267	(131)	-	3	-	139
	<u>\$ 71,868</u>	<u>\$ 15,311</u>	<u>\$ 416</u>	<u>(\$ 1,965)</u>	<u>(\$ 549)</u>	<u>\$ 85,081</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喪失子公 司控制力 影響數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						
價利益	\$ 3,031	(\$ 2,089)	\$ -	\$ 2	(\$ 191)	\$ 753
其他	47	260	-	(16)	-	291
	<u>\$ 3,078</u>	<u>(\$ 1,829)</u>	<u>\$ -</u>	<u>(\$ 14)</u>	<u>(\$ 191)</u>	<u>\$ 1,044</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年底餘額
			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暫時性差異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					
滯損失	\$ 23,310	\$ 2,822	\$ -	(\$ 247)	\$ 25,88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172	(784)	277	-	1,665
未實現銷貨成本	1,754	469	-	-	2,223
未實現銷貨毛利	3,563	814	-	-	4,377
備抵呆帳超限	2,157	(192)	-	(10)	1,955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					
資損失	583	2,925	-	-	3,508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1,550	-	-	1,550
虧損扣抵	25,050	5,758	-	(370)	30,438
其他	155	113	-	(1)	267
	<u>\$ 58,744</u>	<u>\$ 13,475</u>	<u>\$ 277</u>	<u>(\$ 628)</u>	<u>\$ 71,86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外幣資產及負債評					
價利益	\$ 2,313	\$ 712	\$ -	\$ 6	\$ 3,031
其他	41	9	-	(3)	47
	<u>\$ 2,354</u>	<u>\$ 721</u>	<u>\$ -</u>	<u>\$ 3</u>	<u>\$ 3,078</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6 年度到期	\$ -	\$ 9,572
107 年度到期	5,530	18,105
108 年度到期	17,196	35,377
109 年度到期	6,415	27,995
110 年度到期	12,482	20,184
111 年度到期	14,479	24,526

(接次頁)

(承前頁)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112 年度到期	\$ 14,110	\$ 14,188
113 年度到期	18,494	17,450
114 年度到期	11,495	11,495
115 年度到期	<u>5,122</u>	<u>5,120</u>
	<u>\$105,323</u>	<u>\$184,012</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11,700</u>	<u>\$110,418</u>

未認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及採用權益法認列投資之減損損失。

(五)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及免稅相關資訊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公 司 名 稱</u>	<u>尚 未 扣 抵 餘 額</u>	<u>最 後 扣 抵 年 度</u>
威視公司	\$ 10,505	106 年~115 年
速博康公司	91,323	109 年~115 年
IBASE JAPAN 公司	6,342	112 年~113 年
IBASE USA 公司	119,406	119 年~126 年
上海廣佳公司	28,276	107 年~110 年
深圳華美視公司	<u>234</u>	108 年
	<u>\$256,086</u>	

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下列增資擴展產生之所得可享受 5 年免稅：

<u>增 資 擴 展 案</u>	<u>免 稅 期 間</u>
97 年度增資擴展計劃	102.01.01~106.12.31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多重辨識門禁系統之投資計劃，已於 102 年 6 月 28 日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准為新興重要策略性產業，並獲財政部於 102 年 8 月 1 日核准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連續 5 年內就其新增所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六)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未分配盈餘		
87年度以後	\$ <u> -</u> (註)	<u>\$ 1,298,444</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母 公 司	\$ <u> -</u> (註)	<u>\$ 133,668</u>
廣銳公司	\$ <u> -</u> (註)	<u>\$ 35,875</u>

威視公司及速博康公司均無股東可扣抵稅額。

106及105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本 公 司	(註)	17.53%
廣銳公司	(註)	26.73%

註：107年2月公布生效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已廢除兩稅合一制度，106年度相關資訊已不適用。

(七)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103年度止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明細如下：

	<u>所得稅申報案核定截止年度</u>
威視公司	105年度
廣銳公司	104年度
速博康公司	104年度
IBASE JAPAN	(註1)
TMC U.K.公司	104年度
IBASE Singapore 公司	104年度
IBASE USA 公司	104年度
上海廣佳公司	105年度
深圳華美視公司	105年度
IBASE Italy 公司	(註1)

備註：

(1) IBASE JAPAN 及 IBASE Italy 公司係於 105 年度設立。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為止，其營利事業所得稅尚未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 IBASE INC. 及 IBT 公司因係設立薩摩亞，是以無相關所得稅賦。

二五、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304,853	\$598,5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轉換公司債	<u>518</u>	(<u>63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盈餘	<u>\$305,371</u>	<u>\$597,870</u>

股數

單位：仟股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19,233	117,002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或分紅	725	1,670
可轉換公司債	<u>678</u>	<u>2,6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0,636</u>	<u>121,29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該無償配股基準日訂於 106 年 9 月 4 日。因追溯調整，105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u>\$5.31</u>	<u>\$5.12</u>
稀釋每股盈餘	<u>\$5.14</u>	<u>\$4.93</u>

單位：每股元

二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廣錠公司於 102 年 7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2,000 仟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一仟股。給與對象為廣錠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5.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5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每股淨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廣錠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員工認股權證	單位		單位	
年初流通在外	855	\$ 10.00	1,500	\$ 11.88
本年度執行	(304)	10.00	(438)	11.88
本年度逾期失效	-	10.00	(207)	11.88
年底流通在外	<u>551</u>	10.00	<u>855</u>	10.00
年底可行使	<u>427</u>		<u>428</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價值(元)	<u>\$ 4.11</u>		<u>\$ 3.92</u>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執行價格之範圍(元)	\$10.00	\$10.00~\$11.88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年	2年

廣錠公司於 102 年 7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2年7月</u>
給與日股價	15.9 元
執行價格	20.59 元
預期波動率	29.34%~35.41%
存續期間	5.5 年
預期股利率	0.00%
無風險利率	1.05%~1.16%

106 及 105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067 仟元及 811 仟元。

二七、處分子公司

緯昌公司（原廣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因改選後合併公司占有該公司董事席次未過半數，自即日起對該公司喪失控制力。

(一) 收取之對價

	<u>緯 昌 公 司</u>
現金及約當現金	<u>\$ -</u>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緯 昌 公 司</u>
流動資產	
現 金	\$ 49,26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流動	347,400
應收票據及帳款	47,020
存 貨	19,5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4,282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422
存出保證金	3,844
無形資產	924
遞延所得稅資產	549
預付設備款	492
流動負債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009)
其他應付款	(7,204)
預收貨款及其他流動負債	(526)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u>191</u>)
處分之淨資產	<u>\$436,773</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u>緯 昌 公 司</u>
收取之對價	\$ -
加：保留原子公司之公允價值	100,589
減：原子公司之帳面價值	(111,296)
處分損失	<u>(\$ 10,707)</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u>緯 昌 公 司</u>
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9,266)</u>

二八、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 (一) 廣錠公司本年度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並於 105 年 4 月 11 日將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故持股比例由 55.51% 減少至 54.44%；
- (二) 本公司於 105 年 2 月 24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速博康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59.01% 增加至 62.69%。
- (三) 本公司於 105 年 12 月 1 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緯昌公司(原廣昌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47.84% 減少至 23.18%。惟本公司仍佔有緯昌公司過半數董事席次，具主導其攸關活動之實質能力，故將其列為子公司。
- (四) 廣錠公司本年度行使員工認股權計畫，並於 106 年 3 月 7 日將員工認股權轉換為普通股，故持股比例由 54.44% 減少至 53.72%；於 106 年 9 月 19 日因辦理初次上櫃現金增資而向本公司(原股東)洽談過額配售 437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53.72% 減少至 51.99%；於 106 年 9 月 25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廣錠公司增發新股，致持股比例由 51.99% 減少至 45.79%；另於 106 年 12 月 14 日至 12 月 31 於公開市場購買廣錠公司流通在外之 252 仟股，故持股比例由 45.79% 增加至 46.66%。
- (五) 本公司於 106 年 1 月 12 日及 106 年 6 月 27 日未按持股例認購速博康公司增發新股，故持股比例由 62.69% 增加至 81.50%。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合併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106 年度

	廣 銳 公 司 (員工認股權)	廣 銳 公 司 (過額配售)	廣 銳 公 司 (現金增資)	廣 銳 公 司 (購買股份)	速博康公司 (現金增資)
收取(支付)之現金對價	\$ 4,105	\$ 21,850	\$ 195,131	(\$ 16,797)	\$ 1,3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 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 應轉出(入)非控制權 益之金額	(6,041)	(10,038)	(142,053)	6,992	(3,750)
調整歸屬於合併公司業 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	-	(35)	4	-
權益交易差額	(\$ 1,939)	\$ 11,812	\$ 53,043	(\$ 9,801)	(\$ 2,450)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 司所有權變動數	(\$ 1,939)	\$ 11,812	\$ 53,043	(\$ 9,801)	(\$ 2,450)

105 年度

	廣 銳 公 司 (員工認股權)	緯 昌 公 司 (現金增資)	速 博 康 (現金增資)
收取之現金對價	\$ -	\$ -	\$ 8,500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 轉出(入)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776)	7,571	(6,397)
調整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其他權益項目 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	-	-
權益交易差額	(\$ 1,775)	\$ 7,571	\$ 2,103
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 資本公積一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變動數	(\$ 1,775)	\$ 7,571	\$ 2,103

二九、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 106 於 105 年度將可轉換公司債轉換為股本、資本公積及預收股本，合計影響數分別為 10,493 仟元及 104,518 仟元。

三十、營業租賃協議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係承租廠房。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 年 內	\$ 62,472	\$ 48,074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u>84,073</u>	<u>69,137</u>
	<u>\$ 146,545</u>	<u>\$ 117,211</u>

三一、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併衡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資金、研究發展費用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在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不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三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6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24,411	\$ 32,379	\$ -	\$ -	\$ 32,379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 允 價 值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 34,145	\$ 48,470	\$ -	\$ -	\$ 48,470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6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579	\$ -	\$ 1,5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5,776	\$ -	\$ -	\$ 35,776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313,938	-	-	313,938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4,578	-	-	4,578
國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20,838	-	-	20,838
台灣存託憑證	4,316	-	-	4,3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	74,557	74,557
合 計	\$ 379,446	\$ -	\$ 74,557	\$ 454,0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及非衍生工具	\$ -	\$ 555	\$ -	\$ 555

105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5	\$ -	\$ 1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 35,794	\$ -	\$ -	\$ 35,794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權益投資	207,621	-	-	207,621
國內上市(櫃)有價 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7,525	-	-	7,525
國外上市(櫃)有價 證券－債務工具 投資	21,855	-	-	21,855
台灣存託憑證	5,467	-	-	5,467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	-	-	39,017	39,017
合 計	\$ 278,262	\$ -	\$ 39,017	\$ 317,27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及非衍生工具	\$ -	\$ 4,496	\$ -	\$ 4,496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u>備 供 出 售</u> <u>無 公 開 報 價</u> <u>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年初餘額	\$ 39,017
重分類	<u>35,540</u>
年底餘額	<u>\$ 74,557</u>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u>備 供 出 售</u> <u>無 公 開 報 價</u> <u>權 益 工 具 投 資</u>
年初餘額	\$ 31,017
新增	<u>8,000</u>
年底餘額	<u>\$ 39,017</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年底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國內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係假設該公司債於 109 年 2 月 13 日贖回，所採用之折現率係以證券櫃檯買賣中心公開報價之 2 年期及 5 年期之公債殖利率按差補法計算。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註 1）	\$ 1,788,225	\$ 2,211,3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 2）	454,003	317,279
持有供交易	1,579	15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555	4,496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3）	1,077,907	872,45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款。

註 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之以成本衡量金融資產餘額。

註 3：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不含員工福利）、應付公司債（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持有供交易、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財務策略主要係以保守、穩健為原則，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訂定完整之核決權限，以建立權責分明的財務政策及監督執行流程，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畫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恪遵關於整理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之銷售額中約有 68.25%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合併之功能性貨幣計價，而成本金額中約有 9.21% 非以發生交易集團合併之功能性貨幣計

價。合併公司匯率暴險之管理係於政策許可之範圍內，利用遠期外匯合約管理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請參閱附註三五。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具匯率風險暴險之衍生工具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資 產		
美 元	\$ 1,579	\$ 15
負 債		
美 元	148	4,312
歐 元	359	-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指定為現金流量避險之遠期外匯合約，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歐 元 之 影 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損 益	(\$ 6,556)	(\$ 9,097)	(\$ 3,903)	\$ -

上表所列外幣對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付款項及總額投資避險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年中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65,183	\$714,705
－金融負債	524,411	236,64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76,005	488,256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4,760 仟元及 4,883 仟元，主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及變動利率借款淨部位。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持有基金受益憑證、國內上市櫃股票、公司債券及台灣存託憑證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並未積極交易該等投資，但指派相關人員監督價格風險，並評估何時須增加被避風險之風險部位。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06 及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其他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 3,794 仟元及 2,783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應收帳款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分散於不同產業及地理區域。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之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另因流動資金及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方係信用評等良好之金融機構及公司組織，故該信用風險係屬有限。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17,126	\$ 128,051	\$ 5,036	\$ -
浮動利率工具	309	584	281,386	-
固定利率工具	239	220,173	488	26,543
	<u>\$ 417,674</u>	<u>\$ 348,808</u>	<u>\$ 286,910</u>	<u>\$ 26,543</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474,746	\$ 151,076	\$ 4,808	\$ 377
固定利率工具	7,301	200,307	7,017	38,964
	<u>\$ 482,047</u>	<u>\$ 351,383</u>	<u>\$ 11,825</u>	<u>\$ 39,341</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6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1,182	\$ 397	\$ -
一流出	(<u>82</u>)	(<u>66</u>)	(<u>359</u>)
	<u>\$ 1,100</u>	<u>\$ 331</u>	<u>(\$ 359)</u>

105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入	\$ -	\$ 15	\$ -
一流出	(<u>2,175</u>)	(<u>2,137</u>)	<u>-</u>
	<u>(\$ 2,175)</u>	<u>(\$ 2,122)</u>	<u>\$ -</u>

(3) 融資額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額度（每年 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500,000	\$ 202,500
— 未動用金額	<u>500,000</u>	<u>600,000</u>
	<u>\$1,000,000</u>	<u>\$ 802,500</u>

三三、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緯昌公司）	關聯企業（註一）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達運公司）	關聯企業（註二）
翰門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鄧國源	主要管理階層

註一：緯昌公司於 106 年 1 月 6 日臨時股東會進行董監改選後，本公司佔有該公司董監席次未過半數，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力。因本公司對該公司仍有重大影響力，故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二：達運公司於 104 年 12 月 21 日起成為緯昌公司之主要股東，故成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106 年 1 月 6 日後，因本公司喪失對緯昌公司之控制力，故即日起達運公司非為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 66,206	\$ -
其他營業收入	關聯企業	\$ -	\$ 2,212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關聯企業	\$ 71,835	\$131,591
實質關係人	923	-
	\$ 72,758	\$131,591

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支付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四) 營業外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6年度	105年度
租金收入	關聯企業 緯昌公司	\$ 515	\$ -
其他收入	關聯企業	\$ 445	\$ -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租賃契約，係參考市場行情議定租金，並依一般收款條件收取。其餘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價格及款項收取條件，均與非關係人相當。

(五) 營業外支出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費用	關聯企業	<u>\$ 1</u>	<u>\$ -</u>

(六) 應收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u>\$ 16,687</u>	<u>\$ -</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6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七) 應付關係人款項 (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u>\$ 1,503</u>	<u>\$ 23,37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u>\$ -</u>	<u>\$ 610</u>

(九) 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其他應付款)

關係人類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主要管理階層	<u>\$ -</u>	<u>\$ 708</u>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與市場利率相當。向主要管理階層之借款皆為無擔保借款。

(十)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7,345</u>	<u>\$ 54,197</u>
退職後福利	1,560	1,681
股份基礎給付	<u>1,439</u>	<u>10,587</u>
	<u>\$ 60,344</u>	<u>\$ 66,46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向銀行短期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向財政部關務署提供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363,193	\$363,193
建築物－淨額	145,000	148,432
質押定存單（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000	1,000
銀行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2,455	-
	<u>\$591,648</u>	<u>\$512,625</u>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單位：各外幣／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4,472	29.76	\$ 728,287
		(美元：台幣)	
美 元	2,110	0.7420	62,794
		(美元：英鎊)	
美 元	389	1.3369	11,577
		(美元：新加坡幣)	
美 元	50	6.5342	1,488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11,058	35.57	393,333
		(歐元：台幣)	
歐 元	29	0.8868	1,032
		(歐元：英鎊)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元	\$ 10,067	29.76	\$ 299,523
		(美元：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3,301	29.76		\$ 98,238
		(美元：台幣)		
美 元	712	0.4720		21,189
		(美元：英鎊)		
美 元	497	1.3369		14,791
		(美元：新加坡幣)		
美 元	530	6.5342		15,773
		(美元：人民幣)		
歐 元	97	35.57		3,450
		(歐元：台幣)		
歐 元	7	0.8868		249
		(歐元：英鎊)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9,913	32.25		\$ 964,694
		(美元：台幣)		
美 元	3,183	0.8142		102,652
		(美元：英鎊)		
美 元	464	1.4468		14,964
		(美元：新加坡幣)		
美 元	25	6.937		806
		(美元：人民幣)		
<u>非貨幣性項目</u>				
採權益法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				
美 金	9,957	32.25		321,099
		(美元：台幣)		

(接次頁)

(承前頁)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元	\$ 2,579	0.8142		\$ 83,173
		(美元：英鎊)		
美 元	1,946	32.25		62,759
		(美元：台幣)		
美 元	411	1.4468		13,255
		(美元：新加坡幣)		
美 元	303	6.937		9,772
		(美元：人民幣)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外幣兌換淨損（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84,198 仟元及 3,253 仟元，由於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附註）)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年底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附表七)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年底餘額及百分比。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年底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年底餘額、利率區間及當年度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年度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七、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本年度並無任何營業單位停業。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處	\$ 3,855,412	\$ 4,108,672	\$ 573,234	\$ 811,362
特殊產品營業處	607,254	718,413	90,288	247,133
繼續營業單位淨額	<u>\$ 4,462,666</u>	<u>\$ 4,827,085</u>	663,522	1,058,49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			(1,254)	(1,738)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957)	6,59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			16,435	6,527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152)	(18,681)
其他減損損失			(8,538)	-
管理及總務費用			(228,349)	(266,385)
財務成本			(7,128)	(5,955)
其他收入			17,300	17,051
稅前淨利			<u>\$ 438,879</u>	<u>\$ 795,912</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6及105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管理及總務費用、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其他利益及損失、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商品淨益、金融資產減損損失、其他減損損失、財務成本、其他收入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並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衡量金額為零。

(三) 其他部門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處	\$ 40,851	\$ 39,556
特殊產品營業處	6,434	6,916
	<u>\$ 47,285</u>	<u>\$ 46,472</u>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高階系統產品	\$ 3,135,111	\$ 3,319,311
單板電腦主機板	674,496	640,283
嵌入式電腦主機板	95,960	139,107
其他	557,099	728,384
	<u>\$ 4,462,666</u>	<u>\$ 4,827,085</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於三個地區營運－台灣、英國及美國，其繼續營業單位收入營運地點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6年度	105年度
台灣	\$ 3,691,837	\$ 4,122,290
英國	438,699	391,899
美國	186,346	168,173
其他	145,784	144,723
	<u>\$ 4,462,666</u>	<u>\$ 4,827,085</u>

(六) 主要客戶資訊

106 及 105 年度營業處之收入金額 3,855,412 仟元及 4,108,672 仟元中，其中 1,720,947 仟元及 1,786,116 仟元係來自本集團之主要客戶。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客戶 A	\$ 429,364	\$ 1,074,699
客戶 B	608,352	711,417
客戶 C	683,231	NA (註)
	<u>\$ 1,720,947</u>	<u>\$ 1,786,116</u>

註：105 年度無此客戶之收入金額。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 5,787	\$ 228	\$ 228	-	(註一)	\$ -	-	\$ -	-	\$ -	對單一公司資金融通不得超過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即 1,164,356 仟元。	對外資金融通總額最高不得超過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即 1,164,356 仟元。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4,602	3,577	3,577	-	(註一)	-	-	-	-	-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48	-	-	-	-	-	-	-	-	-			
		IBASE JAPAN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01	-	-	-	-	-	-	-	-	-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80	280	280	-	(註一)	-	-	-	-	-			

註一：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93 年 7 月 9 日基秘字第 167 號函規定，將已逾非關係人正常授信期間 3 個月之其他應收款—逾期貸款，並於資金貸與他人資訊中揭露。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年底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年				備 註	
				股 數 / 單 位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公 允 價 值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普通股股票</u>								
		恆昌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600,000	\$ 28,600	15.57	\$ 28,600	(註六)
		台灣脈動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0,000	8,000	10.00	8,000	(註六)
		旺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6,576	2,417	10.11	2,417	(註六)
		可取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749,727	35,540	18.09	35,540	(註六)
		資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法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3,334	-	4.21	-	(註二)
		融程電訊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517,097	178,669	5.06	178,669	(註三)
		達運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651,000	135,269	0.53	135,269	(註三)
		<u>台灣存託憑證</u>							
		神州數碼控股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450,000	4,316	-	4,316	(註三)
		<u>受益憑證</u>							
		元大全球地產建設—不配息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4,115	-	4,115	(註四)
		富蘭克林華美全球投資債券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1,653	-	1,653	(註四)
廣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u>債券投資</u>								
		麗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	1,978	-	1,978	(註五)
		三圓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000	2,600	-	2,600	(註五)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520,309	30,008	-	30,008	(註四)
		<u>債券投資</u>							
		花旗集團固定收益金融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00,000	14,945	-	14,945	(註五)
	巴西石油公司優先無擔保公司債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00,000	(502 仟美元) 5,893 (198 仟美元)	-	(502 仟美元) 5,893 (198 仟美元)	(註五)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二：經評估投資金額已無法收回淨值為零。

註三：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收盤價計算。

註四：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註五：係按 106 年 12 月底成交價計算。

註六：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一)	關係 (註一)	年初		買入				賣出			年底(註二)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金額	單位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	金額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永昌麒麟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12,570,093	\$ 149,500	10,049,784	\$ 119,546	\$ 119,500	\$ 46	2,520,309	\$ 30,008	
	中國信託華盈貨幣市場基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	-	-	6,397,737	70,000	6,397,737	70,031	70,000	31	-	-	

註一：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二：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基金淨值計算。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銷貨	(\$ 220,457)	(7%)	(註一)	\$ -	—	\$ 30,982	7%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286,289)	(9%)	(註一)	-	—	17,168	4%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Technology USA Co., Ltd.	孫公司	銷貨	(118,772)	(4%)	(註一)	-	—	22,919	5%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	進貨	220,457	23%	(註一)	-	—	(30,982)	(34%)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	進貨	286,289	80%	(註一)	-	—	(17,168)	(67%)	
IBASE Technology USA Co., Ltd.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	進貨	118,772	(78%)	(註一)	-	—	(22,919)	96%	

註一：收付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註二：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IBASE INC.	薩摩亞	轉投資 IBT INTERNATIONAL INC.、TMC Technology UK Co., Ltd.及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 396,052	\$ 380,510	1,243,658	100.00	\$ 299,523	(\$ 25,461)	(\$ 25,453)	(註一及二)
	廣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新北市	博奕機銷售	148,548	136,125	13,418,663	46.66	382,652	152,272	78,770	(註一)
	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原廣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車載系統相關產品開發及銷售	147,603	147,603	8,994,418	23.18	101,448	1,583	1,028	(註一)
	速博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電腦及其週邊設備、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買賣	92,789	64,089	3,478,020	81.50	42,582	3,779	3,310	(註一)
	威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9,333	19,333	1,353,333	64.44	476	280	180	(註一)
	IBASE JAPAN	日本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9,178	9,178	600	100.00	1,585	(4,600)	(4,600)	(註一)
	微矽資訊有限公司	台北市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500	1,500	150,000	30.00	-	-	-	(註三)
IBASE INC.	IBT INTERNATIONAL INC.	薩摩亞	轉投資上海廣佳公司、IBASE TECHNOLOGY (USA), INC.及深圳華美視公司	278,245	271,800	5,900,000	100.00	117,920	(42,165)	(42,165)	(註一)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英國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83,237	83,237	3,200	100.00	151,038	16,349	16,349	(註一)
	IBASE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資訊軟體、資料處理服務業及電腦週邊產品買賣	33,590	33,590	540,000	100.00	30,623	356	356	(註一)
IBT INTERNATIONAL INC.	IBASE TECHNOLOGY (USA), INC.	美國矽谷	工業電腦經銷與售後服務	217,357	217,357	480,000	100.00	96,837	(22,870)	(22,870)	(註一)
TMC Technology UK Co., Ltd.	IBASE Italy SRL	義大利	工業電腦產品售後服務	309	309	10,000	100.00	503	82	82	(註一)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及合併公司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差額 8 仟元係未實現逆流交易影響數。

註三：因該公司已無繼續營業，故本年度無損益。

註四：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緯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微矽資訊有限公司外，餘業已全數沖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年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年底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年度損失	合併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投資損失(註一)	年底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年底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上海廣佳信息技術有限公司	電腦設計、電腦組裝及國際貿易業務	\$ 56,544 (1,900 仟美元)	係透過第三地區公司之 IBT INTERNATIONAL INC.再投資大陸	\$ 41,664 (1,400 仟美元)	\$ 14,880	\$ -	\$ 56,544 (1,900 仟美元)	(\$ 7,587)	100%	(\$ 7,587)	\$ 17,818	\$ -	
深圳華美視科技有限公司	資訊軟體與資料處理服務業	14,523 (488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公司之 IBT INTERNATIONAL INC.再投資大陸	5,803 (195 仟美元)	-	-	5,803 (195 仟美元)	(5,501)	60%	(3,171)	2,202	-	

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2,347 (2,095 仟美元)	\$62,347 (2,095 仟美元)	\$2,015,045 (註四)

註一：係按同期間經台灣合併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除本年度認列之投資損失係以 106 年度平均匯率計算外，餘係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即期匯率計算。

註三：轉投資公司間之投資損益、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被投資公司股權淨值，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註四：係依據經濟部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第參點計算，採企業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度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三)	
0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廣錠公司	1	銷貨	\$ 220,457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5%
		廣錠公司	1	進貨	42,2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錠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30,98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廣錠公司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9,45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TMC U.K.	1	銷貨	286,28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6%
		TMC U.K.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16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USA	1	銷貨	118,7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3%
		IBASE USA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2,919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速博康公司	1	銷貨	19,931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速博康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70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IBASE Singapore	1	銷貨	64,27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IBASE Singapore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6,193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上海廣佳公司	1	銷貨	37,122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1%
		上海廣佳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3,866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上海廣佳公司	1	其他應收帳款—關係人	3,488	與非關係人無明顯差異	-

註一：0 代表合併公司、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1 代表合併公司對子公司、2 代表子公司對合併公司、3 代表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及負債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四：上表列示之所有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廣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秋旭

